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800

2025 年度報告 (H股)





目錄

公司簡介	2
業績概要	4
董事長致辭	6
業務概覽	10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37
董事會報告	52
企業管治報告	8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100
投資者關係	10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7
合併損益表	122
合併綜合收益表	123
合併財務狀況表	124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6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8
財務報表附註	130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256
公司信息	259

公司簡介

公司成立於2006年10月8日，是經國務院批准，由中交集團（國務院國資委監管的中央企業）整體重組改制並獨家發起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2月15日，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股份代號：01800.HK），成為中國首家實現整體海外上市的特大型國有基建企業；2012年3月9日，公司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00.SH），成功構建「A+H」雙資本平台，為企業長遠發展奠定堅實資本基礎。

作為中國領先的交通基建企業，公司依託堅實的資本支撐，核心業務涵蓋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和疏浚，在「五全四大五型」業務新格局引領下，致力於為客戶提供覆蓋基礎設施全生命週期的一體化解決方案。目前，公司已發展成為世界最大的港口、公路與橋樑設計建設公司、世界最大的疏浚公司、中國最大的國際工程承包公司及高速公路投資商，擁有全球最大的工程船隊。業務版圖遍及中國所有省區市及港澳特區，且在全球139個國家和地區持續深耕，積極推動「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參與建設了巴基斯坦瓜達爾港、馬來西亞東部沿海鐵路等多個標誌性海外項目，境外業務規模穩居建築央企首位，充分彰顯了基建「國家隊」的使命擔當。

「十四五」期間，面對複雜嚴峻的外部發展環境與行業深度轉型調整態勢，公司新領導班子勇擔使命、銳意進取，系統謀劃並確立「666」戰略框架與「1545」發展戰略，制定《總體指導意見》並推動其全面落地實施。依託清晰的戰略指引，公司始終胸懷「國之大者」，錨定國家戰略部署，高質量建成烏尉高速、平陸運河、深中通道等一批標誌性國家戰略工程，在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優化業務結構佈局、強化科技創新驅動、深化改革開放實踐等方面取得顯著成效，順利實現「十四五」時期難中求成、穩中向好的發展目標，為「十五五」高質量發展積蓄了強勁動能。

科技創新是公司高質量發展的核心驅動力，也是支撐戰略落地、工程建設的關鍵支撐。公司圍繞構建「智慧型」發展新引擎，系統打造「三級四類」創新平台體系，截至2025年，已建成177個國家級、省部級及集團級創新平台，全面覆蓋基礎研究、技術研發至成果轉化的全鏈條創新環節。依託「四代五類」研發佈局，深化「產學研用」一體化融合發展，公司在超大跨徑橋樑、深水隧道、智慧交通大模型等關鍵領域實現多項核心技術突破，填補行業技術空白。截至報告期，公司累計榮獲國家科技進步獎54項，擁有授權專利40,851項，主持及參與制定國家、行業標準768項，持續以科技創新引領行業發展方向、提升行業發展質量。

在科技創新的賦能下，公司在工程裝備體系構建與全球運營能力提升方面成效顯著，已建成國際頂尖水平的重大工程裝備矩陣，運營著全球規模領先、技術參數最優的疏浚作業船隊。依託自主核心研發能力，公司成功研製「二航長青」號重型打樁船、「通浚」輪、「天鯤號」自航絞吸挖泥船、「浚洋1」號自航耙吸挖泥船等一系列標誌性高端工程裝備，同步配套智能化盾構掘進設備、多功能工程施工機械等現代化裝備集群，構建形成覆蓋多領域、多應用場景的全方位工程裝備支撐體系。該裝備體系不僅為烏尉高速天山勝利隧道、平陸運河、深中通道等重大標誌性工程的高效履約、質量管控提供了堅實硬件支撐，更助力公司在海洋工程建設、深遠海資源開發、極地航道疏浚等前沿領域持續鞏固技術壁壘與市場領先地位，進一步提升全球資源整合與工程履約管控能力。

強勁的綜合實力與穩健的運營成效，彰顯了公司的發展韌性與核心競爭力。作為中交集團核心上市平台與戰略發展引擎，公司對中交集團整體經營業績達成、核心戰略落地實施發揮決定性支撐作用。中交集團持續保持高質量發展態勢，連續19年位居ENR全球最大國際承包商中資企業首位，位列《財富》世界500強第61位，黨建工作與社會責任履責成效持續領跑中央企業。

立足「十四五」發展成果與現有綜合優勢，面向「十五五」時期發展新徵程，公司以《總體指導意見》為根本遵循和行動藍圖，全面啟動從「工程承包商」向「綜合服務商」的戰略轉型升維工作。未來，公司將立足傳統基建領域領航優勢，進一步轉型成為以「投建營」一體化、數字化、綠色化為核心特徵的現代基礎設施體系構建者；持續深化「五全」業務佈局，紮實推進「四大融合」創新舉措，著力培育戰略性新興產業集群，依託智慧交通、零碳園區、生態流域治理、海洋經濟開發等新型業務形態，全面為客戶、城市及社會創造全生命週期價值，助力基礎設施高質量發展。

公司始終堅守「讓世界更暢通、讓城市更宜居、讓生活更美好」的企業願景，嚴格踐行「固基修道、履方致遠」的企業使命，堅定秉持「交融天下、建者無疆」的企業精神。未來，公司將以科技創新為核心引領，以匠心品質為堅實支撐，立足全球市場佈局，持續深耕基礎設施領域，奮力推動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堅定不移朝著「五全四大五型」世界一流企業目標穩步邁進。

業績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每股資料除外)	2025年	2024年	變化(%)
收入	726,636	768,243	-5.4
毛利	80,558	92,603	-13.0
營業利潤	29,125	39,307	-25.9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14,995	23,854	-37.1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註1)	0.86	1.40	-38.6
年度派息	3,172	4,911	-35.4
年度派息率 ^(註2)	21.5%	21%	0.5個百分點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化(%)
總資產	2,019,132	1,858,272	8.7
總負債	1,551,245	1,390,457	11.6
總權益	467,887	467,815	-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資本及儲備	310,926	313,425	-0.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新签合同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化(%)
	項目個數	合同額	合同額	
基建建設業務	7,509	1,722,420	1,700,582	1.3
– 港口建設	416	94,781	87,634	8.2
– 道路與橋樑建設	838	269,060	275,188	-2.2
– 鐵路建設	29	16,385	16,260	0.8
– 城市建設等	5,644	964,403	976,856	-1.3
– 境外工程	582	377,791	344,644	9.6
基建設計業務	8,138	42,500	52,646	-19.3
疏浚業務	1,502	106,885	116,017	-7.9
其他業務	不適用	11,867	11,940	-0.6
合計	不適用	1,883,672	1,881,185	0.1

於12月31日

未完工合同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項目個數	合同額	項目個數	合同額
基建建設業務	9,429	2,844,984	8,630	2,947,341
基建設計業務	22,976	181,320	21,839	179,220
疏浚業務	2,292	391,376	2,097	328,626
其他業務	不適用	28,272	不適用	31,586
合計	不適用	3,445,952	不適用	3,486,773

註1：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時，總額約10.18億元永續證券利息及總額約0.02億元的激勵計劃相關股息應從盈利中予以扣除。

註2： 詳見「董事會報告」中標題為「股息」一節。

新疆烏尉高速公路全線通車，該高速控制性工程天山勝利隧道打通最深高速公路豎井，全球首創「三洞+四豎井」建設方案，以22.13公里的單洞長度榮膺「世界最長高速公路隧道」稱號，並獲吉尼斯世界紀錄官方認證。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中國交建董事會，誠摯地向各位股東提交2025年年度報告，衷心感謝各位對公司發展的關心、信任與支持。

2025年，面對複雜嚴峻的市場形勢和多重挑戰壓力，公司直面困境、迎難而上，突出價值創造核心導向，積極謀劃公司發展新方向、新戰略、新藍圖、新路徑，在行業整體承壓的背景之下保持經營發展基本盤穩定，各項經營工作有序推進。全年實現營業收入7,266.36億元，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149.95億元，每股收益為0.86元；新签合同額達到18,836.72億元，其中新興業務領域新签合同額為6,655.43億元；截至2025年底，在執行未完工合同金額達34,459.52億元，為後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回望「十四五」，公司在複雜多變的形勢下保持發展大盤穩健，高質量發展進程持續推進，踐行國家戰略持續深入，科技創新成果持續湧現，系統改革持續深化，黨的領導和黨的建設持續加強，為企業長遠發展積累了堅實基礎。五年來，公司營業收入、利潤總額均保持穩定，經營發展的韌性持續增強，累計上繳稅費418.50億元，向股東分紅合計196.47億元¹，切實履行國有企業的經濟責任、社會責任與股東回報責任。作為中交集團主要控股子公司，公司助力集團在世界500強排名從2020年第78位躍升至2025年第61位，在集團連續19年榮膺ENR全球最大國際承包商中資企業首位中發揮了核心支撐作用，自身海外業務規模穩居建築央企首位，國際化發展優勢持續鞏固。

¹ 稅費=營業稅金+所得稅，股東分紅包含2025年年度分紅預案金額

同時我們也清醒認識到，公司發展仍存在諸多不足：自身面臨經營質效與企業規模、業務結構與經濟總量等五大矛盾，存在思維、戰略、數智化等六大短板，以及思想解放不夠、創新驅動不強、黨建融合不實等七大突出問題，部分問題在行業週期影響下表現更為突出，對公司經營發展的制約作用進一步顯現，亟待系統性破解。

展望2026年，機遇與挑戰並存、希望與困難同在。機遇方面，我國現代化基礎設施體系構建、新質生產力賦能傳統基建、新型城鎮化持續推進、國家重大戰略任務落地實施及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等五大增量機遇，為公司發展提供有力支撐。挑戰方面，建築行業進入「達峰下行」成為大勢所趨，正從增量為主平穩轉入增量與存量並重階段，必然帶來發展理念、發展模式、管理模式等深層次調整重構；同時，行業面臨的歷史性、行業性、週期性困難交織疊加，公司自身存在的各類矛盾短板仍需著力破解。綜合考慮當前面臨的形勢任務，公司將深入踐行《總體指導意見》要求，堅定實施「1545」發展戰略，緊扣行業發展新階段特徵，圍繞經營基本盤穩定與發展質量提升兩大核心，凝心聚力、真抓實幹，確保公司「十五五」時期開好局、起好步。重點將抓好六方面工作：

一是謀定在前、精準發力，全面貫徹落實《總體指導意見》精神，深刻領會其核心與實踐要求，密切聯繫公司發展實際，做到统一思想、凝聚共識、指導實踐、推動工作，確保戰略落地見效。

二是向新轉型、提質增效，系統優化「三大佈局」，全方位擴大國際競爭優勢，系統性重塑綜合產業體系，立體化打造高效協同的市場經營體系，以結構優化推動發展質量提升，著力實現海外更強、產業更優、質效更好的發展目標。

三是以質求進、創新賦能，全面加快科技創新與產業創新深度融合，優化創新機制、激活源頭活水，建強創新體系、打通成果轉化鏈條，緊盯產業「兩端」、煥新產業集群，集聚優勢資源、塑造良好創新生態圈，以創新驅動破解發展瓶頸，做到原創有動力、轉化有效益、創新有價值。

四是實幹為要、固本強基，在深化建設適應性組織、健全市場化經營機制、深入實施「334」工程上狠下功夫，夯實經營管理基礎，提升企業精細化運營能力，做到固本強基、積厚成勢。

五是以黨領航、凝聚合力，全面加強黨的領導和黨的建設，通過加強黨的領導「統領力」、提升黨建提質「生產力」、厚植品牌文化「向心力」，持續推動黨建工作與生產經營深度融合，切實把黨建優勢轉化為公司治理優勢、市場競爭優勢、高質量發展優勢。

六是以嚴固本、正風肅紀，縱深推進黨風廉政建設，選優配強幹部人才隊伍，馳而不息抓好作風建設，全面重構風清氣正的政治生態，以嚴明的紀律作風為企業發展保駕護航，把全面從嚴治黨成效轉化規範管理的堅實保障、建強隊伍的堅強基石、涵養作風的浩然正氣。

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新的一年，新的征程，新的使命。公司將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錨定「1545」戰略目標，立足行業發展實際與企業自身基礎，以創新引領提質提效，以戰略落地推動破局，聚焦價值提升，狠抓能力建設，確保「十五五」開好局、起好步，穩定推進高質量發展與世界一流企業建設各項工作！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朋友們一直以來的關心、支持與幫助！



宋海良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30日

馬東鐵項目是中馬兩國共建「一帶一路」旗艦項目，作為全線關鍵控制性工程，雲頂2號隧道順利貫通，隧道全長16.39公里，是東南亞第一長隧。此次隧道貫通，打通了馬來半島地理屏障，實現馬來西亞東西海岸鐵路直連。



業務概覽

一、主要業務

公司是全球領先的特大型基礎設施綜合服務商，聚焦「五全四大五型」領域提供一體化系統解決方案，核心業務涵蓋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和疏浚業務等，業務覆蓋國內及全球港口、航道、道路與橋樑、鐵路、城市軌道交通、市政基礎設施、吹填造地、流域治理、水利、建築及環保等相關項目的投資、設計、建設、運營與管理。公司憑藉數十年在多領域項目中積澱的豐富營運經驗、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及全產業鏈的綜合化與集成化優勢，為客戶提供貫穿基建項目全週期的綜合解決方案。

二、經營模式

公司業務在運營過程中，主要包括搜集項目信息、資格預審、投標、執行項目，以及在完工後向客戶交付項目。本公司制訂了一套全面的項目管理系統，涵蓋整個合同程序，包括編製標書、投標報價、工程組織策劃、預算管理、合同管理、合同履行、項目監控、合同變更及項目完工與交接。其中，公司的基建建設、基建設計、疏浚業務均屬於建築行業，主要項目運作過程與上述描述基本一致。

公司在編製項目報價時，會對擬投標項目進行詳細研究，包括在實地視察後進行投標的技術條件、商業條件及規定等，公司也會邀請供貨商及分包商就有關投標的各項項目或活動報價，通過分析搜集上述信息，計算出工程量列表內的項目成本，然後按照一定百分比加上擬獲得的項目毛利，得出提供給客戶的投標報價。

公司在項目中標、簽訂合同後，在項目開始前通常按照合同總金額的10%-30%收取預付款，然後按照月或定期根據進度結算款項。客戶付款一般須於1-3個月之內支付結算款項。近年來，由於國內經濟恢復仍然不穩固、不均衡，客戶支付進度有不同程度滯後，項目週期及賬期相應有所拉長。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

本公司是世界最大的港口、公路與橋樑的設計與建設公司、世界最大的疏浚公司；亞洲最大的國際工程承包公司、中國最大的高速公路投資運營商、全球知名城市綜合體開發運營商；擁有世界上最大的工程船船隊。本公司擁有32家主要全資、控股子公司，業務足跡遍及中國所有省、市、自治區及港澳特區和世界139個國家和地區。

公司在完全市場化的競爭環境下，經歷多輪週期波動，創造了無數的輝煌歷史，樹立了一座又一座豐碑，積累沉澱了寶貴的「十大核心優勢」：一是強大的綜合交通與基礎設施國家智庫、頂層設計、高端規劃、綜合諮詢能力集於一體的高端引領與綜合智力優勢。二是能夠提供交通與基礎設施「五全四大五型」領域一體化系統解決方案與全產業鏈綜合化、集成化優勢。三是在「五全四大五型」領域的系統技術、標準編製、技術創新與產業創新優勢。四是形成了服務國家與行業戰略、「一帶一路」倡議等重大戰略部署的集團軍、大兵團作戰的硬核優勢。五是植根於交通+、數智+、綠色+、融合+的融合發展優勢。六是作為排名亞洲企業第一的國際承包商，具有強大的國際化競爭與佈局優勢。七是產業數字化、數字產業化、管理數字化、數據價值化「四化」協同集成的AI與數智優勢。八是服務「五全四大五型」領域的大裝備研發製造支撐與綜合服務優勢。九是具有種類齊全、多層次、頂尖的高端人才、複合人才、專業人才龐大人才隊伍優勢。十是具有植根於企業血脈的逢山開路、遇水搭橋、持續改革圖強的優秀改革基因，具有內涵豐富的「特別能吃苦、特別能戰鬥、特別能擔當、特別能奉獻」精神譜系與全球知名的「一主多元」品牌文化體系優勢。

「全交通、全城市、全水域、全綠色、全數字」是公司的主要產業領域，為「大海外、大裝備、大產業、大融合」提供應用場景。「全」字突出產業鏈全、資源要素全、生命週期全的綜合優勢。「全交通、全城市、全水域」是公司多年堅守的主責主業，保持領先優勢；「全綠色、全數字」既是現有的主業領域，也是未來轉型拓展的方向。「全綠色」是時代底色、是轉型的主要提速方向，「全數字」是產業全面賦能的主要方法。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2025年，公司立足大變局與大轉型現狀，提出了「666」戰略框架，制定了《總體指導意見》，為高質量收官「十四五」、高站位謀劃「十五五」描繪戰略藍圖，匯聚奮進合力。《總體指導意見》明確了「十五五」期間，聚焦「高質量、高效率、高效益，低成本、低風險，強黨的領導、強創新、強文化」，圍繞「效益、體量、業務、科技、成本、效率」六個維度，在充分考慮當前國民經濟發展形勢、未來市場空間、行業競爭特點、公司自身生存發展需要的基礎上，制定了「654321」主要經營管理目標以及部分業務領域發展目標。

站在2026年及「十五五」新起點，公司貫徹《總體指導意見》，築牢高質量經營根基。搶抓國家綜合交通體系建設、水網建設、城市更新等方面的政策紅利，緊盯重要領域、重點區域、重大項目，從源頭、高端與一體化上策劃與創造新項目及新模式，持續提升行業領導力與影響力。以「四大融合」戰略視野整合「八網融合」戰術資源，以「八網融合」拓展「七大發展新空間」，以「方案+項目」策劃落地項目包。以高質量發展為目標，「穩大盤、穩增長、穩質效」，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一) 捍衛「全交通」領域絕對領先地位，向優勢市場要增量。

公司聚焦一體化、綜合化、數智化、綠色化、融合化方向拓展優勢，深入服務交通強國建設、內河水運體系聯通、「三沿三跨」大通道等重大戰略項目。沿海港航鞏固絕對領先優勢，加強臨港與海工產業配套設施、港口運維服務市場拓展，通過場景控制助力獲取更新升級、改擴建項目。公路與橋樑業務深化沿邊抵邊、互聯互通及全國高速公路改擴建專題研究，緊盯城市群和都市圈通勤體系，梳理重大項目清單，打通多式聯運的樞紐聯通體系。鐵路及軌道業務借助全國統一大市場機遇，優化軌交市場經營佈局。機場業務補鏈延鏈，深挖低空「機場+」場景，聯動產業鏈優勢資源形成攻堅合力，穩步轉型為機場基建綜合服務商與技術集成商。內河水運系統開展各省市的內河水運、多式聯運以及綠色智慧航運整體策劃，強化規劃設計前端研究，開展設計與施工聯動一體化經營，主動協助地方溝通跨區域、跨流域政策難點。

報告期，沿海港航等水運業務體量規模創新高，「水運王」地位一騎絕塵，設計諮詢引領優勢突出，中標湘桂運河預可行性研究等優質項目，「世紀工程」平陸運河有序推進為2026年全線通航提供保障。公路與橋樑業務聚焦國家重點工程，「公路王」地位穩固提升，新疆烏尉高速全線通車，天山勝利隧道創世界高速公路隧道最長紀錄，世界最高雙層懸索橋珠江口獅子洋通道展現「中國橋」非凡實力；斬獲G6002貴陽環城高速公路擴容工程等項目。鐵路業務深耕鐵路貨運通道，中標新建浙江省溫州至福州高速鐵路站前及相關工程等項目。機場業務持續鞏固「中交機場」品牌，中標大連新機場中線主通道跨海段工程、大連金州灣國際機場工程深層地基處理工程等項目。

業務概覽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二) 提升「全城市」領域鞏固萬億規模，向最大市場要增量。

公司聚焦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鎮全覆蓋，全方位進軍城市、融入城市、服務城市。深刻領悟中央城市工作會議精神，房建、市政業務聚焦重點城市群與重大民生項目，統籌推進城市更新、大型公共建築、城市管網、好房子建設等領域深耕佈局。城綜業務打造全鏈條城市全生命週期更新項目，聚焦22個超大特大城市，發力城中村改造、產業煥新、文脈廣續、品質提升等領域的重點項目。

報告期，北京石景山城市更新開創全域更新先河，上海鳳溪城中村改造打造未來城市樣本，中標新簽江西省宜春市靖安縣生態農業產融示範項目、河南省鄭州市金水區城市更新綜合開發工程項目等。

(三) 增強「全水域」領域總體領先優勢，向戰略市場要增量。

公司聚焦「大水」綜合開發、「中水」系統治理、「微水」精準處理，強化系統發力。「大水」搶抓海洋經濟高質量發展新機遇，提升海洋業務市場份額；重點發力水利水電領域，深度參與國家和地方重大水利項目，聚焦水庫樞紐、水電站、引調水、灌區建設、防洪排澇及抽水蓄能等領域，不斷培育專業能力，加快資質業績積累，加速開啟「第二增長曲線」。「中水」圍繞江河湖庫清淤需求，持續升級成套技術和裝備，持續做好水庫清淤+農田治理試點、水庫清淤+礦山治理試點等項目。「微水」推進以流域統籌為特徵的EOD模式，對重點流域進行「一河一策」研究策劃，重點在中東部發掘機會。

報告期，水利核心領域實現突破，新签合同額為766.91億元，同比實現穩步增長，積極參與國家水網建設，參建雅下水電工程，重慶藻渡、向陽高壩水庫等重大水利工程穩步推進，中標新疆水利項目、柴達木水資源配置工程等多個國家重大水利工程。「十四五」期間累計簽訂2,130.75億元。項目的集中落地標誌著公司在重大水利項目上取得新突破，水利業務開拓已經初步從機會經營向系統經營轉變。「湖泊生態清淤」品牌不斷擦亮，世界最高水平的智能環保一體化清淤船「太湖之星」成功打造智能生態清淤示範標桿，落地宜興市新一輪太湖生態清淤西沿岸區工程。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四)「全綠色」領域轉型提速，向新興和未來市場要增量。

公司聚焦綠色交通、綠色城市、綠色能源、綠色材料、綠色建築等，補強產業鏈短板，縱深推進中央企業交通基礎設施綠色低碳原創技術策源地建設。海上能源及海上風電業務持續加強技術創新和建造經驗協同提升，提升海上風電綜合競爭力；不斷延伸拓展海上新能源產業鏈，佈局海纜敷設、漂浮式風電、海上光伏市場。陸上新能源業務充分發揮屬地投資貢獻和經營網絡優勢，聯合電力企業獲取新能源指標，推動與新能源建設領域優勢企業強強聯合，助力新能源業務跨越式發展。農林牧漁業務用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搶抓全域土地整治、農田提標改造機遇，推動一批典型項目盡快落地。生態環保業務深化「環保綜合體」發展理念，搶佔行業發展制高點；大力推進山水林田湖草沙一體化保護和系統治理、礦山建設與生態修復、海洋生態環境保護修復等國土空間生態修復市場，推動環保業務縱深拓展。

報告期，公司加快向綠向新轉型，各業務來自於能源工程項目的新签合同額為1,223.69億元，同比增長50.36%。其中，海洋能源大力發展，海上風電逐步適應平價時代市場環境，中標浙江嵊泗7#海上風電場項目、福建莆田平海灣海上風電場DE區40萬千瓦項目，陽江16MW漂浮式海上風電成套系統示範應用工程順利落地；海上光伏穩步推進，落地秦皇島昌黎海上光伏試點項目發電場區PC總承包工程等；陸上新能源持續發力，中標東方電氣木壘100萬千瓦科技創新實驗風場項目標段三、大同市雲岡區150MW/15MWh獨立儲能調頻項目。農林牧漁業務不斷做大，公司作為唯一建築央企參與國家高標準農田定額編製，新签合同額為200.62億元，同比增長135.89%；落地大冶市西北片區國家儲備林建設EPC項目、丹東東港現代化海洋牧場(一期)項目。生態治理特色優勢不斷彰顯，發揮水環境治理全產業鏈能力，中標鄂州市臨空經濟區水生態環境治理與高新技術產業融合開發EOD項目。持續推進國土空間生態修復市場拓展，中標湖北蘄春縣五嶽山、方城縣東溝支流桃園溝段等綠色礦山項目。

業務概覽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五) 激活「全數字」動力源，向科技賦能產業要增量。

公司聚焦數字產業化，圍繞智慧交通和智慧建築等領域，打造優質數據集，率先在行業內外實現數據集的共享流通和調用。聚焦產業數字化，發佈高價值成果推廣目錄，打造具有中交特色、行業引領性的標桿場景，提升場景應用能力。聚焦管理數字化，加快中交自主知識產權的藍舟、藍翼、藍途、藍盾等數字底座研發及推廣，以數據穿透強化管理穿透。聚焦數據價值化，推動智算大模型、數字學生、自動化技術深度應用，加強人工智能技術與北斗、BIM等數字化產品的融合創新，打造「數字中交」。

報告期，公司作為六家試點央企之一，數據資產試點取得實質性突破，完成19項數據資產入表，實現數據資產全流程線上化管理，取得數據資產授信及融資，為央企數據資產運營樹立「中交標桿」。公司召開數據資產全過程管理試點工作啟動會議，加強數據治理、釋放數據要素價值、推動高質量發展。年內成功發行央企及建築行業首單數據資產應收賬款資產支持專項計劃（「數據資產」ABS）；成功發行中交沌口長江大橋類REITs，開啟「高速公路+數據資產」ABS新篇章。公司「全數字」領域重點聚焦智慧公路（包括智慧橋樑和智慧隧道）、智慧水運、智慧港口和智慧民航四大方向，有效幫助業主提升運營效率和安全水平，推動了行業標準制定和技術創新。智慧公路涵蓋橋樑、隧道、梁場等多個子領域，主要集中在橋樑健康監測、隧道智能管控和公路數字化升級。中標港珠澳大橋首次系統性智慧化改造工程、紅花嶺隧道、機場特大橋及沿江航道數字化防護項目等項目。智慧水運涵蓋航道、港口等多個領域，聚焦航道養護、數字學生、雲數據分析和清潔化裝卸工藝和航運服務智能化。中標平陸運河智慧養護系統及應用項目、青島港董家口港區琅琊台灣作業區東部集裝箱碼頭工程等項目。智慧城市打造公司首個城市級智慧停車項目--「大理州全州一個停車場」項目，優化停車設施供給結構，數智賦能城市靜態交通管理。智慧水務率先以縣級「大水網」理念建設「一張圖」，形成縣域級三維智慧水務指揮大屏，同時結合工程同步開展當地水廠三維建設工作，實現水廠的數字學生；打造三峽庫區城鎮供水數字化安全體系與智慧管控平台。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六) 全力擴大「大海外」全球化領先優勢，樹立「海外優先優質協同發展」理念。

公司堅持走出去、走進去、融進去、充分一體化「四步走」路線，以國際化業務增量實現國內國外雙輪驅動。一是積極踐行國家戰略。持續開展高端對接，公司主要領導拜會外方國家領導人22次，開展雙邊重要外事會見100餘場，全面參與2025年「一帶一路」高峰論壇、博覽會等19場國際合作活動。成功推動中哈第三條跨境鐵路等重大項目落地，參與投資建設的非洲最大礦業工程——幾內亞西芒杜鐵礦正式投產，馬東鐵路全線隧道順利貫通。二是持續提升協同發展效能。推進「海外利益共同體」試點工作，完成國別(地區)產業鏈佈局研究報告，深入研究「五全四大五型」在海外的細分領域和在重點國別的業務增量，推進國別落實「從產品到產業到產業鏈再到價值鏈的升維升級」。三是市場營銷成績突出，年度指標再創新高。成功中標柬埔寨綜合水利工程、巴西薩爾瓦多跨海大橋、科威特大穆巴拉克港、新加坡T5航站樓地下結構工程、阿聯酋迪拜新機場等重大項目。四是科技創新不斷增強。積極佈局海外業務技術需求，統籌整合科研資源，紮實推進關鍵技術儲備研究。積極探索國內成熟科技成果海外轉化路徑，形成哥倫比亞PHC樁設計施工國家標準，助力項目顯著降本增效。加快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沙特塞德拉項目統籌供應鏈資源，高標準建設沙特首個裝配式智慧工廠，打造海外建築工業化標桿工程。肯尼亞塔蘭塔體育場項目聯合國內雙院士團隊，創新引入「先索後鋼」施工工藝，打造公司海外首個標誌性體育場館。紮實開展國際科技交流與合作，牽頭發佈第11部ISO國際標準，推動全球首個港口碼頭ISO標準化技術委員會落戶中國；深度參與全球基建與工程裝備行業治理，以實際行動踐行中國標準「走出去」。五是不斷提高海外風險防控能力。強化海外「大安全」防控，密切關注重點國別社情輿情，針對典型集中風險，制定《安全保障工作指南》，不斷完善「境外安全保障應急指揮系統」，積極引入國內外專業安保資源，有效應對海外發生各類突發事件。同時，公司深耕商務成本管控，通過商務談判簽署補充協議，落地商務成本管理實效。

報告期，公司海外業務新簽合同額3,924.41億元，同比增長9.09%。按照項目類型劃分，房屋建築、道路與橋樑、鐵路建設、港口建設、市政工程、水利及其他分別佔境外工程新簽合同額的24%、22%、12%、7%、3%、3%、29%。按照項目地域劃分，亞洲、非洲、大洋洲、拉丁美洲、歐洲、港澳台及其他分別佔境外工程新簽合同額的41%、35%、11%、7%、3%、3%。公司在「一帶一路」共建國家實現新簽合同額430.74億美元，佔境外地區的新簽合同額的78%。自共建「一帶一路」倡議提出以來，累計新簽合同額3,162.92億美元。

「十四五」期間，公司海外業務同比增長91.5%，業務佔比從19%增長至21%，貢獻持續提升。業務結構持續優化。「全交通」基本盤保持穩定、「全城市」業務快速拓展、「全水域」業務動能有序釋放、「全綠色」業務實現新突破。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七) 大力發展新質生產力，加速打開發展新賽道與新空間。

公司圍繞「五全四大五型」發展以新業態、新基建、新材料、新模式為代表的新質生產力，全力推動從產品到產業再到產業鏈的升級升維。一是五大轉型路徑總體確立。將創新驅動、綠色低碳、數字智慧、共享融合、可持續發展作為求新求質的戰略支點，聚力打破「資源驅動、投資驅動、負債驅動、行政驅動」的傳統思維依賴，加快構建「創新驅動、數智驅動、價值驅動、自我驅動」的「智慧型」發展新引擎，大力倡導科技創新、產業創新、模式創新，推動發展方式系統性轉變。二是打造國家戰略科技力量。積極融入國家科技創新佈局，主動承擔「1025專項」等國家重大攻關任務，加速提檔關鍵核心技術供給。縱深推進中央企業基礎設施綠色低碳原創技術策源地和中央企業海洋工程技術創新聯合體建設，強化以市場為導向的應用基礎研究，推動「擴圍、增能、創效」。三是加快培育新質生產力。加快產業創新成效持續彰顯，傳統產業「向新圖強」。制定實施「培育新質生產力」專項方案，牽頭發起成立交通大模型創新與產業聯盟。聚焦綜合交通、智慧交通、綠色交通、平安交通「四個交通」建設，發揮設計諮詢前端牽引作用，在智能建造、工業化建造、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等領域打造重點示範項目，推動綠色低碳技術創新升級。編製拉薩、烏海「八網融合」專項方案，構建交城、交能、交水、交數、交產系列融合產品。加快新興產業「向新求進」。依託央企產業煥新行動、未來產業啟航行動，加快研發新技術，構建「基礎研究－技術攻關－產業培育」全鏈條創新生態。重點突破海水綜合利用、北斗應用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加快深地空間、深海採礦、內河網系統開發等未來產業能力建設。加快數字化轉型「數智賦能」。重點推進產業數字化、數字產業化、管理數字化、數據價值化「四化」建設，打造「數字中交」。

報告期，公司在新興業務領域實現新簽合同額6,655.43億元，同比下降5.6%。公司搶抓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的政策機遇期，根據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方向指引目錄，明確近期戰新產業佈局發展8個重點領域和20餘個細分賽道，選定現階段重點發力的海上風電、北斗衛星通導遙、交能融合等細分賽道，形成形成創新引領、產品打造、場景示範、企業培育等一攬子支持政策和具體舉措。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八) 聚力科技創新，推動與產業創新深度融合。

公司聚焦主責主業，聚焦關鍵核心技術與「卡脖子」領域，以交通強國建設試點為牽引，不斷完善科技創新體系建設，加大核心科技攻關和原創技術策源地打造，不斷提升自主創新能力，持續深化科技體制機制改革，加強科技激勵力度和人才隊伍建設，多措並舉，充分發揮科技創新的引領、驅動、保障作用，加快實現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

公司擁有4家國家級研發創新平台，15家子公司享受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政策，科技研發人員達3.3萬人。公司已累計獲得國家科技進步獎54項，國家技術發明獎5項，魯班獎130項，國家優質工程獎400(含金獎46項)，詹天佑獎120項，中國專利金獎2項，中國專利優秀獎50項；公司作為主參編累計參與頒佈國家標準196項、行業標準572項；累計擁有授權專利40,851項。¹

報告期，公司研發開支為250.29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3.4%。其中，材料費、人員費用、機械使用費及租賃費用、資產折舊與攤銷、其他費用分別佔比63%、23%、3%、1%、10%，加大了在智慧公路、智慧港航、先進工程船舶、工業軟件、水利水電、地下空間開發等戰新產業與未來產業領域研發投入。

¹ 按照中國交建及其附屬公司獲獎情況進行統計。

業務概覽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八) 聚力科技創新，推動與產業創新深度融合。(續)

一是國家級創新平台建設持續提升。牽頭的極端環境綠色長壽道路工程全國重點實驗室、疏浚技術裝備國家工程研究中心、公路長大橋建設國家工程研究中心、青海花石峽凍土公路工程安全國家野外科學觀測研究站，4個國家級創新平台高質量運行，參與共建的「河口海岸全國重點實驗室」獲批成立，國家級創新平台數量居建築央企前列。推動全球首個港口碼頭ISO標準化技術委員會落戶中國。國際組織任職連續取得突破，張喜剛院士、李義明分別獲任國際道路聯合會(IRF)副主席和ISO港口碼頭分委會主席。張喜剛院士榮獲茅以升科學技術獎橋樑大獎，獲評「中國公路學會百優工程師」等榮譽稱號，林鳴院士獲得何梁何利基金科學技術成就獎。二是關鍵核心技術實現突破，領跑同行。高質量完成「1025專項」二期攻關任務，任務獲國資委「A+」評級。自主設計建造的「通浚」輪、「浚廣」輪填補我國3.5萬方超大型耙吸船空白。自主研製的世界首台高寒高海拔超大直徑全斷面硬岩豎向盾構掘進機「首創號」完成了天山勝利隧道豎井707m掘進任務，創下豎向掘進機施工豎井深度、直徑、海拔三項世界紀錄。自主研發世界最大全電驅可拆裝環保絞吸挖泥船江河湖庫生態清淤裝備「浚瀾」船首次投用，「太湖之光」系列裝備具備投產條件。國內首個新型管片智能拼裝技術完成廠內測試。專利工作榮獲2024年度中央企業排名A檔。三是綠色數智轉型有亮點。上線行業首個企業級數字雙碳平台，碳排放核算方法獲國際專利；公司承建的埃塞俄比亞「亞環路」項目入選聯合國「全球可持續交通最佳實踐案例」。發佈央企首個土木交通行業大模型「交融」，交通藍途BIM平台市場推廣初見成效。榮獲「中國企業財務數智化轉型示範單位」和「中國企業數據資產管理示範單位」。

2026年，公司將著力構建「四代五類、應用為王」的科技創新與成果轉化體系，著力完善「業務深度融合、價值精準衡量」的數智化發展體系，著力完善「一體兩翼三驅動」的重大裝備統籌發展體系，著力培育「技術驅動與應用牽引雙輪發力」的戰新及未來產業孵化體系，著力優化「體系支撐、價值引導、活力迸發」的科技創新資源統籌體系。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續)

(九) 業務資質不斷取得突破，加快積累水利業務資質。

公司主營業務擁有多項特級、甲級、綜合甲級資質。

公司共擁有66項特級資質，其中包括：19項港口與航道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39項公路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5項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和3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公司現有各類主要工程承包資質1,800餘項、工程諮詢勘察設計資質近300項。

報告期，公司共取得各類甲級及以上資質14項。其中，港口與航道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1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1項，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1項。三級公司獲取5項，三級公司市場主體競爭力顯著增強。公司成功落地水利水電施工總承包一級資質1項，總計已形成15項水利水電施工總承包一級資質、1項工程設計水利行業甲級資質、總計8家綜合甲級資質的新格局，實現水利行業，從前端規劃設計到後端建設運營全鏈條、全週期的服務能力。

四、經營計劃與業務展望

(一) 經營計劃

2025年，經統計公司新簽合同額為18,836.72億元，同比增長0.1%，完成年度目標的93%；營業收入為7,266.36億元，完成年度目標的90%。

2026年公司新簽合同額目標計劃為同比增速不低於2.6%，收入目標計劃為同比增速不低於6.8%。

(二) 行業格局和趨勢

從境內看，我國經濟頂壓前行、向新向優發展，雖然供強需弱矛盾突出，重點領域風險隱患較多，但是我國經濟長期向好的支撐條件和基本趨勢沒有改變。建築行業受「達峰下行」重大考驗，正在從「增量為主」階段轉入「增量與存量並重」階段，必然帶來發展理念、發展模式、管理範式、組織形態、資源配置方式等深層次調整甚至重構。國家層面相繼出台系列「拓增量、穩增長」重要政策，為基建行業發展提供了重大機遇。提前批「兩重」項目清單已經下達，國家級零碳園區建設快速啟動；「一網四化」加快建設，「6軸7廊8通道」主骨架持續完善，催生對智慧交通、零碳運輸走廊和場站、清潔能源裝備的龐大需求；城市市場重心從大規模增量建設轉向城鎮老舊小區改造、城市基礎設施生命線安全工程等需要「繡花功夫」的存量提質改造；現代化水網建設加速推進，年均投資超萬億；「海洋經濟」提升至戰略高度，海上風電、深遠海資源開發等正加速轉化為現實市場。

業務概覽

四、經營計劃與業務展望(續)

(二) 行業格局和趨勢(續)

從境外看，當前國際形勢複雜嚴峻，地緣政治動盪，供應鏈脆弱性加劇，貿易摩擦與合規風險疊加，不穩定因素逐漸增多。但是新的發展機遇應運而生。一是人類命運共同體理念日益深入，為構建立體式互聯互通網絡奠定了堅實基礎。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持續推進，「六廊六路多國多港」互聯互通架構正在形成，「產業互通」迎來重要機遇。二是我國產業鏈供應鏈優勢顯著，為共建「一帶一路」提供了有力支撐。我國經濟基礎穩、優勢多、韌性強、潛力大，在數字、綠色、交通、電力、通信等領域具備領先優勢。三是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快速發展，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投資顯著擴大。隨著以人工智能大模型、互聯網、大數據為代表的新一輪科技革命加速演進，全球資源要素加速重組，新產業、新業態不斷湧現。近年來，我國與共建國家加強科技創新合作交流，加速創新要素對接共享，推進「創新之路」建設取得積極進展。

(三) 業務展望

2026年，公司將以全面、辯證、長遠的眼光看待機遇和挑戰，既要善於抓住產業轉型帶來的新機遇，又要增強底線思維和憂患意識，努力戰勝各種風險挑戰，扛穩「全交通」傳統優勢主業的「紅旗」，頂起「全城市」新軍的「風標」，坐穩國際化發展的「龍頭」，進一步拓展境內外市場，調整業務結構佈局，擴大國際影響力，全力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一是守好「全交通」主責主業，鞏固行業絕對領先地位。

捍衛全交通領域「絕對領先」地位，全力搶抓「一網四化」市場增量，重點關注跨區域大通道、沿邊公路、既有交通設施升級改造帶來的機遇。主動踐行「交能、交產、交水、交數」融合發展模式，以優勢業務引領帶動弱勢業務競爭力提升。沿海港航將鞏固絕對領先優勢，同時加強臨港與海工產業配套設施梳理策劃與跟蹤經營，加大港口運維服務市場拓展，通過場景控制助力獲取更新升級、改擴建項目。公路業務將緊盯貫通「三沿三跨」大通道、城市群和都市圈通勤體系，打通多式聯運的樞紐聯通體系，夯實「十五五」主業的基本盤。鐵路軌道將繼續圍繞國鐵、地方鐵路、專用線、地鐵和海外五大方向，加強與重點業主合作力度，加快提升份額。機場業務將加強規劃引領，聯動產業鏈優勢資源形成攻堅合力，著力突破航站樓領域並推動EPC模式落地。內河水運將系統開展各省市的內河水運、多式聯運以及綠色智慧航運整體策劃，將前導能力打造成獨一無二優勢。

四、經營計劃與業務展望(續)

(三) 業務展望(續)

二是提升「全城市」領域相對競爭優勢，打造差異化經營優勢。

將「八網融合」作為城市攻堅的最強抓手，將「城市體檢」和「城市生命線工程」作為戰略切入點，加大試點力度，加快打造商業閉環的中交樣板。按照重點「省、市、區縣」三層，推動「八網融合」方案和城市更新深度融合，持續加強城市運營端的人才培養、經驗積累和產業聯盟建設，實現從「空間建造者」向「城市合夥人」的價值躍升。房建業務將以快拆快建技術、標準化廠房、裝配式建築為主攻方向，向新型工業廠房要增量；盡快落地「原拆原建+裝配式建築」為代表的新型業務。市政業務將大力參與城市體檢，集中發力城市管網更新、老舊小區改造、設備更新、智慧供熱、地下管網改造和綜合管廊建設、城市排水防澇工程建設等業務，提供精準經濟的「診斷+設計+施工+運維」一體化方案，持續擴大市場佔比。城綜業務將打造全鏈條城市全生命週期更新項目。

三是做大「全水域」業務增量，培育第二增長曲線。

做好「大水」「中水」「微水」三篇大文章，其中水利水電領域將多措並舉，加快突破資質業績障礙，加速開啟「第二增長曲線」。積極推廣應用WOD、EOD等模式，深耕重大水利設施全生命週期管養、江河湖庫的常態化清淤、水廠配套管網維護等建設，形成長期服務收益；持續跟進水庫清淤+農田治理試點，推動中央層面農業政策突破，解決批量應用難題。

四是向「新質生產力」帶動的新興和未來市場要增量。

以技術突破開闢新賽道，以數字賦能、「AI+」重塑業務模式，聚焦新質基建、綜合交通大模型、綠色建材、智能建造裝備、深海工程技術等前沿領域，加快攻堅核心技術，加速成果轉化和產業孵化，搶抓建築業轉型發展先機。海上風電、光伏將大力參與漂浮式風電研發，抓住海底數據倉、海風製氫等機遇，深度參與無人島綜合開發利用，積極探索風漁融合、風數協同、風光同場設施等「海洋+」融合場景，確保在「走向深藍」領域絕對領先。能源工程和礦山工程，重點以儲為突破點增加大基地建設的參與度。將新質能力作為突圍破局的關鍵，運用人工智能、BIM協同、工業化建造、綠色低碳建造升級傳統生產方式。創新商業模式組合，以「八網融合」為核心載體，推動交城、交能、交水、交數、交產深度融合，推動工程建設和運營服務融合，從「交鑰匙」升級為「全週期管理」。農林牧漁業務要跟進水旱防禦體系、現代化水網、農業農村現代化水利建設等領域，在發展中培育積澱專業能力。

業務概覽

四、經營計劃與業務展望(續)

(三) 業務展望(續)

五是深化「大海外」領域全面領先優勢。

關注「高層領導人互訪」動態，統籌推進跨裡海國際運輸通道、中巴經濟走廊等機制下的市場基礎研究，挖掘重大項目合作潛力；主動佈局互聯互通「關鍵」項目。加快優先優質協同發展，堅持「四步走」路線，深化「1+5+N」海外經營主體結構，建立完善「六個優先」保障機制，打造「八網融合」境外示範項目。

五、業務概覽

報告期，公司新簽合同額為18,836.72億元，同比增長0.1%。新簽合同額的增長主要來自於境外工程、港口建設、能源工程等建設需求增加。業務結構不斷改善，現匯規模穩步擴張，投資結構持續向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34,459.52億元。

各業務來自全交通、全城市、全水域、全綠色、全數字及其他板塊的新簽合同額分別為7,033.14億元、7,954.60億元、1,411.54億元、1,990.33億元、178.25億元、268.86億元。

各業務來自於境外地區的新簽合同額為3,924.41億元(約折合551.64億美元)，同比增長9.1%，約佔公司新簽合同額的21%。其中，新簽合同額在3億美元以上項目總合同額334.94億美元，佔全部境外新簽合同額的61%。經統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在139個國家和地區開展業務。

各業務來自以節能環保、新能源、新材料和新一代信息技術產業為代表的新興業務領域的新簽合同額為6,655.43億元，同比下降5.6%。儘管同比略有調整，但整體規模仍處較高水平，對公司整體貢獻佔比35%，體現了公司轉型發展的階段性成果。

各業務的新業務領域新簽合同額來自於能源工程項目為1,223.69億元，同比增長50.4%；農林牧漁工程類項目為200.62億元，同比增長135.9%；水利項目為766.91億元，同比增長0.4%。

各業務按照公司股比確認基礎設施投資類項目合同額境內為800.89億元，境外為84.53億元，預計在設計與施工環節本公司可承接的建安合同額為753.77億元。其中，公司簽約廣州市黃埔區多片區、杭州市錢塘區域城中村改造項目，寧夏抽水蓄能電站、上海青浦智慧綜合能源等多個能源項目，以及大連、丹東等現代海洋牧場代表項目。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

1. 國內市場

報告期，在宏觀政策協同發力下，我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5.0%。按照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顯示，2025年，基礎設施投資同比下降2.2%。其中，管道運輸業投資增長36.0%，多式聯運和運輸代理業投資增長22.9%，水上運輸業投資增長7.7%。

2. 海外市場

報告期，國際局勢變亂交織、地緣衝突延宕升級、政策波動趨嚴等多重風險挑戰。基於科技變革、產業變革，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催生諸多新業態、新模式，基建行業發展面臨新一輪整合，各國政府對於通過基礎設施拉動經濟的意願進一步增強，跨區域間交通互聯互通需求增加，重大項目、優質項目進一步向頭部企業集聚。「一帶一路」八項行動、中非「十大夥伴行動」以及若干多雙邊合作機制項下的系列部署安排，都為海外業務發展帶來了新的機遇。根據中國對外承包工程商會發佈數據，2025年，我國對外承包工程業務新簽合同額同比增長8.5%，未來國際市場空間廣闊。

3. 分業務情況

(1) 基建建設業務

基建建設業務範圍主要包括在國內及全球興建港口、道路與橋樑、鐵路、水利、城市軌道交通、市政基礎設施、房屋建築及環保等相關項目的投資、設計、建設、運營與管理。按照項目類型劃分，具體包括港口建設、道路與橋樑、城市建設、海外工程等。

報告期，本公司基建建設業務新簽合同額為17,224.20億元，同比增長1.3%。來自於境外地區的新簽合同額為3,777.91億元（約折合531.05億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28,449.84億元。

按照項目類型及地域劃分，港口建設、道路與橋樑、鐵路建設、城市建設等、境外工程的新簽合同額分別為947.81億元、2,690.60億元、163.85億元、9,644.03億元、3,777.91億元，分別佔基建建設業務新簽合同額的5%、16%、1%、56%、22%。

① 港口建設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港口建設企業，承建了建國以來絕大多數沿海大中型港口碼頭，具有明顯的競爭優勢，與本公司形成實質競爭的對手相對有限。

2025年1-11月，按照交通運輸部公佈的數據顯示，沿海與內河建設交通固定資產投資完成約為1,935.40億元，同比減少2.2%。

報告期，本公司於中國境內港口建設新簽合同額為947.81億元，同比增長8.2%，佔基建建設業務的5%。其中，來自於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3.01億元，本公司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16.41億元。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3. 分業務情況(續)

(1) 基建建設業務(續)

② 道路與橋樑建設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道路及橋樑建設企業之一，在高速公路、高等級公路以及跨江、跨海橋樑建設方面具有明顯的技術優勢和規模優勢，在全國同行業市場處於領軍地位。公司公路業務實現了從單一產業鏈到全產業鏈(規劃策劃、可行性研究、投融資、勘察設計、工程建設、運營維護、資產處置)的基礎設施全壽命週期、全過程一體化諮詢服務產業格局。在公路行業具有領先的技術力量、充足的資金能力、突出的項目業績、豐富的資源儲備、良好的信譽等優勢，能夠提供全產業鏈的一體化諮詢服務。在特大跨徑懸索橋建造等關鍵技術取得重要突破，在高寒凍土技術研究方面，在橋島隧工程等全產業鏈和綜合一體化服務方面，形成超越競爭對手的比較優勢。與本公司形成競爭的主要是一些大型中央企業和地方國有基建建設企業。

2025年1-11月，按照交通部公佈的數據顯示，公路建設交通固定資產投資完成約為22,243.32億元，同比減少5.9%。

報告期，本公司於中國境內道路與橋樑建設新簽合同額為2,690.60億元，同比減少2.2%，佔基建建設業務的16%。其中，來自於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436.22億元，本公司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414.98億元。

③ 鐵路建設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鐵路建設企業之一，錨定全面建成科技領先、管理先進、品質卓越的世界一流軌道交通綜合服務商戰略目標不動搖。

報告期，國家科學有序推進鐵路建設，全國鐵路完成固定資產投資9,015億元，同比增長6.0%。本公司於中國境內鐵路建設新簽合同額為163.85億元，同比增長0.8%，佔基建建設業務的1%。據統計，從發包量來看，公司市場份額3.6%，為行業第三名，路外第一名。

④ 城市建設等

本公司廣泛參與房屋建築、城市軌道交通、城市綜合開發等城市建設，具有較強的市場影響力。同時，公司加快水利、能源業務、生態環保、城市水環境治理等新興產業佈局，努力培育新的增長點。

報告期，本公司於中國境內城市建設等項目新簽合同額為9,644.03億元，同比減少1.3%，佔基建建設業務的56%。其中，來自於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328.53億元，本公司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133.15億元。

按照項目類型劃分，房屋建築、市政工程、生態環保、水利、城市綜合開發、海上風電、城市軌道交通及其他分別佔城市建設新簽合同額的46%、14%、5%、2%、2%、1%、1%和29%。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3. 分業務情況(續)

(1) 基建建設業務(續)

⑤ 海外工程

本公司基建建設業務海外工程範圍包括道路與橋樑、港口、鐵路、機場、環保、地鐵、建築、水利水電、清潔能源等各類大型基礎設施項目，市場競爭優勢明顯。

報告期，本公司基建建設業務中境外工程新签合同額3,777.91億元(約折合531.05億美元)，同比增長9.6%，佔基建建設業務的22%。

(2) 基建設計業務

基建設計業務範圍主要包括諮詢及規劃服務、可行性研究、勘察設計、工程顧問、工程測量及技術性研究、項目管理、項目監理、工程總承包以及行業標準規範編製等。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港口設計企業，同時也是世界領先的公路、橋樑及隧道設計企業，在相關業務領域具有顯著的競爭優勢。與本公司相比，其他市場參與主體競爭力相對較弱。在鐵路基建設計業務方面，本公司在「十一五」期間進入該市場領域，目前主要業務分佈於海外鐵路項目以及國內軌道交通項目。

報告期，本公司基建設計業務新签合同額為425.00億元，同比下降19.3%。其中，來自於境外地區的新签合同額為36.14億元(約折合5.08億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1,813.20億元。

(3) 疏浚業務

疏浚業務範圍主要包括基建疏浚、維護疏浚、環保疏浚、吹填工程、流域治理以及與疏浚和吹填造地相關的支持性項目等。

報告期，本公司疏浚業務新签合同額為1,068.85億元，同比下降7.9%。其中，來自於境外地區的新签合同額為96.01億元(約折合13.50億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3,913.76億元。

公司是全球規模最大的疏浚企業，在中國沿海疏浚市場有絕對影響力。業務覆蓋港口疏浚、航道疏浚、吹填造地、流域治理、浚前浚後、環境工程等領域。報告期，公司擁有目前中國最大、最先進的疏浚工程船舶團隊，擁有主要耙吸挖泥船及絞吸船88艘，規模居全球首位。報告期，本公司持續優化資產結構，穩步推進投資建造和購置重大疏浚船舶裝備，淘汰部分老舊低效的落後船舶，優化絞吸船等裝備調度機制，提高施工利用率。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3. 分業務情況(續)

(4)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公司全產業鏈盾構機的裝備製造、物資集中採購、金融產業支撐等業務。

公司成立盾構中心，組建公司盾構工程管理與技術服務的專業化平台。盾構裝備聚焦裝備升級，以AI技術賦能，保持盾構製造行業領先地位。自主研製的世界直徑最大掘進深度最深的全斷面硬岩豎向盾構掘進機「首創號」完成了天山勝利隧道掘進任務，創造三項世界紀錄。公司物資集採模式持續優化，建立內貿企業管控方案，強化源頭集採落到實處；動態調整集採目錄，探索不同品類區域集採，落實地材集採工作，擴大集採效益；與境外國別區域開展區域集採工作，完善公司海外供應鏈體系建設，提升國際化採購管理水平。

報告期，本公司其他業務新簽合同額為118.67億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282.72億元。

4. 報告期內簽訂的部分主要經營合同(單位：人民幣億元)

(1) 基建建設業務

港口建設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河北省沧州市黃驊港煤炭港區五期工程總承包項目	28.91
2	浙江寧波舟山港海洋產業及配套碼頭區通用碼頭、陸域堆場及生產生活配套設施 工程項目	19.05
3	河南省信陽市淮河淮濱段航道提升工程項目	18.89
4	河北省沧州市黃驊港散貨港區原油碼頭一期工程項目	17.47
5	湖北省黃岡市智能化新能源船舶產業園工程一期水工工程EPC項目	14.20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4. 報告期內簽訂的部分主要經營合同(單位:人民幣億元)(續)

(1) 基建建設業務(續)

道路與橋樑建設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吉林省G12琿春至烏蘭浩特高速公路防川至琿春段和G1131牡丹江至延吉高速公路老爺嶺(黑吉界)至汪清段施工總承包項目	95.92
2	浙江省杭州市G2531杭州中環至浙贛界工程項目	86.29
3	G6002貴陽環城高速公路擴容工程項目	50.00
4	西藏自治區國道G214線加卡至邦達機場段新改建工程施工項目	43.63
5	廣東省京港澳高速公路粵境韶關武江至清遠佛岡段改擴建工程土建施工項目	38.57

鐵路建設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浙江省新建溫州至福州高速鐵路浙江段站前及相關工程項目	37.61
2	江西省新建長沙至贛州高速鐵路江西段CGJXZQ-4標段施工項目	31.49
3	湖北省宜昌市新建宜昌至涪陵高速鐵路(湖北段)站前工程項目	30.89
4	廣東省南沙樞紐片區北部基礎設施及配套項目、南沙站綜合交通樞紐配套設施EPC項目	18.85
5	內蒙古自治區臨哈鐵路臨河至額濟納段擴能改造工程施工總價承包項目	17.84

城市建設等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江西省宜春市靖安縣生態農業產融示範項目	63.90
2	湖南省衡陽市衡東縣生態科技農業和旅遊高質量發展示範EPC項目	60.70
3	新疆哈密市煤炭運輸幹線廊道項目(三塘湖至下馬崖段)EPC項目	54.48
4	河南省鄭州市金水區城市更新綜合開發工程項目	52.93
5	廣東省肇慶市「百千萬工程」暨城鄉融合發展項目	50.00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4. 報告期內簽訂的部分主要經營合同(單位:人民幣億元)(續)

(1) 基建建設業務(續)

海外工程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澳大利亞南澳阿德萊德繞城公路T2D段	224.70
2	阿聯酋迪拜阿勒馬克圖姆國際機場地下結構工程項目	211.74
3	沙特利雅得德拉伊耶門二期多功能場館及辦公樓房建項目	109.11
4	阿爾及利亞布捨古夫-蘇克阿赫拉斯-得利亞段121km鐵路項目	71.32
5	吉爾吉斯斯坦巴爾斯空-別迭裡口岸公路項目	71.14

(2) 基建設計業務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海南省洋浦港神頭港區新興作業區船舶維保和海工裝備基地EPC項目	18.66
2	江蘇省南通港通海作業區東段泊位工程EPC項目	15.44
3	新疆昌吉州石河子路139號商住項目工程EPC項目	11.74
4	山東省日照市現代農業土地質量與產量提升產業化推廣示範項目	11.39
5	河北省滄州市黃驊港綜合港區二港池多用途碼頭一期EPC項目	8.62

(3) 疏浚業務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浙江省溫州港煙墩山通用碼頭工程和蒼南縣華東海上風電運維母港採礦一期項目	40.50
2	福建省莆田市秀嶼高鐵南片區工程EPC項目	32.99
3	河南省鄭州市5G光風一體新能源智慧路燈-分佈式微風發電項目	29.26
4	河北省石家莊市鹿泉區九里山片區生態環境綜合提升整治項目	24.02
5	廣東省廣州港南沙港區五期工程水域疏浚及陸域形成工程施工項目	20.94

(二)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

1. 報告期內新簽合同額情況(人民幣億元)

業務分類	2025年10-12月		2025年累計		2024年	同比 增減(%)
	個數	金額	個數	金額	同期累計 金額	
基建建設業務	1,984	4,999.80	7,509	17,224.20	17,005.82	1.28
港口建設	97	322.54	416	947.81	876.34	8.16
道路與橋樑建設	224	804.29	838	2,690.60	2,751.88	-2.23
鐵路建設	8	57.35	29	163.85	162.60	0.77
城市建設等	1,518	2,842.87	5,644	9,644.03	9,768.56	-1.27
境外工程	137	972.75	582	3,777.91	3,446.44	9.62
基建設計業務	1,495	120.70	8,138	425.00	526.46	-19.27
疏浚業務	348	280.52	1,502	1,068.85	1,160.17	-7.87
其他業務	不適用	36.00	不適用	118.67	119.40	-0.61
合計	不適用	5,437.02	不適用	18,836.72	18,811.85	0.13

報告期內基建建設業務境外新簽合同額情況(人民幣億元)

項目地區	項目數量(個)	總金額
亞洲(除港澳台)	231	1,510.79
非洲	199	1,352.82
大洋洲	26	453.94
拉丁美洲	62	247.49
歐洲	14	102.34
港澳台及其他	50	110.53
總計	582	3,777.91

註： 以上數據為基建建設業務按地區統計。

業務概覽

(二)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續)

2. 報告期內竣工驗收項目情況(人民幣億元)

項目總數量(個)			不適用
項目總金額			2,558.59
		數量(個)	金額
按地域劃分	境內	不適用	2,403.78
	境外	不適用	154.81
按業務類型劃分	基建建設業務	971	2,374.05
	基建設計業務	1,069	96.45
	疏浚業務	85	86.74
	其他業務	不適用	1.35

註： 統計口徑為主體工程建設完成或者項目產值發生超過95%以上。

3. 報告期內在建項目情況(人民幣億元)

項目總數量(個)			不適用
項目總金額			43,402.32
		數量(個)	金額
按地域劃分	境內	不適用	37,071.63
	境外	不適用	6,330.69
按業務類型劃分	基建建設業務	7,631	37,498.06
	基建設計業務	25,830	2,411.03
	疏浚業務	2,164	3,190.38
	其他業務	不適用	302.85

(二)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續)

4. 報告期內未完工項目情況(人民幣億元)

		已簽約未開工		在建未完工	
項目總數量(個)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總金額		9,548.61		24,910.91	
		數量(個)	金額	數量(個)	金額
按地域劃分	境內	不適用	7,316.94	不適用	20,793.36
	境外	不適用	2,231.67	不適用	4,117.55
按業務類型劃分	基建建設業務	2,064	8,009.98	7,365	20,439.86
	基建設計業務	210	316.85	22,766	1,496.35
	疏浚業務	520	1,214.78	1,772	2,698.98
	其他業務	不適用	7.00	不適用	275.72

5. 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情況

2025年，國家圍繞穩增長、調結構、育動能、防風險目標，出台多項投資領域政策，為基礎設施投資明確導向，也為公司相關業務開展奠定政策基礎。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明確推動投資止跌回穩，適當增加中央預算內投資規模，擴大超長期特別國債發行以支持「兩重」項目落地，強化政府投資撬動作用，同時激發民間投資活力。國家發改委拓展基礎設施REITs發行範圍，進一步盤活存量資產、促進投資良性循環。

2025年，公司堅守價值投資、全生命週期投資等核心理念，精準推進基礎設施投資佈局，實現投資業務高質量發展。一是投資管控精準有效，全年投資總額嚴格控制在預算範圍內，聚焦主責主業築牢境內基本盤，境外優質投資項目審慎推進。二是業務佈局持續優化，全交通、全城市領域投資佔比保持合理區間，落地廣州黃埔城中村改造、江西G7021高速等重點項目；新興領域投資佔比穩步提升，投資結構貼合公司發展戰略；週期結構不斷完善，境內長週期控股項目批覆實現「零新增」，短週期、高流動性項目佔比提升；境外投資緊跟國家戰略，落地柬埔寨德崇扶南運河參股項目，豐富跨境佈局、助力海外業務拓展。三是風險管控成效顯著，嚴把投資入口關，妥善應對重大事項變化、優化股權及投資配置，有效防控各類投資風險；重點項目後評價成果獲國資委表彰，進一步夯實投資管理基礎，保障投資資產穩健運營。四是高效推進資產盤活處置，攻堅政府平台欠款清收，加快基礎設施存量資產盤活變現，通過股權轉讓、資產證券化等手段，完成廣明高速、沌口長江大橋、華中中交城及廣連高速等資產的出售，有效提升資產週轉效率與資金回籠水平，為投資業務良性循環和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支撐。

業務概覽

(二)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續)

5. 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情況(續)

下一步，公司將緊扣《總體指導意見》要求，堅守核心投資理念，以風險防控為底線，優化基礎設施投資管理體系，兼顧規模與質量，為公司穩健發展及「十五五」開局築牢支撐。一是深化戰略落地，將《總體指導意見》融入投資全流程，聚焦政策導向與優質領域，推動投資業務提質增效。二是優化投資佈局，落實「控主體、調結構」要求，錨定世界一流企業建設目標，精準把控投資方向、總量與節奏，完善分級管控體系，提升運營效能。三是嚴守風險底線，對接最新監管規範，構建「防控為先、全程穿透、追責從嚴」的管控體系，全面防範投資風險，保障投資業務行穩致遠。四是強化資產管理，構建全週期專業化智慧運營體系，推動資產從成本持有向價值運營轉型，提升保值增值能力，助力業務可持續發展。

(1) 新簽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情況

報告期來自基礎設施類項目投資確認的合同額(中交方權益)境內為800.89億元，境外(中交方權益)為84.53億元(11.88億美元)，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為753.77億元。其中：BOT類項目、非經營性項目、城市綜合開發項目的確認的合同額分別是556.26億元、106.21億元和222.95億元，分別佔基礎設施投資類項目確認合同額的63%、12%和25%。

(2) 政府付費項目以及城市綜合開發項目情況

本公司政府付費項目累計完成投資金額為4,831.34億元，累計收回資金為1,284.61億元。

本公司城市綜合開發項目累計完成投資金額為2,290.17億元，累計實現回款1,954.03億元。

(3) 特許經營權類項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經統計本公司對外簽約並負責融資的併表項目(如有變化以最新統計數據為準)，特許經營權類項目累計完成投資金額2,261.16億元，進入運營期項目35個(另有33個參股項目)，報告期運營收入為76.82億元，淨虧損為23.27億元。經審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投資金額為1,081億元。

(二)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續)

5. 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情況(續)

(3) 特許經營權類項目(續)

① 新簽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總投資 概算	按公司 股本確認 合同額	預計 建安 合同額	是否 經營性 項目	是否 併表	建設期 (年)	收費期/ 運營期 (年)
1	江西G7021寧武高速新干至瑞昌段、新干至興國高速項目	BOT	44,845	21,974	16,846	是	否	3	40
2	廣州市黃埔區南崗北、夏園、金坑村銀嶺片區、金坑村鄧屋片區城中村改造項目	城市綜合開發	21,590	13,956	1,116	是	否	5	-
3	S24杭州至合肥高速公路蕪湖泰山路長江大橋及接線工程項目	BOT	14,610	7,443	5,316	是	否	4	29.67
4	國道208線晉中長治界至屯留小河北段改擴建工程ppp項目	BOT	5,459	4,941	2,136	是	是	3	27
5	東埔寨FTC項目	BOT	8,340	4,087	6,986	是	否	3	50
6	上海市閔行區華漕社區73-04地塊動遷安置住宅項目	非經營性	4,036	4,039	1,539	否	是	3	2
7	杭州市錢塘區中企國際港(小泗埠村、民主村、向公村(南區塊)城中村)改造提升項目	城市綜合開發	4,413	3,972	1,951	是	是	5	1
8	廣州市黃埔區九樓村項目	非經營性	7,061	3,460	2,861	否	否	5	-
9	巴西薩爾瓦多跨海大橋項目	BOT	19,656	3,156	6,907	是	否	5	30
10	其他	-	196,780	21,514	29,719	-	-	-	-
	合計	-	326,790	88,542	75,377	-	-	-	-

業務概覽

(二)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續)

5. 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情況(續)

(3) 特許經營權類項目(續)

② 特許經營權類在建項目²(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按股比 確認合同額	本期投入 金額	累計投入 金額
1	G76廈蓉國家高速公路都勻至貴陽段擴容工程與榕江至融安(黔桂界)高速公路特許經營項目	28,862	1,825	1,880
2	河北省太行山等高速公路項目	14,570	參股	參股
3	秦皇島至瀋陽高速公路(松嶺門至瀋陽段)項目	14,392	3,589	3,890
4	山西省祁縣至離石高速公路工程項目	13,587	1,761	2,690
5	廣西省全州至容縣公路(平南至容縣段)PPP項目	12,755	2,288	5,100
6	G4231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和縣至無為段項目	11,114	1,701	1,701
7	新疆烏魯木齊至尉犁等公路項目	10,616	參股	參股
8	貴州省貴陽經金沙至古蘭(黔川界)高速公路項目	9,999	參股	參股
9	重慶渝湘複線(主城至酉陽段)、武隆至道真(重慶段)高速公路項目	9,687	參股	參股
10	貴州省德江至餘慶高速公路項目	9,388	參股	參股
11	甘肅省G1816烏海至瑪沁高速公路合作至賽爾龍(甘青界)段PPP項目	8,581	2,230	3,513
12	重慶江瀘北線高速公路	8,498	參股	參股
13	新疆烏魯木齊市軌道交通4號線一期項目	8,287	參股	參股
14	宣漢至開州至雲陽至巫溪至巫山高速公路巫山至官渡段項目	6,225	357	395
15	重慶銅安高速公路	6,047	參股	參股
16	山西省國道208線晉中長治界至屯留小河北段改擴建工程項目	4,940	1,695	2,547
17	甘肅省S28線靈台至華亭高速公路一期項目	4,050	參股	參股
18	山西省國道108線襄汾-曲沃-侯馬過境改線工程	3,511	91	270
19	內蒙古鄂爾多斯市蒙西工業園區至三北羊場鐵路項目	3,383	參股	參股
20	新疆淖毛湖至將軍廟鐵路項目	3,313	參股	參股
21	重慶中交洛磯港港口項目	3,189	321	716
22	其他	19,699	1,028	2,546
	合計	214,693	16,886	25,248

² 特許經營在建項目明細未包含境外收購的特許經營項目

(二)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續)

5. 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情況(續)

(3) 特許經營權類項目(續)

③ 特許經營權類進入運營期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累計投資 金額	本期 運營收入	收費期限 (年)	已收費期限 (年)
1	雲南省新高昆、宣曲、蒙文硯高速公路	28,164	1,264	30	8.0
2	貴州省道甕高速公路	26,523	620	30	10.0
3	貴隆高速公路	17,469	618	30	6.5
4	柬埔寨金邊-西哈努克港高速公路項目	13,013	379	50	2.5
5	沿河-印江-松桃高速公路	11,440	77	30	4.0
6	貴州省貴黔高速公路	9,265	380	30	9.0
7	貴州省貴甕高速公路	8,558	504	30	10.0
8	承平高速PPP項目	8,269	25	25	1.0
9	貴州省沿德高速公路	7,530	148	30	10.0
10	貴州省貴都高速公路	7,413	659	30	14.8
11	陝西省榆佳高速公路	6,137	281	30	12.2
12	重慶永江高速公路	6,023	108	30	11.0
13	重慶豐涪高速公路	5,982	292	30	12.1
14	重慶豐石高速公路	5,577	158	30	12.1
15	牙買加南北高速公路	5,071	447	50	10.0
16	肯尼亞內羅畢快速路BOT項目	4,787	406	27	3.6
17	福建省泉廈漳城市聯盟路泉州段項目	4,775	148	24	5.0
18	平昭高速公路PPP項目	4,640	1	30	0.1
19	湖北省鹹通高速公路	3,119	123	30	12.0
20	其他	17,113	1,044	-	-
	合計	200,868	7,682	-	-

湖北孝感鄧家河公園開園，該項目位於孝感高新區核心地段，佔地面積4300畝，是孝感最大的城市公園，設有林蔭探秘、動感運動、孝善文化、藝術購物、活力科技、魅力慶典、生態教育7個園區。該項目的開園，將全面提升孝感的自然生態、人文元素、地域特徵和文化內涵。



一、概覽

2025年，本集團收入下降5.4%至7,266.36億元，其中來自中國境外地區的外界客戶收入達1,590.45億元，同比增長18.0%，佔總收入的21.9%。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分別佔2025年總收入的84.9%、4.8%、7.1%及3.2%(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前)。

2025年的毛利為805.58億元，較2024年的926.03億元下降13.0%。其他業務的毛利增長1.1%。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及疏浚業務的毛利分別下降13.3%、7.2%及20.8%。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2025年的毛利率分別為9.9%、18.4%、11.5%及12.5%，而2024年則為10.9%、20.0%、13.2%及11.5%。

2025年，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為149.95億元，較2024年的238.54億元下降37.1%。2025年，本集團的每股盈利為0.86元，而2024年則為1.40元。

2025年，資產負債率增加至76.8%，而2024年則為74.8%。

2025年，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流入153.33億元，而2024年則為125.06億元。

以下是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的比較。

二、經營業務合併業績

收入

2025年的收入為7,266.36億元，較2024年的7,682.43億元下降5.4%，主要由於國內基建建設行業的增長速度放緩所致。基建建設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的收入分別為6,501.50億元、541.91億元及242.89億元(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前)，分別下降4.8%、8.9%及6.8%。基建設計業務的收入為365.11億元(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前)，增長0.6%。來自中國境外地區的外界客戶收入達1,590.45億元，同比增長18.0%，佔總收入的21.9%。

銷售成本及毛利

2025年的銷售成本為6,460.78億元，較2024年的6,756.40億元下降4.4%。基建建設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的銷售成本分別為5,854.78億元、479.69億元及212.63億元(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前)，分別較2024年下降3.7%、7.0%及7.8%，而基建設計業務的銷售成本為297.89億元(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前)，較2024年增長2.6%。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以及僱員福利開支。2025年，分包成本、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以及僱員福利開支分別下降5.7%、5.9%及2.4%。

由於收入及銷售成本同時減少，因此，2025年的毛利為805.58億元，較2024年的926.03億元下降13.0%。其他業務的毛利增長1.1%。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及疏浚業務的毛利分別下降13.3%、7.2%及20.8%。2025年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為9.9%、18.4%、11.5%及12.5%，而2024年則為10.9%、20.0%、13.2%及11.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二、經營業務合併業績(續)

其他收入

2025年的其他收入為72.12億元，較2024年同期的62.39億元增加9.73億元。

其他虧損淨額

2025年的其他虧損淨額為6.20億元，而2024年則為10.84億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合約資產及金融資產終止確認虧損減少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25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32.99億元，較2024年的30.91億元增長6.7%。該增長主要由於加強市場開發力度所致。

管理費用

2025年的管理費用為425.51億元，較2024年的452.39億元下降5.9%。

營業利潤

2025年的營業利潤為291.25億元，較2024年的393.07億元下降25.9%。該減少主要由於業務規模下降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於2025年，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的營業利潤較2024年分別下降25.1%、21.7%、32.1%及11.6%(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及計入未拆分成本前)。營業利潤率由2024年的5.1%減少至2025年的4.0%。

財務收入

2025年的財務收入為228.45億元，較2024年的242.41億元下降5.8%，主要由於PPP項目的利息收入減少及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財務費用淨額

2025年的財務費用淨額為226.30億元，較2024年的240.38億元下降5.9%。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2025年的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為17.29億元，而2024年應佔合營企業虧損則為18.84億元。

應佔聯營企業虧損

2025年的應佔聯營企業虧損為0.13億元，而2024年應佔聯營企業虧損則為4.63億元，主要由於應佔聯營企業虧損減少所致。

除所得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各項，2025年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為275.98億元，較2024年的371.63億元下降25.7%。

二、經營業務合併業績(續)

所得稅費用

2025年的所得稅費用為65.40億元，較2024年的63.44億元增長3.1%，主要由於不可抵扣的成本費用及損失增加所致。本集團於2025年的實際稅率由2024年的17.1%上升至23.7%。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

2025年的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為60.63億元，而2024年為69.65億元。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2025年的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為149.95億元，較2024年的238.54億元下降37.1%。

於2025年，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的利潤率由2024年的3.1%減少至2.1%。

三、分部經營業務討論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毛利及營業利潤的分部分析。

業務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營業利潤 ⁽¹⁾		營業利潤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202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2025年 (%)	(%)	202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2025年 (%)	(%)
基建建設	650,150	682,603	64,672	74,610	9.9	10.9	24,682	32,942	3.8	4.8
佔總額的百分比	84.9	84.9	80.2	80.5	-	-	80.9	81.1	-	-
基建設計	36,511	36,287	6,722	7,244	18.4	20.0	2,805	3,583	7.7	9.9
佔總額的百分比	4.8	4.5	8.3	7.8	-	-	9.2	8.8	-	-
疏浚	54,191	59,461	6,222	7,857	11.5	13.2	2,109	3,105	3.9	5.2
佔總額的百分比	7.1	7.4	7.7	8.5	-	-	6.9	7.6	-	-
其他業務	24,289	26,064	3,026	2,992	12.5	11.5	903	1,022	3.7	3.9
佔總額的百分比	3.2	3.2	3.8	3.2	-	-	3.0	2.5	-	-
小計	765,141	804,415	80,642	92,703	10.5	11.5	30,499	40,652	4.0	5.1
分部間抵銷	(38,505)	(36,172)	(84)	(100)	-	-	(106)	46	-	-
未拆分利潤/(成本)							(1,268)	(1,391)		
總計	726,636	768,243	80,558	92,603	11.1	12.1	29,125	39,307	4.0	5.1

(1) 營業利潤總額即分部利潤總額減去未拆分成本或加上未拆分利潤。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三、分部經營業務討論(續)

基建建設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基建建設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下表載列基建建設業務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損益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50,150	682,603
銷售成本	(585,478)	(607,993)
毛利	64,672	74,610
銷售及營銷費用	(1,700)	(1,653)
管理費用	(33,732)	(35,639)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5,899)	(5,430)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	1,341	1,054
分部業績	24,682	32,942
折舊及攤銷	11,057	10,307

收入。基建建設業務於2025年的收入為6,501.50億元，較2024年的6,826.03億元下降4.8%，主要由於國內基建建設行業的增速放緩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基建建設業務於2025年的銷售成本為5,854.78億元，較2024年的6,079.93億元下降3.7%。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的89.1%增加至2025年的90.1%。

基建建設業務於2025年的毛利為646.72億元，較2024年的746.10億元下降13.3%。毛利率由2024年的10.9%減少至2025年的9.9%，主要由於收入規模下降及個別項目虧損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基建建設業務於2025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17.00億元，而2024年為16.53億元。

管理費用。基建建設業務於2025年的管理費用為337.32億元，較2024年的356.39億元下降5.4%，主要由於研發費用減少所致。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基建建設業務於2025年的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為58.99億元，較2024年的54.30億元增長8.6%，主要由於應收款規模擴大及長賬齡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基建建設業務的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由2024年的10.54億元增加至2025年的13.41億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投資收益及本報告期間的一次性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分部業績。基於上述各項，基建建設業務於2025年的分部業績為246.82億元，較2024年的329.42億元下降25.1%。分部業績的利潤率由2024年的4.8%減少至2025年的3.8%。該減少主要由於收入及毛利下降所致。

三、分部經營業務討論(續)

基建設計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基建設計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下表載列基建設計業務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損益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6,511	36,287
銷售成本	(29,789)	(29,043)
毛利	6,722	7,244
銷售及營銷費用	(430)	(410)
管理費用	(2,870)	(2,886)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1,289)	(744)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	672	379
分部業績	2,805	3,583
折舊及攤銷	538	494

收入。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收入為365.11億元，較2024年的362.87億元略增0.6%。

銷售成本及毛利。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銷售成本為297.89億元，較2024年的290.43億元增長2.6%。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的80.0%增加至2025年的81.6%。

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毛利為67.22億元，較2024年的72.44億元下降7.2%。毛利率由2024年的20.0%減少至2025年的18.4%，主要由於EPC項目盈利水平下降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4.30億元，而2024年為4.10億元。

管理費用。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管理費用為28.70億元，較2024年的28.86億元略降0.6%。管理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的8.0%減少至2025年的7.9%。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為12.89億元，較2024年的7.44億元增長73.3%，主要由於個別長賬齡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為6.72億元，2024年則為3.79億元，主要由於2025年處置基礎設施投資類項目的一次性收益所致。

分部業績。基於上述各項，基建設計業務於2025年的分部業績為28.05億元，較2024年的35.83億元下降21.7%。分部業績的利潤率由2024年的9.9%減少至2025年的7.7%。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三、分部經營業務討論(續)

疏浚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疏浚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下表載列疏浚業務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損益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4,191	59,461
銷售成本	(47,969)	(51,604)
毛利	6,222	7,857
銷售及營銷費用	(580)	(505)
管理費用	(3,214)	(3,852)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336)	(515)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	17	120
分部業績	2,109	3,105
折舊及攤銷	1,199	1,110

收入。疏浚業務於2025年的收入為541.91億元，較2024年的594.61億元下降8.9%。該減少主要由於國內疏浚業務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疏浚業務於2025年的銷售成本為479.69億元，較2024年的516.04億元下降7.0%。銷售成本佔疏浚業務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的86.8%增加至2025年的88.5%。

疏浚業務於2025年的毛利為62.22億元，較2024年的78.57億元下降20.8%。疏浚業務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13.2%減少至2025年的11.5%。該減少主要由於項目盈利水平下降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疏浚業務於2025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5.80億元，而2024年為5.05億元。

管理費用。疏浚業務於2025年的管理費用為32.14億元，較2024年的38.52億元下降16.6%。管理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的6.5%減少至2025年的5.9%。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疏浚業務於2025年的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為3.36億元，較2024年的5.15億元下降34.8%，主要由於個別長賬齡應收款項的回收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淨額。疏浚業務的其他收入淨額、其他收益淨額由2024年的1.20億元減少至2025年的0.17億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處置子公司產生一次性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以及匯兌收益減少所致。

分部業績。基於上述各項，疏浚業務於2025年的分部業績為21.09億元，較2024年的31.05億元下降32.1%。分部業績的利潤率由2024年的5.2%減少至2025年的3.9%。該減少主要由於業務規模縮減及毛利減少所致。

三、分部經營業務討論(續)

其他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其他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

下表載列其他業務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4,289	26,064
銷售成本	(21,263)	(23,072)
毛利	3,026	2,992

收入。其他業務於2025年的收入為242.89億元，較2024年的260.64億元下降6.8%。

銷售成本及毛利。其他業務於2025年的銷售成本為212.63億元，較2024年的230.72億元下降7.8%。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的88.5%減少至2025年的87.5%。

其他業務於2025年的毛利為30.26億元，較2024年的29.92億元增長1.1%。毛利率由2024年的11.5%增加至2025年的12.5%。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業務需要大量營運資金，以在收取客戶付款前，為購置原材料及進行工程、建設及其他項目工作提供資金。本集團過往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而所需餘額則主要以借款籌集。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授信額度21,006.63億元。本集團自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發售後已進入金融市場，從而可獲得額外的籌資靈活性。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現金流量數據

下表列示自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選取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15,333	12,506
投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34,511)	(29,619)
籌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24,074	41,6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896	24,52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974	110,40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0)	40
小計	139,830	134,97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830	134,974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於2025年，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由2024年的125.06億元增長22.6%至153.33億元。該增長主要得益於公司緊抓政策窗口期，加大收款力度及持續加強盤活資產所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於2025年，投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流出淨額由2024年的296.19億元增長16.5%至345.11億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BOT項目的資本性支出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於2025年，籌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為240.74億元，較2024年的416.40億元下降42.2%。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處置基礎設施投資類項目以償還大額借款所致。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現金流量數據(續)

資本性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投資於BOT項目的支出，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船舶以及建設廠房的支出。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劃分的資本性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基建建設業務	31,319	25,639
- BOT項目	18,790	12,472
基建設計業務	798	1,078
疏浚業務	2,343	2,569
其他	2,061	1,465
總計	36,521	30,751

於2025年，資本性支出為365.21億元，而2024年為307.51億元。

營運資金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和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和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週轉期。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天數)	2024年 (天數)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 ⁽¹⁾	76	62
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期 ⁽²⁾	246	221

(1)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等於年初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加年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再除以二。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期(以天計算)等於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以收入，再乘以365。

(2) 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等於年初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加年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再除以二。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期(以天計算)等於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營運資金(續)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和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下表載列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內	93,975	86,079
六個月至一年	16,865	15,025
一年至兩年	26,501	21,649
兩年至三年	12,971	7,772
三年以上	10,354	10,380
總計	160,666	140,905

管理層定期緊密監控本集團的逾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收回情況，並在適當時會就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作出減值撥備。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減值撥備餘額為331.43億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則為285.38億元。

下表載列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379,883	368,932
一年至兩年	41,790	38,354
兩年至三年	12,677	10,475
三年以上	10,765	8,018
總計	445,115	425,779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其供應商達成的信貸條款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不變。本集團或會因本集團客戶延遲結賬而延遲向供應商和分包商付款。儘管如此，本集團並無因未按時根據本集團與供應商或分包商訂立的合約支付未清償餘額而產生任何重大糾紛。

質量保證金

下表載列質量保證金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部分	24,159	18,554
非流動部分	63,003	53,998
總計	87,162	72,552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債務

借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借款總額的到期日。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200,280	140,826
一年至兩年	87,531	78,723
兩年至五年	145,254	142,444
五年以上	254,417	224,330
借款總額	687,482	586,323

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其次為歐元、港元及日圓。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計值貨幣劃分的借款的賬面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670,042	562,315
美元	4,473	14,942
歐元	2,225	2,310
港元	456	90
日圓	253	33
其他	10,033	6,633
借款總額	687,482	586,323

本集團根據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而總資本是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為53.9%，而於2024年12月31日則為49.1%。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或有負債及財務擔保承諾

(i) 索賠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多宗糾紛所致的訴訟。管理層在參考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官司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因該等索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對於那些與客戶和分包商的糾紛有關的最高賠償金額為47.43億元(2024年12月31日：43.47億元)的未決訴訟，由於官司結果未能合理估計或管理層認為經濟利益流出企業的可能性不大，故並未就上述未決訴訟作出撥備。本集團或有負債的披露不包括任何可能蒙受損失的機會甚微或索賠金額對集團不重大的未決訴訟。

(ii) 貸款擔保

(a)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本集團若干合營及聯營企業的若干筆總額為25.18億元(2024年12月31日：35.22億元)的貸款擔任擔保人。上述金額代表貸款擔保的最大違約風險敞口。

(b) 本集團部分房地產項目為商品房承購人提供抵押貸款擔保。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提供的擔保餘額約為50.98億元(2024年12月31日：45.92億元)。

(iii) 流動性支持

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了若干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持證券和資產支持票據。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部分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規模合計為740.18億元(2024年12月31日：712.54億元)。其中包括優先級份額542.87億元(2024年12月31日：597.84億元)。根據協議條款，本集團對該些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計劃及資產支持票據信託各期可分配資金與各期應支付優先順序資產支持證券及優先順序資產支持票據的優先順序本金和收益的差額部分承擔流動性補足支付義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管理層估計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低，因此未為上述流動性支持計提準備金。

市場風險

本集團承受多種市場風險，包括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外匯風險。

1. 宏觀經濟波動風險

本集團所從事的各項主營業務與宏觀經濟的運行發展密切相關，其中基建設計、基建建設業務尤為如此，其行業發展易受社會固定資產投資規模、城市化進程等宏觀經濟因素的影響。當前外部環境複雜嚴峻，我國經濟發展面臨經濟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如穩增長節奏和力度不及預期，可能對本集團發展產生較大影響。

為應對宏觀經濟波動風險，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對宏觀政策和相關行業發展趨勢研究，緊跟國家戰略部署，聚焦「五全四大五型」業務領域，牢牢守住傳統業務市場優勢，推動新興產業規模逐年增長，努力培育新的增長級。

2. 國際化風險

本集團於境外130多個國家和地區開展業務，受不同國家和地區政治、經濟、社會、宗教環境複雜多樣，法律體系不盡相同，匯率波動、環保要求日趨嚴格、部分國家間貿易摩擦加劇等多種因素影響，未來國際貿易秩序和經濟形勢可能存在起伏和波動，引發本集團境外合規、投資、項目承包的履約風險。

本集團按照「預案實用化、資源國際化、管理常態化、手段多元化、指揮可視化，提前預判、提前預警、提前部署、提前行動」的工作思路，持續開展各項風險管理和防控工作。充分發揮整體境外優勢，提升國際資源和跨區域協調能力，不斷提高安全利益保護和海外突發事件處置能力，妥善應對境外各種公共安全威脅，健全組織體系、制度體系、隊伍建設體系、預案體系、培訓演練體系、保障體系、信息化的風險控制措施。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市場風險(續)

3. 投資風險

本集團於2007年開始發展基礎設施等投資類項目，獲得包括合理設計、施工利潤之外的投資利潤。然而，此類項目普遍具有投資規模大、建設週期長、涉及領域廣、複雜程度高、工期和質量要求嚴，受政策影響明顯等特點。在國家和地方政府政策調控力度加大、管理不斷規範、金融監管趨嚴、債務壓力增大、市場競爭加劇等內外部形勢影響下，實施和運營上述投資項目，如項目獲取可研分析不全面、政策把握不準確、融資不到位、過程管理不規範，都可能使本集團面臨一定風險，影響預期效益和戰略目標實現。

為有效防控投資風險，本集團堅持「價值投資」，嚴格控制非主業投資，嚴格執行投資項目論證和決策流程，做好投資成本控制，強化投資項目全生命週期風險管控，穩步推進投資管理信息系統建設，實時、動態實現項目監測與預警。

4. 原材料風險

本集團業務開展有賴於以合理的價格及時採購符合本集團質量要求、足夠數量的原材料，如鋼鐵、水泥、燃料、沙石料及瀝青等，該等原材料的市場價格可能出現一定幅度的波動，或做出適當採購計劃安排，保證業務的正常進行。當出現原材料供應短缺或價格大幅上漲導致的成本上升無法完全由客戶抵銷的情況，則本集團可能面對單個項目利潤減少甚至虧損的風險。

對此，本集團增強成本意識，強化精細化管理，大力推行包括鋼材、水泥、瀝青、燃油等主要原材料的集中採購，不斷提升公司議價能力，最大程度化解原材料價格上漲風險。

5.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浮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浮息現金對沖了其中部份風險。於2025年及2024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列值。

定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增加將導致新增借款成本及本集團尚未清償的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因此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管理層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狀況，並參照最新市況作出決定。本集團可能會不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減低就浮息借款承擔的利率風險，但董事認為於2025年及2024年毋須訂立有關協議。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浮息借款約為3,910.55億元(2024年12月31日：3,531.54億元)。於2025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應減少/增加39.11億元(2024年12月31日：35.32億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市場風險(續)

6. 匯率風險

本集團內大多數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基於人民幣並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收入、本集團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械及設備的款項以及若干支出以外幣結算。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資產淨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合共為171.52億元。

為控制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外匯風險，並在管理層認為必要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部分該等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將會減少/增加約11.14億元(2024年：1.55億元)，主要來自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7. 安全生產風險

本集團堅持安全第一，把安全生產作為一切工作的前提和基礎。但是作為施工及生產類企業，子企業及所屬項目眾多，安全生產風險存在於生產經營過程中的各個環節。可能由於人的不安全行為、物的不安全狀態、環境的不安全因素等導致發生安全事故，傷及員工身體健康和生命，致使公司面臨品牌形象受損、經濟損失以及遭受外部監管處罰的風險。

8. 證券市場價格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權益工具投資分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由於該等金融資產須按公允價值列示，因此本集團會受到證券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的影響。

為應對該類風險，本集團制定額度分散投資組合。

9. 不可抗力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的基建建設、疏浚業務大多在戶外作業。作業工地的暴雨、洪水、地震、颱風、海嘯、火災、疫情等自然災害以及突發性公共衛生事件可能會對作業人員和財產造成損害，並對本集團相關業務的質量和進度產生不利影響。

10. 網絡風險及安全

隨著「互聯網+」在信息化中的深度應用，企業網絡日益複雜，信息系統數量激增，網絡中斷和系統故障的可能性也迅速增長。同時，本集團積極開拓境外市場，國際影響力日漸提升，信息系統遭受網絡攻擊的風險也隨之增加，一旦發生風險事件，可能對本集團的生產運營帶來嚴重影響。

為有效防範網絡風險，本集團按照上級主管單位要求，不斷優化和完善網絡安全體系和專業團隊建設，提升信息系統、提升防護和應急響應能力，實施進行網絡監控，定期開展升級保護。

浙江寧波奉化中交智慧城二期項目通過交工驗收，該項目總用地面積6.2萬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約為10.8萬平方米。該項目建成後，將有效吸引優質企業入駐，助推區域經濟產業提質增效，推進建設現代化濱海大都市健康美麗新城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是全球領先的特大型基礎設施綜合服務商，主要從事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及疏浚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與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內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股息政策

根據《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貫徹連續、可持續、穩定的股息分配政策，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兼顧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積極推行以現金分紅方式分配股息。本公司每年向普通股股東以現金形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可供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的10%。本公司的股息分配方案由董事會制定和審核，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提出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確定現金分紅在當年利潤分配中所佔的比重，所佔比重應當符合法律、行政法規、規範性文件及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

股息

2025年度，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孰低原則，根據財務報表釐定可分派予本公司所有者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47.51億元。為平衡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和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於2026年3月30日，董事會建議全年向股東派發股息每股人民幣0.19488元，總計約人民幣31.72億元(含稅)，約佔前述可供分派的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淨利潤的21.5%，同比增長0.5個百分點。經扣除本公司根據預分紅方案已派發的中期股息約人民幣19.14億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729元(含稅)(相等於約0.08745港元，含稅)，總計約人民幣12.58億元，按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16,274,644,225股股份計算。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6年6月16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年度股東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至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年度股東會，須於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預期向在2026年7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15日起至2026年7月2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份數目尚未計及本公司已宣佈回購尚未註銷的限制性股票及本公司回購專用賬戶中已回購尚未註銷的股份，最終實際有權參與分派的股數將經扣除本公司已回購但尚未註銷的限制性股票和本公司回購專用賬戶中已回購尚未註銷的股份進行調整。本公司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待確定總股本測算基準後，本公司將適時另行作出公告。

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並將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相關的匯率釐定為人民幣0.88384元相等於1.00港元，為股息宣派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的中間價。

股息(續)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的相關規例,及按照有關A股股息分派所採納的市場慣例,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年度股東會後另行刊發有關向A股股東分派2025年末期股息的公告,載列(其中包括)A股派息的登記日及除息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的規定,本公司作為扣繳義務人,須為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照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本公司可按規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本公司派發股息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無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股息時應按2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就非居民企業股東而言,根據2018年修正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2019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法人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起的會計期間之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向於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25年度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截止至股權登記日的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2025年度末期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2026年7月14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向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中國相關政府機構出具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組織機構代碼證或相等文件之經香港律師或會計師核實的副本以證明其成立的地點或證明其屬於在中國註冊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法規所定義)的相關合法證明文件。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嚴格按照2026年7月20日(星期一)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登記記錄代扣代繳所得稅。本公司謹此建議,本公司H股投資者及有意投資者如對上述代扣代繳機制的影響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稅務顧問。本公司不對任何人士因此而可能遭受的任何影響承擔任何責任。

向滬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對於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滬股通投資者」),其末期股息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向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滬股通投資者的股權登記日、除息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A股股東一致。

董事會報告

向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1) 向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的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作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H股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2) 向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的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作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H股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及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除息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H股股東一致。

本公司發行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2025年5月15日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20億元的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債券簡稱：25交YK01、25交YK02)。本期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全部用於償還到期公司債券和其他到期債務。以上債券募集資金按原計劃使用完畢。

本公司於2025年6月12日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30億元的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債券簡稱：25交YK03、25交YK04)。本期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全部用於償還到期公司債券和其他到期債務。以上債券募集資金按原計劃使用完畢。

本公司於2025年7月8日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30億元的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債券簡稱：25交YK05、25交YK06)。本期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全部用於償還到期公司債券和其他到期債務。以上債券募集資金按原計劃使用完畢。

本公司於2025年7月17日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30億元的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債券簡稱：25交YK07、25交YK08)。本期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全部用於償還到期公司債券和其他到期債務。以上債券募集資金按原計劃使用完畢。

本公司於2025年8月4日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20億元的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債券簡稱：25交YK10)。本期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全部用於償還到期公司債券和其他到期債務。以上債券募集資金按原計劃使用完畢。

本公司於2025年9月18日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25億元的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債券簡稱：25交YK11、25交YK12)。本期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全部用於償還到期公司債券和其他到期債務。以上債券募集資金按原計劃使用完畢。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7日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10億元的「一帶一路」科技創新公司債券(債券簡稱：25交建K1、25交建K2)。本期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擬用於生產性支出，包括償還債務、補充流動資金、項目建設等，其中募集資金不低於70%用於「一帶一路」沿線項目投資建設。以上債券募集資金報告期末餘額人民幣7億元。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變動，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如下：

序號	項目	股本結構	
		股份數目	比例
1	A股	11,856,168,225	72.85%
2	H股	4,418,476,000	27.15%
	總計	16,274,644,225	100.00%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基於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能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及香港聯交所批准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年報日期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本公司職位	委任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稅前) ^(註15及16) (人民幣萬元)
宋海良 ^(註1)	60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25年7月23日	25.40
張炳南 ^(註2)	53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25年7月23日及2025年6月30日	25.40
劉翔 ^(註3)	57	執行董事	2021年6月10日	99.81
高春雷 ^(註4)	59	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30日	-
陳永德 ^(註5)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2月25日	16.80
王清勤 ^(註5)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30日	-
劉汝臣 ^(註5)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30日	-
吳愛紅 ^(註4)	57	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30日	-
楊向陽 ^{(註6)(註14)}	54	監事(職工代表) 職工董事	2024年1月11日 2026年1月30日	63.94
劉正昶 ^(註8)	57	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	2024年1月26日 2024年7月26日	86.14
楊志超 ^(註9)	44	副總裁	2021年8月26日	120.60
王彤宙 ^(註10)	60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20年10月22日	36.53
王海懷 ^(註11)	57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21年6月10日及2021年4月7日	31.45
劉輝 ^(註12)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2月25日	6.00
武廣齊 ^(註13)	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2月25日	6.00
周孝文 ^(註13)	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2月25日	6.00
王永彬 ^(註14)	60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	2017年11月22日及2022年2月25日	66.02
盧耀軍 ^(註14)	55	監事(股東代表)	2021年11月18日	64.48
王建 ^(註17)	61	副總裁	2017年11月22日	7.66
孫立強 ^(註7)	56	副總裁	2023年9月11日	89.63

註1：宋海良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被選舉為執行董事並被委任為董事長，且於2026年1月30日被重選為執行董事兼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

註2：張炳南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被選舉為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6月30日被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彼於2026年1月30日被重選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裁。

註3：劉翔先生於2026年1月30日被重選為執行董事。

註4：高春雷先生及吳愛紅女士於2026年1月30日被選舉為非執行董事。

註5：陳永德先生於2026年1月30日被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清勤先生及劉汝臣先生於2026年1月30日被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6：楊向陽先生於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被選舉為職工董事。

註7：孫立強先生於2026年1月21日辭任副總裁。

註8：劉正昶先生於2026年1月30日委任為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

註9：楊志超先生於2026年1月30日重新委任為副總裁。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續)

註10：王彤宙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不再任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註11：王海懷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不再任執行董事兼總裁。

註12：劉輝先生於2026年1月30日不再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13：周孝文先生及武廣齊先生於2026年1月30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14：監事會已於2025年6月16日解散，其職責及權力已由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行使。

註15：披露信息為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由公司承擔的薪酬。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度最終薪酬待由國務院國資委核定確認。董事及監事於2025年的酬金包括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與酌定花紅，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9。應付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乃經參考彼等各自的職責、服務年期及表現、本集團業績及當前市場水平釐定。

註16：本表格中任何所載的數據之差，是由於四捨五入計算所致。

註17：王建先生於2025年1月17日辭任副總裁。

於2025年12月31日，關於本公司每一高級管理人員(兼任董事職位者除外)2025年酬金(除稅前)的詳情如下所列^(註1)：

姓名	基本薪金、 住房津貼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萬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萬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萬元	總計 人民幣萬元
劉正昶	27.27	6.82	52.05	86.14
楊志超	39.09	6.82	74.69	120.60
王建 ^(註2)	4.10	0.56	2.99	7.66
孫立強 ^(註3)	39.09	6.82	43.73	89.63

註1：本表格中任何所載的數據之差，是由於四捨五入計算所致。

註2：王建先生於2025年1月17日辭任副總裁。

註3：孫立強先生於2026年1月21日辭任副總裁。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確認收到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包括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組成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所有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股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所持須由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內記錄並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記錄如下：

股東名稱 ^(註1)	持股數目	股份類別	佔有關 股份類別 百分比 ^(註2) (%)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註3) (%)	持股身份
CCCCG	9,374,616,604股(好倉)	A股	79.07	57.60	實益擁有人
	334,447,000股(好倉)	H股	7.57	2.06	實益擁有人

註1：本表乃根據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就相關事件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的主要股東的權益披露資料編製。

註2：佔有關股份類別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分別擁有的11,856,168,225股A股及4,418,476,000股H股計算。

註3：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總數16,274,644,225股股份計算。

於2025年12月31日，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H股股東總數為11,018戶，A股股東總數為152,160戶。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十大股東詳情如下：

股東名稱	性質	持股比例 (%)	持股數目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 的股份數量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國家	57.60	9,374,616,604		無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92	4,381,777,091		未知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2.97	483,846,064		未知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0.59	95,990,100		未知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 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	未知	0.36	58,979,354		未知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達滬深 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發起式證券投資 基金	未知	0.26	41,901,211		未知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夏滬深 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未知	0.20	31,976,964		未知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回購專用證券 賬戶	未知	0.18	29,345,900		未知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實滬深300交易 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未知	0.17	27,572,423		未知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發中證基建 工程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未知	0.07	11,122,911		未知

註：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交集團持有之股份數目為9,709,063,604股(其中：A股9,374,616,604股，H股334,447,000股)，約佔公司總股本的59.66%。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票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授予其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士亦未行使認購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有關權利。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於2023年4月27日，本公司於2023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3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統稱「該等大會」)上採納2022年激勵計劃。

(I) 激勵計劃摘要

激勵計劃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涉及本公司發行新股份的股份計劃。以下為激勵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1) 激勵計劃的目的

激勵計劃的目的是為了進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充分調動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及核心骨幹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有效地將股東利益、公司利益和經營者個人利益結合在一起，共同關注公司的長遠發展。

(2) 激勵對象

激勵對象為激勵計劃實施時本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在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和核心骨幹員工等(「激勵對象」)。

(3)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激勵計劃採取的激勵工具為限制性股票。股票來源為公司向激勵對象定向發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激勵計劃擬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總量不超過11,700萬股(包括首次授予及預留授予)，約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6,274,644,225股的0.72%。

(4) 每名激勵對象根據激勵計劃可獲授的最大權益

激勵計劃中任何一名激勵對象通過全部有效的股權激勵計劃所獲授的限制性股票總數累計均未超過已發行A股普通股總數的1%。除激勵計劃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未採納任何其他股權激勵計劃。

董事會報告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續)

(I) 激勵計劃摘要(續)

(5) 授予價格及釐定基準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為每股A股人民幣5.33元，即滿足授予條件後，激勵對象可以每股A股人民幣5.33元的價格購買本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根據《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第二十三條及《中央企業控股上市公司實施股權激勵工作指引》第二十六條，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不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不低於公平市場價格的60%，公平市場價格按以下價格的孰高值確定：

- (1) 激勵計劃公告日期前1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價，即每股人民幣8.875元；
- (2) 激勵計劃公告日期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即每股人民幣8.837元、每股人民幣8.413元及每股人民幣8.449元。

於2024年1月26日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相關議案後，預留授予項下的授予價格為每股A股人民幣5.06元。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不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且不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的60%：

- (1)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佈日期前1個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價(即每股人民幣8.42元)；
- (2)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佈日期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價(即每股人民幣7.67元、每股人民幣7.73元及每股人民幣8.59元)之一。

激勵對象將認購限制性股票的資金按照公司要求繳付於本公司指定賬戶，並經註冊會計師驗資確認，否則視為激勵對象放棄認購獲授的限制性股票。本公司不得為激勵對象依激勵計劃獲取或解除限售有關限制性股票提供貸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財務資助，包括為其貸款提供擔保。

(6) 激勵計劃有效期

激勵計劃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記完成之日(即2023年6月5日)起至激勵對象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之日止，最長不超過72個月。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續)

(I) 激勵計劃摘要(續)

(7) 激勵計劃的限售期

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批次解除限售，各批次限售期分別為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在限售期內，激勵對象根據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轉讓、不得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激勵對象因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發股票紅利、股票拆細等股份同時按激勵計劃進行鎖定。解除限售後，本公司為滿足條件的激勵對象辦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

激勵計劃首次及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時間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時間	可解除限售數量 佔獲授數量比例
首次及預留授予第一個解除 限售期	自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 至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 日止	34%
首次及預留授予第二個解除 限售期	自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 至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 日止	33%
首次及預留授予第三個解除 限售期	自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 至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 日止	33%

董事會報告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續)

(II) 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限制性股票詳情

根據激勵計劃，本公司擬向激勵對象發行總數不超過11,700萬A股普通股。其中，(i)首次授予項下將發行最多9,940萬股限制性股票予不超過668名激勵對象；及(ii)預留授予項下將發行最多1,760萬股限制性股票予該等大會日期起計12個月內確定的激勵對象。

由於6名激勵對象不再屬於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範圍，董事會根據該等大會的授權將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人數由668名調整為662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由9,940萬股調整為9,855萬股。因此，激勵計劃擬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總量由11,700萬股調整為11,615萬股，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保持不變。董事會決定於2023年5月4日按每股A股人民幣5.33元的價格向662名激勵對象授予合共9,855萬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於2023年6月5日，本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首次授予登記工作。由於4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自願放棄認購合計60萬股限制性股票，因此首次授予項下實際向658名激勵對象授予9,795萬股限制性股票。

於2024年1月26日，董事會根據該等大會的授權，決定按每股A股人民幣5.06元的價格向134名激勵對象授予合計1,670萬股限制性股票(「預留授予」)，而剩餘的90萬股限制性股票將不會授予。完成預留授予後，根據2022年激勵計劃可供未來授予的股票數量為零。

於2024年2月21日，本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預留授予登記工作。由於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自願放棄認購合計25萬股限制性股票，因此預留授予項下實際向132名激勵對象授予1,645萬股限制性股票。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根據激勵計劃授予及登記的限制性股票變動詳情：

激勵對象姓名	激勵對象類別	解除限售期	於報告	於報告	於報告	於2025年	於授出	解鎖	於報告期			
			於2025年	期內授予						期內解除	於報告	於2025年
			1月1日	及登記	期內失效	12月31日	授出價	收市價	的收市價	購回價	內註銷	
			(萬股)	(萬股)	(萬股)	(萬股)	(人民幣 /股)	(人民幣 /股)	(人民幣 /股)	(人民幣 /股)	(萬股)	
楊志超	副總裁	2025年6月6日至 2028年6月5日	35	無	11.9	11.55	11.55	5.33	11.41	8.95	/	無
中層管理人員和核心 骨幹員工(首次授予)		2025年6月6日至 2028年6月5日	9,435	無	3,108.28	3,406.22	2,920.50	5.33	11.41	8.95	4.73578及 4.96884	361.72
中層管理人員和核心 骨幹員工(預留授予)		2026年2月22日至 2029年2月21日	1,610	無	無	545.92	1,064.08	5.06	8.25	7.70	4.56954	35
合計			11,080	無	3,120.18	3,963.69	3,996.13	/	/	/	/	396.72

附註：

- (1) 上述任何一名激勵對象通過全部在有效期內的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計未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本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內的股權激勵計劃所涉及的標的股票總數累計未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0%。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續)

(II) 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限制性股票詳情(續)

- (2) 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次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激勵對象根據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激勵對象因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發股票紅利、股票拆細等股份同時按激勵計劃進行鎖定。
- (3) 有關考核目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4日的通函所載「II.(viii)2. 激勵計劃的解除限售條件」一節。
- (4) 於2025年6月13日，本公司決議2022年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因此，2022年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的合共626名激勵對象符合資格獲解除合共31,269,800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條件，約佔本公司總股本的0.19%。由於一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不符合2022年激勵計劃項下激勵對象的資格，故首次授予的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的限制性股票數目為31,201,800股，其於2025年7月18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流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6月13日及2025年7月15日的公告。
- (5) 2025年6月13日，本公司按照2022年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決定回購註銷48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共4,117,200股限制性股票(包括授予周長江先生的300,000股限制性股票)，總代價為約人民幣19.40百萬元加上應付給激勵對象的同期銀行定期存款利息之和(以實際支付為準)。其中，首次授予激勵對象中，11名激勵對象(包括周長江先生)因組織安排調離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其限制性股票擬回購價格為人民幣4.73578元/股加上同期銀行定期存款利息之和；9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或出現違法違紀等情形、22名激勵對象2023年度所在單位或個人績效考核結果為C級、3名激勵對象個人2023年度績效考核為D級等情形，其限制性股票擬回購價格為人民幣4.73578元/股與回購時市價人民幣8.85元/股孰低，即人民幣4.73578元/股。預留授予激勵對象中，2名因組織安排調離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的激勵對象，其限制性股票擬回購價格為人民幣4.46578元/股加上同期銀行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合共3,967,200股限制性A股於2025年11月28日已回購及註銷及合共150,000股限制性A股隨後將根據2022年激勵計劃回購及註銷。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6月13日及2025年11月25日的公告。
- (6) 於2025年11月25日，48名激勵對象中的一名因個人原因尚未完成回購及註銷步驟，此次實際回購及註銷數目為餘下47名激勵對象持有的3,967,200股限制性股票。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根據激勵計劃授予任何限制性股票或發行任何新A股。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激勵計劃可供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總數為零及零。

有關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5日、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4日、2023年6月7日、2024年1月26日、2024年2月23日、2024年4月24日、2025年6月13日、2025年7月15日及2025年11月25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4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競爭業務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構成或可能構成與本公司競爭之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財務、業務及家庭關係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本公司與各董事均訂立服務合同，為期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重選連任。

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本集團若不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就無法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

除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如適用)訂立的服務合同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概無在本公司、其子公司或控股公司、本公司控股公司的子公司為訂約方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

環境政策及表現

中國交建堅決貫徹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地方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持續強化節能環保管理，提升能源、資源利用效率，促進節能減排，積極應對氣候變化，促進低碳發展，倡導綠色辦公，堅定成為綠色發展的重要參與者、貢獻者、引領者。

中國交建自覺踐行「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理念，全力當好建築行業綠色低碳轉型引領者、重點區域綠色低碳發展推動者、綠色工程優質建設者、綠色低碳技術革新領跑者、全球生態文明價值貢獻者，以高質量生態環境支撐高質量發展，奮力推動美麗中國建設取得新的重大進展。2025年，本公司節能環保形勢總體穩定，未發生一般以上突發環境事件。

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請參見香港聯交所與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與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中國交建2025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深知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的有關法律和法規，而本公司及其所有直接子公司已從有關監管部門取得對於中國經營業務乃屬重大的一切執照、批准和許可。由於本公司經營國際業務，因此除中國的法律外，本公司還須遵守本公司在境內經營業務多個國家和地區的法律和法規；同時，由於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因此亦須遵守上市地的上市規則和所適用的法律法規。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已遵守海外法律法規、上市地的上市規則和所適用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已建立起較為成熟的內控制度，以監督和確保生產建設運營活動合法合規。

主要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有賴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的支持。

僱員

中國交建始終堅持以人為本，以開放、平等、包容的態度引才聚智，尊重並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為員工搭建施展才華的圓夢舞台，與員工攜手共享發展成果，共謀幸福未來。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要求，建立各項勞動保護制度，充分保障員工平等就業、合理薪酬、休息休假、民主溝通等權益；聚力交通強國、江河湖海、國際化經營人才的「三大高地」，實現人盡其才、才盡其用；積極構建和諧企業，打造溫馨「職工之家」，為員工營造舒心的工作環境，關心關注困難員工、退休員工等特殊群體，在危難時刻第一時間伸出援手，開展形式多樣的員工活動平衡員工工作與生活，努力提升員工滿意度和歸屬感。

客戶

中國交建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建立完備的客戶服務體系，暢通客戶溝通渠道，深入挖掘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本集團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為客戶解決痛點難點問題提供一攬子「中交方案」，並提升客戶體驗，贏得客戶信任；本集團尊重客戶隱私，要求員工按照《市場經營管理辦法》《政府事務與大客戶商務對接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嚴格保管客戶資料，並開展相關培訓加強員工法制觀念、增強員工保密意識，全面保障客戶信息數據的安全性、機密性與完整性；本集團構建完善的客戶溝通機制，認真對待客戶意見反饋，及時處理相關投訴，不斷提高客戶的滿意度和忠誠度。

供應商

中國交建堅持「供應鏈總成本最優」原則，圍繞「創新、協同、安全、綠色、智慧、高效」六位一體供應鏈戰略思路，成立供應鏈管理委員會，統一統籌供應鏈建設工作。將供應鏈社會責任和供應鏈安全納入中長期專項規劃，分階段夯實制度組織基礎、強化數字化賦能，協同提升供應鏈韌性與效率。建立健全供應鏈社會責任風險和機遇管理流程，通過搭建以《供應鏈管理辦法》為核心的制度體系，配套風險合規、履約防控等專項細則，建立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機制。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其全體董事投保了責任險。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根據本公司於2023年4月27日召開的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2023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授權，於2025年6月13日，本公司按照2022年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決定以經調整授予價格固定人民幣4.73578元/股，或人民幣4.73578元/股(首次授予項下授出的合共3,767,200股限制性A股股票)或人民幣4.46578元/股(預留授予項下授出的合共350,000股限制性A股股票)加上回購時同期銀行定期存款利息，回購註銷48名激勵對象(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或不滿足2022年激勵計劃規定的解鎖條件)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共4,117,200股限制性A股股票，總代價為約人民幣19.40百萬元加上回購時同期銀行定期存款利息金額(視乎最終付款金額而定)。於2025年11月28日，合共3,967,200股限制性A股股票已購回並註銷，而根據2022年激勵計劃，後續將再購回並註銷合共150,000股限制性A股股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3日及2025年11月25日的公告。

按照本公司估值提升計劃及市值管理方案，為切實維護股東利益，有效增強投資者信心，進一步穩定及提升本公司價值，經股東於2025年6月16日舉行的本公司年度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可使用本公司自有及自籌資金，通過上交所交易系統以集中競價方式回購A股普通股，單次回購的平均回購價格不超過每股人民幣11元且不超過通過就回購股份的董事會決議案前30個交易日的A股平均價格(即人民幣13.58元)的150%，回購金額不低於人民幣5億元(含)但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含)，且所有擬回購的A股將予註銷(「回購計劃」)。按照本次回購金額下限人民幣5億元，回購平均價格上限人民幣11元/股進行測算，回購數量約為4,545萬股A股，回購股份比例約佔本公司總股本的0.28%；按照本次回購金額上限人民幣10億元，回購平均價格上限人民幣11元/股進行測算，回購數量約為9,091萬股A股，回購股份比例約佔本公司總股本的0.56%。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回購計劃已回購合共29,345,900股A股，惟尚未註銷(擬適時予以註銷)。回購A股的詳情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A股數目	每股最高價 (人民幣元)	每股最低價 (人民幣元)	總金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人民幣元)
2025年9月	9,715,200	8.98	8.58	85,546,970.91
2025年10月	5,856,000	8.95	8.68	51,593,081.00
2025年11月	13,774,700	8.90	8.47	120,160,787.00
總計	29,345,900	/	/	257,300,839.91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累計回購合共47,690,546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9%及A股總數約0.40%)，回購金額為人民幣409,794,497.00元(不包括交易成本)。該等回購的A股尚未被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過去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五年期間內各年的營業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下表。

合併利潤表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726,636	768,243	755,687	719,084	682,785
毛利	80,558	92,603	94,549	83,692	84,524
除稅前利潤	27,598	37,163	37,552	33,088	29,787
本年度利潤	21,058	30,819	31,153	25,971	23,859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14,995	23,854	24,739	20,226	18,349
- 非控制性權益	6,063	6,965	6,414	5,745	5,510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每股盈利 (以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					
- 本年度利潤	0.86	1.40	1.45	1.15	1.04
- 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0.86	1.40	1.45	1.15	1.04
攤薄					
- 本年度利潤	0.86	1.40	1.45	1.15	1.04
- 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0.86	1.40	1.45	1.15	1.04
股息	3,172	4,911	4,762	3,509	3,293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2,019,132	1,858,272	1,684,412	1,516,713	1,391,109
總負債	1,551,245	1,390,457	1,225,212	1,089,221	999,714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310,926	313,425	301,767	282,500	260,391
非控制性權益	156,961	154,390	157,433	144,992	131,00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有關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

發行次級永續證券

本公司附屬公司CCCI Treasury Limited發行由本公司擔保的總本金額1,000,000,000美元初始票息每年3.425%之次級擔保永續證券(「A系列證券」)及總本金額500,000,000美元初始票息每年3.650%之次級擔保永續證券(「B系列證券」，連同A系列證券為「證券」)。根據A系列證券的條款及條件(除非已贖回)，A系列證券的票息已首先於2025年2月21日重置，其後將每五年重置一次。根據B系列證券的條款及條件(除非已贖回)，B系列證券的票息將首先於2027年2月21日重置，其後每五年重置一次。證券的票息將於每年2月21日及8月21日每半年按等額分期支付，由2020年8月21日開始。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1日、2020年2月14日及2020年2月21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發行債務融資工具

為改善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公司於2025年度發行債務融資工具如下：

於2025年1月2日發行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到期日為2025年7月2日，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發行利率為1.60%。

於2025年1月8日發行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到期日為2025年7月8日，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發行利率為1.61%。

於2025年10月23日發行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到期日為2025年12月25日，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發行利率為1.43%。

於2025年10月24日發行2025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資券，到期日為2025年12月26日，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發行利率為1.44%。

於2025年9月26日發行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到期日為2028年9月26日，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發行利率為1.96%。

於2025年12月10日發行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到期日為2027年12月10日，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發行利率為1.87%。

固定資產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資本化利息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化利息費用情況，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儲備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儲備變動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和50。

可分配儲備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可分配儲備約為人民幣630.27億元。

捐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約為人民幣2.24億元。

子公司

有關在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重大投資及收購之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16(a)、17、18、19、20、21和41。

權益變動

有關權益變動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36、37。

退休福利

有關退休福利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並無優先認股權的條款規定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時股東發行新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公司多元化的業務結構決定了公司的供應商及客戶較為廣泛、集中度較低，不存在對單一供應商或客戶的依賴。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前五名客戶的銷售額合計為人民幣302.28億元，佔本集團收入4.2%；本集團向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為人民幣152.77億元，佔本集團年度採購總額2.4%。

建議資產重組及建議分拆

於2022年5月11日，本公司與中國城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城鄉」）及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祁連山」）簽署資產置換及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協議（「該協議」），並經2022年12月28日及2023年2月28日簽署的補充協議所進一步修訂，統稱「該等協議」。根據該等協議，訂約方同意：(i)本公司將向祁連山出售其於三家全資附屬公司（即中交公路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公規院」）、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一公院」）及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二公院」），統稱「三家公路院」）的100%股權，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720,030萬元、人民幣618,327萬元及人民幣677,985萬元；(ii)中國城鄉將向祁連山出售其於三家全資附屬公司（即中國市政工程西南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西南院」）、中國市政工程東北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東北院」）及中交城市能源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能源院」），統稱「三家市政院」）的100%股權，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227,852萬元、人民幣94,106萬元及人民幣12,014萬元；(iii)作為收購三家公路院及三家市政院的代價，祁連山將向本公司及中國城鄉轉讓其於祁連山水泥的100%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1,043,043萬元，並按每股代價股份人民幣10.17元的發行價發行合共1,285,418,199股新A股以支付相對三家公路院及三家市政院價值的差額部分。本公司及中國城鄉進一步同意祁連山水泥股權及代價股份的分配如下：(i)本公司及中國城鄉將分別擁有祁連山水泥約85%及15%的權益；及(ii)本公司及中國城鄉將分別持有1,110,869,947股代價股份及174,548,252股代價股份，分別佔祁連山經發行代價股份擴大後股權的約53.88%及8.47%（「建議資產重組」）。建議資產重組完成後，三家公路院、三家市政院及祁連山水泥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

中國城鄉為中交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於該等協議日期已發行普通股約59.63%的權益，故中國城鄉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中國城鄉為該等協議的訂約方，因此，建議資產重組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收購及出售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故建議資產重組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及一項關連交易，並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建議資產重組已於2023年3月10日本公司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本公司已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確認本公司可進行建議分拆，並批准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第3(f)段的規定。建議資產重組及建議分拆已於2023年11月30日實施完成。

董事會報告

業績承諾

於2022年12月28日，本公司與中國城鄉及祁連山簽署與建議資產重組有關的業績承諾補償協議（「補償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中國城鄉就涉及收益法進行評估的三家公路院及三家市政院的資產（「業績承諾資產」）於建議資產重組完成後的業績作出承諾，如該等承諾不能實現須對祁連山進行補償。根據補償協議，業績承諾期間為2023年、2024年及2025年。

根據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關於中交設計業績承諾實現情況的專項審核報告》，業績承諾資產均完成2025年業績承諾，不存在需要補償的情形。其業績實現情況具體如下：

項目	2025年度(人民幣萬元)					
	公規院	一公院	二公院	西南院	東北院	能源院
業績承諾金額	148,607.97	129,709.60	136,510.94	41,176.70	19,751.38	2,807.79
實現金額	150,321.27	131,771.13	138,613.94	42,345.32	20,172.43	4,399.22
差額	1,713.30	2,061.53	2,103.00	1,168.62	421.05	1,591.43
實現率(%)	101.15	101.59	101.54	102.84	102.13	156.68

註：業績承諾金額與實現金額均為目標公司合併報表層面扣除採用資產基礎法評估的子公司當期淨利潤及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由於每項業績承諾資產2025年累計實現的淨利潤達到承諾業績指標，本公司及中國城鄉無需對祁連山進行補償。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1日、2022年12月28日、2023年1月10日、2023年2月28日、2023年3月9日、2023年8月4日、2023年9月10日、2023年9月18日、2023年9月26日、2023年10月30日、2023年11月23日和2023年11月3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1日的通函。

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2025年訂立了以下關連交易。

- 於2025年8月29日，中國水利電力對外有限公司（「水電對外」）、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二公局」）及中交二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七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水電對外同意以現金向七公司增資人民幣34,634.43萬元（「增資事項」）。增資事項完成後，七公司將不再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不再並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於2025年8月29日，水電對外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9.45%的權益，水電對外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其項下的增資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增資事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9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續)

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兩地上市，涉及關連交易之事宜將同時遵守兩地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和《公司關聯(連)交易管理辦法》的要求。

本公司為中交集團重要子集團之一，為促進中交集團整體協同發展，根據市場需要，本公司與中交集團其他子集團在確有必要的情況下，遵循協同互補、互利共贏的原則亦會進行業務合作，進而發生關連交易。本公司在關連交易發生前、實施過程以及交易完成後均建立有嚴格的內控保障機制，保護中小股東利益。根據審議決策程序，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通常分為持續性關連交易(日常性關聯交易)和一次性關連交易兩種類型。

2025年，針對公司改革發展過程中在關連交易管理方面遇到的挑戰，公司著重開展以下工作：

1. 實施年度計劃管理。為提升關聯交易合規管理效能，強化交易計劃執行與監管力度，公司科學制訂交易計劃，並依據交易性質、交易規模相關測試，逐級提交董事會、股東會審議。根據審議通過的各類日常性關聯交易年度上限，統籌編製內部控制管理計劃，並根據實際業務需要，開展監控、適時調整計劃上限，實施關聯交易數據統一管控，定期向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董事會報告計劃的制定、執行與進展情況。同步強化計劃執行過程監督，依託日常關聯交易管理系統，實現對交易數據的實時監測、動態追蹤及智能化預警提示，確保實現月度統計、季度自查與年度總結的全週期閉環管理。
2. 組織關聯交易管理評價。開展公司各子公司年度關聯交易管理專項評價工作，以進一步提升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規範化水平、強化內部控制效能、防範合規風險為核心目標，構建全流程、多層次的管理評價體系。2025年，經各子公司自查自評、第三方審計機構驗證、總部相關責任部門通過復盤總結，精準查找管理薄弱環節、明確針對性整改要求及改進措施。在此基礎上，篩選出關聯交易管理規範、成效顯著的優秀子公司名單，發揮標桿示範引領作用，同步動態更新關聯交易管理薄弱、需重點督導的子公司名單，實施常態化精準幫扶督導，持續提升公司整體關聯交易管理質效。
3. 關聯交易系統數智化升級。以數字化、智能化轉型為抓手，嚴格落實公司證券合規管理要求，持續強化關聯交易全流程精準管控，公司本年度啟動關聯交易系統數智化專項升級與改造，推動關聯交易管理向精準化、高效化、合規化轉型。該系統依託先進數字化、智能化手段，打破數據壁壘，將財務核算數據、經營業務數據實現實時同步共享至關聯交易系統，實現關聯單位的自動識別與校驗、交易數據的自動提取與歸集、交易類型、合規屬性的自動判定與分類，確保交易分類精準合規，有效降低人工操作風險與合規隱患，為關聯交易合規審計、風險預警提供堅實數據支撐。
4. 開展估值提升及證券合規專項培訓。採用「現場直播+線上錄播」雙線結構的培訓模式，組織公司各部門、各子公司的關聯交易管理及核心崗位人員2,000餘人，開展估值提升及證券合規專項培訓。培訓立足資本市場發展現狀、公司經營管理實際，精準聚焦證券合規管控、關聯交易規範運作、估值提升路徑、上市公司治理要求四大核心方向，邀請證券監管及行業權威研究機構專家進行授課。此次培訓，不僅有效落實了各項監管要求，進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規範化水平、強化了內控管控效能，更引導參訓人員牢固樹立合規底線思維、明確估值提升核心方向，為持續規範上市公司治理、提高上市公司質量築牢能力根基。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經計及現行市價、歷史交易金額、本集團發展需求及當前產能等因素後做出年度上限建議，並按照香港上市規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由董事會或股東大會(如適用)審議通過有關議案。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生情況均由本公司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控和確認，並根據實際發生情況及交易金額及時提出修訂年度上限的建議並提交審議。本公司2025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發生額均在可控制的合理範圍內，符合本公司的預期。

本公司設有有效且足夠的監控機制，以監管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及確保不會超過該等上限。本公司採取的監控措施具體如下：

- (i) 本公司憑藉過往經驗和經營計劃，在評估潛在發生關連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的基礎上，科學訂立為期三年的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
- (ii) 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均履行必要的決策審批程序。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按照其各自權限分別審議持續關連交易的議案。審議通過後將組織實施。
- (iii) 本公司按季度對經審議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整體執行情況進行監控。本公司每年年末將下一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額度分派到交易實施主體。
- (iv) 在實施過程中，根據業務發展變化，如交易主體有增加關連交易上限額度的需求，須及時提出，本公司通過判斷關連交易發生的必要性、公允性後，適時啟動修改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的決策程序。
- (v) 如果在任何時候各類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達到現有年度上限的80%，交易主體應當重新預測該年剩餘時間的交易金額是否滿足經營需要，並提供相關交易信息以便本公司更好地監控，或者在評估必要性、公允性後及時啟動修改年度上限的決策程序。
- (vi) 本公司在每年年底將再次根據最新關連交易的實際發生情況預測下一年度有關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計劃，對其必要性和公允性進行判斷後重新評估下一年度關連交易計劃。若相關金額符合三年期框架下的年度上限，本公司將執行上文第(iii)及(iv)項所述程序；若預計將超出三年期框架下的年度上限，本公司將啟動決策程序，修訂關連交易年度上限。

持續關連交易(續)

1.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

於2021年10月15日，為重續原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協議期由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本集團同意向CCCCG集團提供項目承包服務，有關服務可能包括(i)為CCCCG集團可能承接的建設項目提供建設、設計、諮詢及管理服務；及(ii)臨時配套設施的設計、建造、運行、管理及拆除；而CCCCG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勞務及分包服務，有關服務可能包括(i)為本集團可能承接的建造項目提供專業服務；(ii)臨時配套設施的設計、建造、運行、管理及拆除；及(iii)提供諮詢、管理及技術服務。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5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10月25日的通函。

於2024年4月12日，為重續上述交易，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新的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協議期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本集團同意向CCCCG集團提供項目承包服務，有關服務可能包括(i)為CCCCG集團可能承接的建設項目提供建設、設計、諮詢及管理服務；及(ii)臨時配套設施的設計、建造、運行、管理及拆除；而CCCCG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勞務及分包服務，有關服務可能包括(i)為本集團可能承接的建造項目提供專業服務；(ii)臨時配套設施的設計、建造、運行、管理及拆除；及(iii)提供諮詢、管理及技術服務。

於2024年4月12日，中交集團為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1%之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新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新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項目承包服務以及勞務及分包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故項目承包服務以及勞務及分包服務及其項下建議年度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於2024年6月17日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會並就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通函。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際應收及應付交易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的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向CCCCG集團提供項目承包服務	18,433	10,489
CCCCG集團向本集團提供勞務及分包服務	7,509	1,529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2. 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10月15日，為重續原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金融服務協議，協議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財務公司同意向CCCG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保函服務及其他信貸服務。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5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10月25日的通函。

於2024年4月12日，為重續上述交易，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新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財務公司同意向CCCG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保函服務及其他信貸服務。

於2024年4月12日，中交集團為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1%之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財務公司向CCCG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符合本集團利益，且本集團亦不會就有關存款服務向CCCG集團作出任何資產抵押，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財務公司向CCCG集團提供存款服務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預期，財務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務而應向CCCG集團收取的服務費總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在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最低限度限額內。因此，提供其他金融服務完全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信貸服務(即貸款服務、保函服務以及開票服務及債券認購，經合併計算)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故信貸服務及相關年度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上述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信貸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本公司於2024年6月17日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會並就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通函。

持續關連交易(續)

2. 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續)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公司向CCCG集團提供的信貸服務的實際每日最高餘額(包括其應計利息)及財務公司將就向CCCG集團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收取的費用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的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財務公司向CCCG集團提供 – 貸款服務	9,270	3,839
信貸服務的每日最高餘 – 保函服務	7,004	913
額(包括應計利息及應計 手續費) – 開票服務及債券認購	2,274	1,311

3. 中交資本與中交集團訂立的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框架協議

於2021年10月15日，為重續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及進一步規管中交租賃提供予CCCG集團的商業保理服務，中交租賃與中交集團訂立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中交租賃將通過直接租賃或售後回租安排向CCCG集團提供有關租賃資產的融資租賃服務及透過保理或反向保理安排向CCCG集團提供有關應收款項的商業保理服務。

於2022年10月28日，根據生產經營實際需要，中交租賃、中交集團與中交資本訂立融資租賃與商業保理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以將融資租賃與商業保理框架協議的訂約方由中交租賃修訂為中交資本。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5日和2022年10月28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10月25日的通函。

於2024年4月12日，為重續上述交易，中交資本與中交集團訂立新的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中交租賃將通過直接租賃或售後回租安排向CCCG集團提供有關租賃資產的融資租賃服務及透過保理或反向保理安排向CCCG集團提供有關應收款項的商業保理服務。

於2024年4月12日，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1%之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新融資租賃與商業保理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3. 中交資本與中交集團訂立的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框架協議(續)

由於新融資租賃與商業保理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新融資租賃與商業保理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該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儘管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交易仍須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於2024年6月17日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會並就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通函。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部控制管理年度目標以及中交資本向CCCG集團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及商業保理服務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的 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中交資本向CCCG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1,988	947
中交資本向CCCG集團提供商業保理服務	4,640	110

4.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

於2021年9月9日，為重續原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項下的交易，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協議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本集團同意銷售而CCCG集團同意購買材料產品，包括材料及設備、部件等，同時，CCCG集團同意銷售而本集團同意購買工程產品，包括工程船(即整平船、起重船等)、工程機器(盾構機)、鋼結構產品等。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10月25日的通函。

於2024年4月12日，為重續上述交易，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新的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本集團同意銷售而CCCG集團同意購買材料產品，包括材料及設備、部件等，同時，CCCG集團同意銷售而本集團同意購買工程產品，包括工程船(即整平船、起重船等)、工程機器(盾構機)、鋼結構產品等。

於2024年4月12日，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1%之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續)

4.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續)

由於新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新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該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儘管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交易仍須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於2024年6月17日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會並就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通函。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部控制管理年度目標以及本集團向CCCG集團應收及應付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的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向CCCG集團銷售材料產品	1,838	495
本集團向CCCG集團購買工程產品	4,178	1,597

5.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9月9日，為重續原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租賃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CCCG集團同意向本集團出租租賃資產，供本集團作生產及營運用途。租賃資產主要包括中交集團擁有的若干房屋、廠房以及輔助生產經營的設備及設施。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10月25日的通函。

於2024年4月12日，為重續上述及下文「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資產租賃框架協議」一節所述交易，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訂約方各自同意向另一方出租租賃資產，供其作生產及營運用途。租賃資產主要包括彼等擁有的若干房屋、廠房以及輔助生產經營的設備及設施。

於2024年4月12日，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1%之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相互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5.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的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續)

由於相互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相互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該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儘管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交易仍須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於2024年6月17日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會並就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通函。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部控制管理年度目標以及CCCG集團向本集團租賃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的 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CCCG集團向本集團出租部分房屋、廠房以及輔助生產經營的設備、設施等	885	309
本集團將部分房屋、廠房以及輔助生產經營的設備及設施等出租給CCCG集團	50	39

6. 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的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若干關連附屬公司提供項目承包服務。服務可能包括(i)為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可能承接的房地產、污水處理等項目提供建設、設計、諮詢及管理服務；及(ii)臨時配套設施的設計、建造、運行、管理及拆除；而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勞務及分包服務。服務可能包括(i)為本集團可能承接的工程建設項目提供專業服務；(ii)臨時配套設施的設計、建造、運行、管理及拆除；及(iii)提供顧問及管理服務。

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中交集團(為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2%的權益)通過其附屬公司間接持有各若干附屬公司超過10%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條，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故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續)

6. 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的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續)

由於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公告。

於2025年10月30日，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以修訂該協議項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現有年度上限。此外，鑒於中博綠色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已不再是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不再是該等協議的訂約方。

於2025年10月30日，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中交集團(為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53%的權益)通過其附屬公司間接持有各若干附屬公司超過10%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條，該等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故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高於0.1%，但低於5%，故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30日的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收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應付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費用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的 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向若干關連附屬公司提供建造服務	708.64	62
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勞務及分包服務	342.78	61

7. 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的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本集團將從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購買工程產品，包括工程船舶(如整平船、起重船等)、工程機械、鋼結構產品、水泥及水泥製品等；同時本集團將向若干關連附屬公司銷售鋼材、設備、部件等原材料。

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中交集團(為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2%的權益)通過其附屬公司間接持有各若干附屬公司超過10%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條，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故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7. 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的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續)

由於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收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應付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費用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的 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向若干關連附屬公司銷售產品	65.24	35
本集團向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購買工程產品	425.70	226

8. 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的租賃框架協議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協議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據此，訂約方各自同意向另一方出租租賃資產，用於其生產經營所需。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包括中交海峰、中交電商、中交城投海潤(雲岩)城市更新有限公司(「中交海潤」)、中交高新科技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西安科技城」)、貴州航空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貴州航空港」)及中博綠色能源有限責任公司(「中博能源」)(連同彼等各自附屬公司，統稱為「若干關連附屬公司」)。租賃資產主要包括彼等擁有的若干房屋、廠房及輔助生產經營的設備及設施等。

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中交集團(為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42%的權益)通過其附屬公司間接持有各若干附屬公司超過10%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條，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故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租賃和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續)

8. 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的租賃框架協議(續)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公告。

於2025年10月30日，本公司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訂立租賃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以修訂該協議項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現有年度上限。此外，鑒於中博綠色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已不再是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不再是該等協議的訂約方。

於2025年10月30日，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中交集團(為控股股東，持有已發行普通股約59.53%的權益)通過其附屬公司間接持有各若干附屬公司超過10%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條，該等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故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向本集團出租租賃資產的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高於0.1%，但低於5%，故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本集團向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出租租賃資產的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0.1%，故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30日的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收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應付若干關連附屬公司費用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25年的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的 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向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出租房屋、廠房以及輔助生產經營的設備、設施等	51.05	20
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向本集團出租房屋、廠房以及輔助生產經營的設備、設施等	422.23	376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對財務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

財務公司是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2013年7月成立的非銀行金融機構。財務公司由中交集團及本公司共同出資設立(中交集團5%，中國交建95%)，註冊資本金人民幣70億元。

財務公司作為專業化的金融服務企業，為本集團提供資金結算、存款、信貸、委託貸款、融資租賃、財務和融資顧問等多品種、專業化的金融服務。財務公司與關連人士之間的存、貸款關連交易是其主營業務之一，通過吸收中交集團成員單位的存款和參照市場定價發放貸款，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對本公司的發展具有積極意義，有利於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1. 定價原則

財務公司向關連人士提供金融服務均採用市場化的公允定價原則。提供存款服務時，關連人士獲得的存款利息的利率，不高於同期同類存款由中國人民銀行所定的利率範圍，也不高於財務公司向其他成員單位提供的同期同類型存款的利率；提供貸款服務時，向關連人士貸款資金額度日均不高於其在財務公司日均存款餘額的75%，貸款利率以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作為參考，不低於國內主要商業銀行提供同期、同類貸款服務所適用的利率。

2. 風險管理與審核程序

財務公司根據相關中國金融服務法律法規，制定了若干與管理及控制營運風險及信貸風險有關的內部規則及政策，有一套較為完善的內控制度；建立了規範的企業管治結構以確保內控有效，包括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總經理責任制，根據決策、執行及監管制度建立組織架構，並根據職責不同而制定不同的工作程序及風險控制系統；採用集中管理及安全有效的業務系統，能夠及時監控交易情況。

財務公司決策程序為股東會、董事會、總經理辦公會三層架構。設有四個專業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審查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對財務公司的業務、風險、內控及重大投資予以管控。

作為銀行業金融機構，財務公司嚴格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支付結算辦法》《人民幣結算賬戶管理辦法》管理賬戶，依法保障開戶人資金的安全。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在財務公司開立的賬戶彼此獨立，賬戶內資金不存在相互往來。

財務公司在開展業務前會做授信審查，並根據內部評級標準做信用評級和信貸資產評級，同時定期安排貸後檢查(每半年)。在業務執行過程中，財務公司亦有專人跟蹤檢查貸款使用狀況，如果貸款用途改變，財務公司將全部收回本金和利息，並按照100%利息額外予以處罰。

財務公司與關連人士簽訂的《借款合同》中明確規定：關連人士不按本合同約定的還款期限償還本金和利息的，財務公司有權要求關連人士限期清償，並對逾期未償還之借款按照合同約定收取罰息，一般罰息收取標準為同期基準利率的50%。

中交集團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集團保證金融服務協議期間，中交集團將：(i)保證關連人士全數履行其在金融服務協議之義務及責任；及(ii)如關連人士無法履行在金融服務協議之義務及責任或金融服務協議之條款，中交集團必須彌償因此而導致本集團蒙受的損失。

日後，財務公司在經營範圍內向關連人士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時，亦將採取類似措施保護本集團利益不受損失。當為關連人士開具保函時，會在簽署協議中明確相關保護條款，如財務公司收到受益人提交的索賠文件時，有權直接扣劃協議約定的保證金以及關連人士在財務公司開立的所有賬戶中的款項用於對外支付(如該款項為定期存款，不論該存款是否已到期，財務公司均有權直接扣劃。由此給關連人士造成的損失，由關連人士自行承擔)。扣劃所得款項與需抵償的債務幣種不一致的，按財務公司在扣劃時公佈的匯率折算為抵償債務的金額。財務公司扣劃後仍不足以對外付款時，關連人士最遲應在收到財務公司的支付通知之日起三個銀行工作日內將相應款項匯至關連人士在財務公司開立的賬戶，以供財務公司對外賠付。

倘若關連人士不按還款期限償還的，財務公司有權要求關連人士限期清償，並對逾期未償還款項按照協議約定收取罰息，一般罰息收取標準為同期基準利率的50%。

持續關連交易(續)

對財務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續)

3. 中國交建對財務公司的風控措施

- (i) 本公司將安排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就金融服務協議的執行及交易進行監察；
- (ii) 如有任何問題，該高級管理人員需即時向董事長、財務主管／總監及其他高級管理層匯報。在沒有發現問題時，該高級管理層人員亦需每月向董事長、財務主管／總監及其他高級管理層匯報有關金融服務協議的執行情況；及
- (iii) 本公司將聘用第三方審計機構，每季度對財務公司金融服務協議的執行情況、內控系統的合適度進行審計／審閱，並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匯報審計／審閱結果。

4. 財務公司2025年度存貸款業務情況

2025年度財務公司吸收關連人士存款餘額約人民幣116.13億元，佔財務公司存款總額的14.51%，支付關連人士存款利息人民幣1.61億元；向關連人士提供信貸服務的每日最高平均餘額及利息人民幣60.65億元。

對中交租賃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

中交租賃於2014年5月在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註冊成立，註冊資本金人民幣90億元。中交租賃於2025年12月31日的股權結構為：中國交建及其附屬公司合計持有90.2%(中交資本62.42%，中和物產株式會社11.45%，中路(香港)園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8.69%，中交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7.64%)以及中交集團附屬公司持有9.8%(振華重工5.82%及中國民航機場建設集團有限公司3.98%)。2017年-2025年中交租賃主體信用獲AAA評級。

中交租賃致力於發揮公司產融優勢，提供融資租賃、經營性租賃、商業保理等綜合投融資服務，為中國交建主營業務發展拓寬了融資渠道。為擴大業務規模，中交租賃同時向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業務，並獲得相應收益。上述業務的開展，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1. 定價原則

中交租賃向中交集團提供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服務。融資租賃包括但不限於直接租賃、售後回租等形式；融資租賃服務項下的固定資產主要包括工程設備、酒店設備及器械及商業地產物業及其設備等。商業保理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有追索權保理、無追索權保理等形式。中交租賃與關連人士(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間融資租賃均採用市場化的公允定價原則。中交租賃與關連人士進行融資租賃交易，融資租賃利率按照同期銀行貸款利率上浮一定比例(具體比例視承租人的資信情況而定)，由中交租賃與承租人協商確定。中交租賃向中交集團提供的商業保理服務的定價原則，其價格由中交租賃提出報價，並經中交集團參考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型保理服務的報價並考慮相關因素後與中交租賃協商確定。中交集團指定部門或其指定人員主要負責核查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型保理報價及市場成交價。

2. 風險管控與審核程序

中交租賃制定了若干與管理及控制營運風險的內部規則及政策，有一套較為完善的內控制度；建立了規範的企業管治結構以確保內控有效，包括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總經理責任制，根據決策、執行及監管制度建立組織架構，並根據職責不同而制定不同的工作程序及風險控制系統；採用集中管理及安全有效的業務系統，能夠及時監控交易情況。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對中交租賃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續)

3. 中交租賃2025年度融資租賃業務情況

2025年度，中交租賃與關連人士訂立的融資租賃合計金額人民幣9.46億元，佔中交租賃融資租賃當年總額7.11%。

2025年度，中交租賃與關連人士訂立的商業保理合計金額人民幣1.10億元，佔中交租賃商業保理當年總額7.98%。

就本集團上述所列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認為有關交易：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以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之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協議之相關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執行若干程序，並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向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等交易：

- (i) 並未獲得董事會批准；
- (ii) 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物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年度實際金額超出本公司已在先前公告中所披露的相關交易上限。

其他

除上述關連交易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5所述的關聯方交易(同時亦為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披露。

僱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與本集團簽訂勞動合同的在崗員工人數為133,906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員工結構如下：

1. 專業構成情況

專業	員工人數(人)	佔員工總數的比例(%)
生產人員	14,238	10.63
銷售人員	9,679	7.23
技術人員	86,263	64.42
財務人員	9,414	7.03
行政人員	14,312	10.69
總計	133,906	100.0

2. 學歷構成情況

	員工人數(人)	佔員工總數的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18,758	14.01
大學本科	96,902	72.37
大學專科	11,021	8.23
高中(中專)及以下	7,225	5.39
總計	133,906	100.0

註： 以上表格對百分比的表述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一位小數。

根據適用的規定，本集團向僱員的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分娩保險計劃和人身傷害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供款數額按中國相關部門提供的僱員總工資的指定百分比計算。本集團亦根據中國的適用法規向僱員的住房公積金供款。除法定供款外，本集團還向在職僱員和退休僱員提供自願發放的福利。本集團在職僱員亦可享受績效年度獎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需支付的薪酬及社會保障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資料，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有關本公司為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及醫療福利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請參閱本報告「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業務展望，請參閱本報告「業務概覽」一節。

重大訴訟及仲裁

於2025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除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牽涉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面臨或遭受任何未決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審計師

本公司於2025年6月16日舉行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已審議及批准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國內審計師，任期自2024年年度股東會通過決議案之日起至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當日結束。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計隨附的合併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已自本公司於2016年6月16日舉行的2015年年度股東會起一直聘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於2026年3月30日，董事會決議分別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國內審計師，原因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服務的年限已達致規定上限(「建議更換審計師」)。建議更換審計師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6日舉行的2025年度股東會上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

新中國第一條最高通航等級的通江達海運河工程，
是交通強國標志性工程、西部陸海新通道骨幹工程。



企業管治報告

概覽

本公司作為H股上市公司和A股上市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以及香港聯交所有關規則規範運作，依法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和服務工作。同時，本公司於2011年、2012年、2015年、2017年、2020年、2021年、2023年及2025年根據《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公司章程及相關內部治理制度進行了修訂，逐步建立起符合上市公司監管要求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公司治理水準進一步提升。報告期內，本公司有效地執行了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監事會議事規則》、《總裁工作細則》等公司治理規章制度。股東會、董事會、監事會獨立運行且富有效率，切實履行應盡的職責和義務。

企業文化

中國交建是全球領先的特大型基礎設施綜合服務商，心懷「國之大者」，以國擘巨匠的情懷與實力，在高質量發展的戰略引領下，砥礪深耕、奮楫篤行。近年來，中國交建從企業使命、企業願景、企業精神、企業目標、價值導向五個維度，形成了科學全面的價值體系。

企業使命 固基修道、履方致遠

企業願景 讓世界更暢通、讓城市更宜居、讓生活更美好

企業精神 交融天下、建者無疆

本公司積極構建企業文化核心理念體系，不斷建立健全企業文化頂層設計，印發企業文化建設規劃等系列文件，發佈員工行為規範系統識別手冊、卡通形象，開展企業歷史文化發展專題培訓，促進文化融合融入管理全過程，推進以文化人、以文育人，著力為本公司高質量發展營造良好文化氛圍，引領全體幹部職工將企業文化內化於心、外化於行、傳承於魂，為加快建設「三型」世界一流企業匯聚磅礴力量。本公司堅信優良的企業文化是企業發展的重要動力，是增加相關方凝聚力、協同力的重要途徑。中國交建將持續完善企業文化體系的構建工作，為企業高質量發展注入文化驅動力。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推行確保企業管治達致高水準。董事會相信，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

1. 董事會組成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執行董事，而4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董事長：宋海良

執行董事：宋海良、張炳南及劉翔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輝、陳永德、武廣齊及周孝文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應至少佔上市公司董事會三分之一，本公司已依此委任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¹四個專門委員會，其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全部由外部董事組成，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外部董事佔多數。董事會符合中國特色現代企業制度和上市規則要求，組織機構成熟健全，運行科學規範，作用充分彰顯。本公司已建立完備、科學的機制，確保公司董事可以充分獲知公司相關信息，獨立發表觀點和意見。公司編製《外部董事履職保障工作方案》，構建了董事生產經營信息獲取機制、「企情問詢」機制、調研機制、董事召集人機制等6項工作機制。公司建立董事匯報會機制，關於重大、複雜的董事會議案，公司經理層在專門匯報會上向公司董事做專題匯報，輔助公司董事充分、全面研究相關議案的可行性和合理性。2025年公司召開外部董事匯報會7次，匯報溝通議題27項。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2025年的獨立身份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可重選連任及重新委任，但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連續任職超過6年，以確保其獨立性。²

1 經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本公司章程第九次修訂，審計與內控委員會更名為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2 於2026年1月30日，新一屆董事會經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推選或重選，其中(i)宋海良先生、張炳南先生及劉翔先生獲重選為執行董事；(ii)高春雷先生及吳愛紅女士獲推選為非執行董事；(iii)陳永德先生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v)王清勤先生及劉汝臣先生獲推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於同日，楊向陽先生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職工董事，與宋海良先生、張炳南先生、劉翔先生、高春雷先生、吳愛紅女士、陳永德先生、王清勤先生及劉汝臣先生共同組成第六屆董事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2. 股東會

2025年，本公司舉行了2次股東會。下表載列2025年各董事出席股東會的詳情：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宋海良	0/1
張炳南	1/1
劉翔	2/2
陳永德	2/2
王彤宙 ^(附註)	1/2
王海懷 ^(附註)	0/2
劉輝	2/2
武廣齊	2/2
周孝文	2/2

註：王彤宙先生及王海懷先生於2025年6月30日不再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經股東於2025年7月23日舉行的特別股東會批准後生效。

3. 董事會會議

2025年，本公司舉行15次董事會會議，討論本公司的基本制度、內控制度、設立附屬公司及分公司、資金籌措和投資機遇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委任以及有關關連交易事項。下表載列2025年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宋海良 ⁽¹⁾	6	6	0	100%
張炳南 ⁽¹⁾	6	6	0	100%
劉翔	15	12	3	100%
劉輝	15	15	0	100%
陳永德	15	15	0	100%
武廣齊	15	15	0	100%
周孝文	15	15	0	100%
王彤宙 ⁽²⁾	8	8	0	100%
王海懷 ⁽²⁾	8	7	1	100%

註：

(1) 宋海良先生及張炳南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獲選為執行董事。

(2) 王彤宙先生及王海懷先生於2025年6月30日不再任執行董事，經股東於2025年7月23日舉行的特別股東會批准後生效。

董事會(續)

4. 董事會的責任及運作

董事會的主要責任為(其中包括)作出有關業務策略、業務計劃及重大投資計劃的決策,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提出利潤分配方案,委任及解聘本公司總裁及執行股東決議等。董事會目前下設四個委員會,即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均訂有其各自的運作規則,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職權劃分嚴格遵守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的規定。董事長負責確保各董事妥善履行責任,並確保及時就重大事項進行討論。根據公司章程,總裁對董事會負責,其所獲授權包括主管本公司經營管理、執行董事會決策、實施投資計劃及建立內部管理制度等。儘管董事會時刻均全權負責指導及監控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惟董事會亦已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在本公司執行董事領導下推行策略及負責日常營運。有關應留待董事會決定的事宜,包括資本、融資及財務報告、內部監控、與股東溝通及企業管治等事宜,亦已訂定清晰的指引。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宋海良先生及張炳南先生分別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職責(包括編製賬目)由董事會承擔。於2025年,董事會檢討了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的政策及常規,檢討並監察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5.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詢問。各董事均確認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循標準守則規定。

6. 董事培訓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藉以緊貼新知及提升技能。本公司已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提供全面的就任須知,當中概述了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的職責及法律責任、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及由香港公司註冊處刊發的《董事責任指引》,以確保他們對本身在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及義務有全面瞭解。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參加國務院國資委、北京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董事履職相關培訓共15人次。

本公司公司秘書不時以書面資料向董事匯報香港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監管制度的最新變動及發展,並籌辦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的專業知識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研討會。於2025年,本公司公司秘書已參加超過15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7. 董事會委員會

(a) 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閱有關本公司戰略發展規劃、年度預算、資本分配方案、重大併購、重大融資計劃以及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建議，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於2025年12月31日，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宋海良先生、張炳南先生、劉輝先生、武廣齊先生及周孝文先生，並由宋海良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於2025年度召開9次會議，審議並討論(其中包括)本公司經營計劃、投資計劃、項目投資、ESG報告。下表載列2025年各董事出席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宋海良 ⁽¹⁾	2	2	0	100%
張炳南 ⁽¹⁾	2	2	0	100%
劉輝	9	9	0	100%
武廣齊	9	9	0	100%
周孝文	9	9	0	100%
王彤宙 ⁽²⁾	7	7	0	100%
王海懷 ⁽²⁾	7	6	1	100%

註：

- (1) 宋海良先生及張炳南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獲選為執行董事，並分別獲選為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 (2) 王彤宙先生及王海懷先生於2025年6月30日不再任執行董事，經股東於2025年7月23日舉行的特別股東會批准後生效，因此彼等分別不再擔任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董事會(續)

7. 董事會委員會(續)

(b)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

- 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解聘外部審計師，以及委聘外部審計師的薪酬及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管外部審計師的獨立性及審計程序的客觀性及效用；
-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如編製刊發)季度報告是否完備，以及審閱當中所載主要財務報告判斷；及
-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考慮董事會委派進行或其主動進行的內部監控事宜重大調查結果的行動及管理人員的回應，以及審閱本公司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於2025年12月31日，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包括陳永德先生、劉輝先生、武廣齊先生及周孝文先生，並由陳永德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4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於2025年度召開6次會議，討論(其中包括)2024年經審計年度財務報表、2024年本公司的內控報告、2024年內部審計總結及2025年方案、2024年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述職報告、2025年季度財務報告和2025年中期財務報告、2025年度續聘國際及國內審計師以及其薪酬及有關關連交易事項。下表載列2025年各董事出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陳永德	6	6	0	100%
劉輝	6	6	0	100%
武廣齊	6	6	0	100%
周孝文	6	6	0	100%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7. 董事會委員會(續)

(c)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

-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有關薪酬的政策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獲授權負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任何補償)，以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及
-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的及目標，審閱及批准績效薪酬。

於2025年12月31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包括劉輝先生、陳永德先生、武廣齊先生及周孝文先生，並由劉輝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4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2025年度召開2次會議，審閱及討論有關本公司回購及註銷若干限制性股票以及本公司2024年的高級管理層薪酬方案的議案。下表載列2025年各董事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劉輝	2	2	0	100%
陳永德	2	2	0	100%
武廣齊	2	2	0	100%
周孝文	2	2	0	100%

(d)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研究提名董事及本公司總裁的委聘標準及程序，及審核董事或總裁候選人的資歷，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董事的提名標準包括個人誠信、與本公司核心業務相關工作經驗、表現記錄、專業背景、對上市公司企業管治規定的熟悉程度等。

於2025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宋海良先生、劉翔先生、陳永德先生、武廣齊先生及周孝文先生，並由宋海良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在提名委員會的5名成員中，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於2025年度召開了1次會議，以討論委任本公司總裁及提名董事候選人。

董事會(續)

7. 董事會委員會(續)

(d) 提名委員會(續)

下表載列2025年各董事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宋海良 ⁽¹⁾	0	0	0	100%
劉翔	1	1	0	100%
陳永德	1	1	0	100%
武廣齊	1	1	0	100%
周孝文	1	1	0	100%
王彤宙 ⁽²⁾	1	0	0	0

註：

- (1) 宋海良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獲選為執行董事，並獲選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2) 王彤宙先生於2025年6月30日不再任執行董事，經股東於2025年7月23日舉行的特別股東會批准後生效，因此彼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基本政策，並致力於加強董事會、公司員工結構多元化發展。提名委員會可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民族、教育、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期限等。在檢審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搜尋及提出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應根據公司的發展戰略、業務需要和所缺職位的具體職能，考慮以上相關因素以盡力達到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經篩選後，將按董事人選的優勢及與本公司發展的契合程度，向董事會作出最終的委任建議。

本報告期內，除性別多元化外，董事會已實現以下可計量目標：至少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常年居住於香港；至少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大型企業財務負責人的工作經驗或者為企業財務會計方面的專家；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低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要超過董事會成員半數。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30日有關委任吳愛紅女士為非執行董事的公告。據此，本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3.92條有關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的規定。我們深明性別多元化的特殊重要性，並將致力於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日後在甄選及推薦合適的董事會成員候選人時，本公司將抓緊機會提高董事會女性成員的比例，並根據股東期望及推薦最佳實務提升性別多元化水平。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職員工合計約13.4萬人，其中女性員工合計約2.3萬人，佔在職員工總數(包括高級管理層)的16.8%。本公司始終堅持男女平等的就業原則，杜絕性別歧視，保障女性就業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師酬金

本公司分別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的國際審計師及國內審計師。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接受的審計服務及其他非審計服務向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的酬金細分如下：

人民幣萬元

審計服務	2,685
其他非審計服務	1,349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對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負責，並透過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檢討制度的有效性。本公司董事會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定期(每年至少一次)收到管理層有關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的資料。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旨在管理風險，而無法確保消除所有風險。該制度僅能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本公司構建了以全面風險管理為導向的內部控制制度。通過風險識別、風險評估確定內部控制重點；通過優化流程、完善制度，提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通過加強監督檢查，提高內部控制的執行力。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制度主要對風險識別、風險分析、風險應對等工作進行評價，通過優化風險評估機制，將風險評估嵌入重大投資項目審核流程，持續推行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制度，識別重大重要風險(例如安全生產風險、金融風險、投資風險、營運風險、海外風險、合規風險、訴訟風險)，結合內部控制組織制定重大重要風險的應對策略和措施，定期跟蹤重大風險應對措施實施情況，進一步提升本公司風險管理水準。本公司已建立起一個層次清晰、授權合理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本公司職能部門和所屬單位根據各自職責開展重大風險識別及應對工作，按年度向本公司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匯報。本公司管理層和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對各職能部門的風險控制情況進行年度評估和檢討。評估事項包括：自上年度審核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本公司應對重大風險的能力、對期內發生的重大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失誤或發現的重大風險管理與內部缺陷的評估等。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就評估情況部署全年工作計劃，涵蓋本公司策略、市場、運營、財務資金、法律及所屬單位各項主要程序，並督促相關單位對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問題進行整改，並就整改進展情況定期向本公司管理層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匯報。

本公司建立了內部控制監督機制，明確了內部監督機構的職責和權限、工作要求和方法。董事會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對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進行監督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亦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監察部門開展效能和紀律監察，對本公司有關招投標、大宗物資採購等工作實施監督檢查；審計部門對企業經營管理、財務收支、經濟效益等進行審計和監督。

本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嚴格執行基本規範、評價指引及本公司內部制度規定的程序，成立由戰略發展部、財務資金部、審計部和各事業部等部門人員組成的內部控制評價小組，按照自我評價、缺陷整改、本公司抽檢三個步驟開展工作。所屬單位按照本公司統一部署開展自我評價工作。評價採用訪談、抽樣、穿行測試、實地查驗等方法，按照業務發生頻次進行抽樣，廣泛收集有關本公司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的數據和資料，如實填寫評價工作底稿，如實反映本公司內部控制情況。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續)

中國交建嚴格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完善防治腐敗滋生蔓延的體制機制，一體推進「三不腐」，聚焦作風建設，建立「四位一體」腐敗問題治理體系，強化正風肅紀，弘揚廉潔文化，共同營造風清氣正的企業發展氛圍。公司通過設立舉報渠道(包括可以通過電話、電郵或書面形式匿名舉報)、日常風險監測、內審和自查等方式，掌握問題線索，及時調查並處理相關問題。董事會作為公司最高治理機構，公司積極加強董事反貪污培訓，嚴格執行中央企業負責人和董事廉潔自律有關規定。2025年，公司反貪污培訓員工覆蓋率為100%，員工人均接受反貪污培訓小時數達3小時以上。

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審議評價了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並聽取了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報告。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已在本公司網站內發佈。

內幕消息

本公司制定發佈了《內幕信息管理制度》，對內幕信息的處理、發佈和內部控制進行了詳細具體的規定。2025年，本公司嚴格執行該制度，進一步強化內幕信息的識別和評估工作，盡可能減少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並在內幕信息依法公開披露前將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在案備查，嚴格管理。當發生需要暫緩或者豁免披露的重大事項時，具體工作的主要部門或人員除填寫《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表》外，還填寫《重大事項進程備忘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籌劃決策過程中各個關鍵時點的時間、參與籌劃決策人員名單、籌劃決策方式等，相關參與人員在備忘錄上簽名確認，履行保密義務，防止信息洩露。

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控制並認真履行社會責任，《中國交建2025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在本公司網站內發佈。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各財政期間財務報表的編製。於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及貫徹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真實及公允地反映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積極對話，並向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披露與本集團的重大發展有關的資料。

本公司的年度股東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的溝通平台。本公司會在年度股東會舉行前不少於足20個營業日(香港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的日子)向全體股東寄發年度股東會通告連同會議資料。董事長及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如其未能出席，則由各委員會的其他成員代替)均獲邀出席年度股東會回答股東提問。外部審計師亦獲邀出席年度股東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審計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審計師獨立性的問題。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超過10%的股東可要求舉行股東會。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超過3%的股東有權在股東會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超過3%的股東可在股東會舉行前10天提出臨時提案，並以書面方式向召集人提交有關提案。

除非另有規定及許可，否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股東在股東會上所作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的詳細程序將於股東會開始時向股東說明，以確保股東熟悉該等投票程序。股東會主席將會就每項重要事宜分別提出決議案。投票結果將於召開股東會同一營業日內登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根據公司章程，任何兩名或多名股東可提交請求書要求召開特別股東會，而該等股東須合共持有不少於10%的本公司已繳足資本，惟該資本在該請求書存放當日附有在本公司股東會上表決的權利。該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辦事處。

如欲向董事會或本公司進行查詢，可電郵至ir@ccccltd.cn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上的線上留言系統提出。本公司所有公告、新聞稿及有用公司資料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提高本公司的透明度。

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根據於2024年7月1日正式實施的《公司法》及中國證監會於2024年12月27日發佈的《關於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的相關規定，上市公司應當在2026年1月1日前，在公司章程中規定在董事會中設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不設監事會或者監事。為優化公司治理結構，根據上述文件規定，本公司擬取消設置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依照《公司法》的規定，行使監事會相關職權。經股東於2025年6月16日舉行的2024年年度股東會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之後，本公司自該年度股東會結束時起取消監事會，監事會相關的制度(包括監事會議事規則)亦相應廢止，本公司後續亦已對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職權範圍作出相應修訂。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6日的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7日及2025年6月16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5年6月16日的經修訂公司章程。

投資者關係

詳情請參閱「投資者關係」一章。本公司已檢討於報告期的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公司與股東建立了暢通有效的溝通渠道，並認為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及其實施有效。

安徽合肥引江濟淮蜀山復線船閘項目通過水下工程專項驗收，將打通江淮航運通道，緩解淮河流域水資源短缺問題，改善巢湖及淮河流域生態環境，助力長江經濟帶和長三角一體化高質量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會

宋海良

1965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董事長，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書記、董事長。宋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曾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副總裁，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總裁，中交集團黨委副書記、董事、總經理；中國能源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宋先生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港口機械設計製造專業，後於天津大學工程管理專業學習，獲管理學博士學位；是正高級工程師。宋先生自2025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

張炳南

1972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總裁，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副書記、董事、總經理。張先生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曾任中國保利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副總經理；中國林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董事，中國林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董事、總經理。張先生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經濟管理專業，後於西安交通大學應用經濟學專業學習，獲經濟學博士學位；是正高級經濟師。張先生自2025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2025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劉翔

1968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副書記、職工董事。劉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曾任中國航天科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航天科工集團)黨群工作部副局級巡視員、黨群工作部副部長、團委書記，貴州航天工業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航天科工集團紀檢監察部部長、黨組紀檢組副組長、人力資源部部長。劉先生畢業於安徽教育學院中文專業，後於中國人民大學、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學習分別獲文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研究員級高級政工師。劉先生自202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高春雷

1966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同時擔任中交集團外部董事、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衛星網絡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高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財務管理經驗，曾任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鐵塔)總會計師、黨委委員，中國鐵塔董事、黨委副書記。高先生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郵電管理工程專業，後於法國雷恩商學院學習，獲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是高級經濟師。高先生自202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續)

陳永德

1966年出生，中國國籍，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中資銀行業協會副總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委員，同時擔任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皇朝家居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兼任以下香港特區政府委員會委員：特首政策組專家組、監警會、選舉委員會、香港交易所上市覆核委員會，香港證監會理財教育統籌委員會等。陳先生擁有豐富的金融、證券、財務管理經驗，曾任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及香港研究部、亞洲區銀行主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中國及香港金融部主管；畢馬威中國高級顧問。陳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政治經濟學院經濟學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擁有澳大利亞資深註冊會計師資格FCPA(Aust.)。陳先生自2022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清勤

1964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擁有豐富的建築設計、科技管理經驗，曾任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黨委委員、副院長，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王先生畢業於哈爾濱建築工程學院建築熱能工程專業，後於北京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專業學習，獲管理學博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王先生自202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汝臣

1963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劉先生擁有豐富的工程建設、企業管理經驗，曾任中國鐵道建築總公司黨委常委，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黨委常委，中國鐵道建築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常委、執行董事。劉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鐵道兵學院工程機械專業，後於西南交通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學習，獲管理學碩士學位；是正高級工程師。劉先生自202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愛紅

1968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同時擔任中國中化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中國國際技術智力合作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吳女士擁有豐富的法律合規、政策研究經驗，曾任國家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吳女士畢業於北京大學民法學專業，獲法學碩士學位；是正高級經濟師。吳女士自202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會(續)

楊向陽

1971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職工董事、工會聯合副主席、工會聯合會辦公室主任、總部工會主席，同時擔任中交集團工會聯合會副主席、工會聯合會辦公室主任、總部工會主席。楊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曾任中交西安築路機械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總經理(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長，黨委書記、董事長。楊先生畢業於長安大學(原西安公路交通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後取得長安大學機械工程專業工程碩士學位，是正高級工程師。楊先生自202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董事。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劉正昶

1968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公司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常委、總會計師。劉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經濟管理、財務管理及內部審計工作經驗，曾任中鐵十五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總會計師，中鐵十六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總會計師；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審計監事局局長，監事，監事、總審計師、審計監事局局長，總審計師、監事、審計監事部總經理。劉先生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正高級會計師，全國會計領軍人才。劉先生自2024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2024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楊志超

1981年出生，中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楊先生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曾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二部(黨委組織部)副總經理(副部長)、黨委工作部(企業文化部)副部長(副總經理)、黨委工作部(黨委統戰部)副部長，團委書記；中國城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董事、總經理，中國市政工程西南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董事長。楊先生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土木工程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後取得長沙理工大學交通運輸工程專業工程碩士學位，是高級工程師、高級政工師。楊先生自2021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越南薄寮三期海上風電項目主體完工，該項目位於越南薄寮省沿海，主要建設內容為安裝33台風電機組。項目投產後，預計每年將提供6.52億千瓦時綠色電力，有效推動當地能源結構優化，促進當地經濟社會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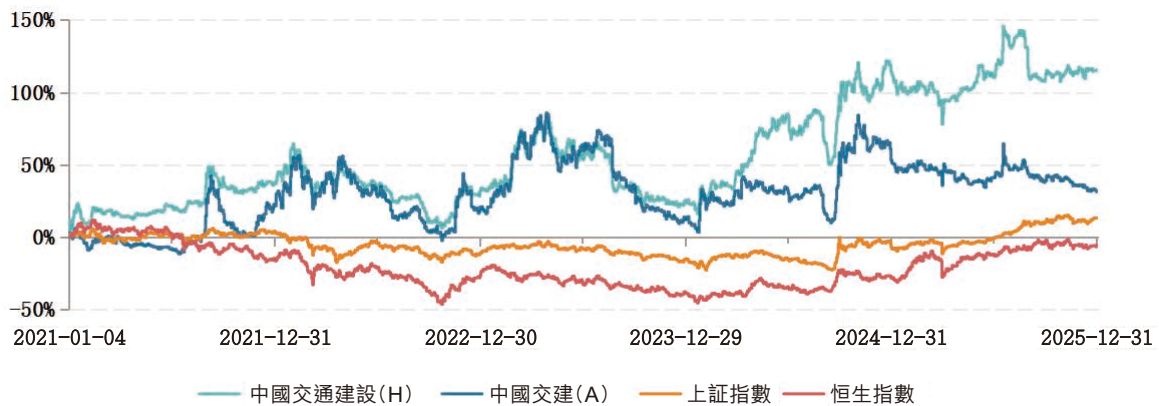
投資者關係

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與資本市場溝通工作，始終堅持以透明規範、及時高效、精準對等為原則，持續健全信息傳遞機制，助力投資者全面、準確、客觀認知公司內存價值、發展戰略與經營成效。堅持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不斷優化溝通機制，豐富溝通渠道，提升溝通質效，全力推動公司市場價值與內在價值相契合、相匹配，切實為投資者創造長期、穩健、可持續的投資回報。

(一) 資本市場回顧

2025年，受宏觀經濟形勢複雜多變、行業週期波動等多重因素影響，公司股價表現呈現結構性分化與階段性承壓特徵，全年股價走勢整體弱於對應境內外市場大盤指數。

然而，拉長至「十四五」整體週期維度審視，公司股價表現顯著的長期超額收益優勢。其中，A股累計漲幅31.1%，分別跑贏上證指數(13.3%)與申萬建築行業指數(10.5%)；H股累計漲幅達115.3%，大幅超越同期恒生指數(-6.7%)，體現出公司核心競爭力與投資價值，逐步獲得境內外市場廣泛認可。



(二) 聚焦投關紐帶作用，促進資本市場良性互動

2025年，公司堅持以坦誠務實的作風和主動開放的姿態，通過多元化、高頻率、深層次的溝通活動，確保投資者能夠便捷、清晰地獲取信息，引導市場發現公司價值。

1. 業績溝通透明高效，回應投資者關切

為確保全體投資者平等、及時地瞭解公司經營成果，公司按季度召開4場業績說明會。會前，通過電話、網絡平台、投資者互動平台等渠道廣泛徵集投資者問題，提請公司管理層圍繞投資者關切高度重視、充分回應。會中，構建「1+N」多元參與平台，保障投資者平等高效參與。以現場交流為核心，同步開通視頻、網絡、電話渠道，邀請分析師與投資者代表現場參會，並依託上證路演中心保障中小投資者便捷參與、高效互動的合法權益。針對境內外投資者差異化需求，董事長出席香港H股業績推介會，總裁出席北京A股業績說明會，傳遞權威信息，彰顯對各類投資者的重視。公司在港推介期間，H股表現亮眼，領漲同業板塊，漲幅達9.6%，市場反響積極正面。會後，及時向市場提供完整、清晰的路演材料，並撰寫《資本市場分析報告》和《同業對標分析報告》，系統梳理投資者意見建議並轉化為內部管理建議，推動溝通成果切實轉化為經營管理質效提升。

2. 主動策劃價值發現活動，展示核心競爭力

公司緊扣國家政策導向與資本市場熱點，高效響應、精準回應投資者核心訴求，主動策劃專題價值傳播活動，帶領投資者走進項目、走進科研平台、走進生產一線，向資本市場展現公司戰略佈局、發展成效與經營質效，打造沉浸式、體驗式、場景式投資者關係管理新模式。

一是開展「新質生產力賦能高質量發展」專題調研。依託橋樑領域唯一的國家工程研究中心——公路長大橋建設國家工程研究中心，公司邀請50餘家北京地區上市公司代表及媒體記者實地參與，深入瞭解公司在智能化、數字化建造領域的領先實力，共同探討新質生產力賦能基建行業、驅動企業高質量發展的實踐路徑與行業示範價值。

二是組織特色主題反向路演。圍繞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成立70週年重大主題，選取國家重大戰略工程——天山勝利隧道項目，開展「新質生產力賦能高質量發展」集體反向路演活動。集中展現公司新質生產力成果在超級工程中的落地應用、全產業鏈協同優勢與創新實踐成效，讓資本市場直觀感受新質生產力為基建行業注入的強勁新動能，系統勾勒出可複製、可推廣的行業升級路徑，助力資本市場理性認知公司價值，推動公司估值合理修復。

三是精準實施非交易路演。中期業績披露後，系統梳理A股、H股前20大核心股東名冊，赴北京、上海、深圳三地開展一對一、小範圍、高精準定向拜訪，聚焦長期價值、戰略籌劃、經營提質開展深度溝通，全面聽取股東意見與發展建議。路演結束後，系統歸集、深度剖析股東核心訴求與合理化建議，相關成果全面納入《上市建築央企2025年中期業績對標分析報告》，為公司後續戰略優化、價值精準傳遞、投資者關係管理提質增效提供堅實的數據支撐與科學決策依據。

投資者關係

(二) 聚焦投關紐帶作用，促進資本市場良性互動(續)

3. 打造智慧化溝通平台，提升信息獲取與互動體驗

為順應數字化傳播趨勢，公司持續迭代建設數字化投資者關係平台，依託「投資者關係」微信公眾號，以多樣化內容、精細化運營、系統化歸集推送核心信息，持續完善投資者保護機制，打造便捷高效、觸達精準、體驗友好的投資者服務「一站式」數字化主陣地。

一是強化政策解讀與戰略傳導。緊扣將行業政策導向、市場核心關切與公司戰略落地，圍繞全國「兩會」主題、增持回購方案、管理層戰略宣貫等重點，推出系列專題解讀，及時、精準傳遞行業和公司發展動態。二是提升定期報告可讀性與傳播力。公司業績發佈後，推出「一圖讀懂」可視化年報，同步開設「聚焦定期報告」「業績問答」專題欄目，深度解讀公司「六篇大文章」「十大核心優勢」等重點內容，化繁為簡、直觀清晰，大幅提升信息傳遞效率與投資者理解度。三是凝煉核心信息，編製資本市場月報。按月匯總提煉行業重點經營動態、投資者交流成果、監管政策變化及資本市場核心觀點，多維度、全景式呈現關鍵信息，助力讓管理層高效、便捷掌握資本市場核心關切。四是搭建「市值管理」專題專欄，實現信息系統化歸集。系統梳理並發佈公司市值管理相關舉措與進展，打造專題合集，便於投資者一站式查閱、系統性瞭解，顯著優化信息檢索與閱覽體驗。目前，微信公眾平台有效培育投資者定期閱覽習慣、持續提升用戶黏性，已成為中小投資者獲取信息、實時互動的核心渠道，相關工作成效獲得資本市場與廣大投資者的廣泛認可。

4. 完善中小投資者溝通，切實保護投資者權益

公司始終堅持公平、公正、平等對待所有投資者，面對廣大中小投資者權益保護貫穿投資者關係管理全過程，持續暢通多元化溝通渠道，保障投資者知情權、參與權與監督權。公司安排專人團隊負責接聽IR熱線、處理IR諮詢郵件，對上交所E互動平台投資者提問做到48小時響應、回覆率100%，確保廣大投資者明晰公司經營成果與發展動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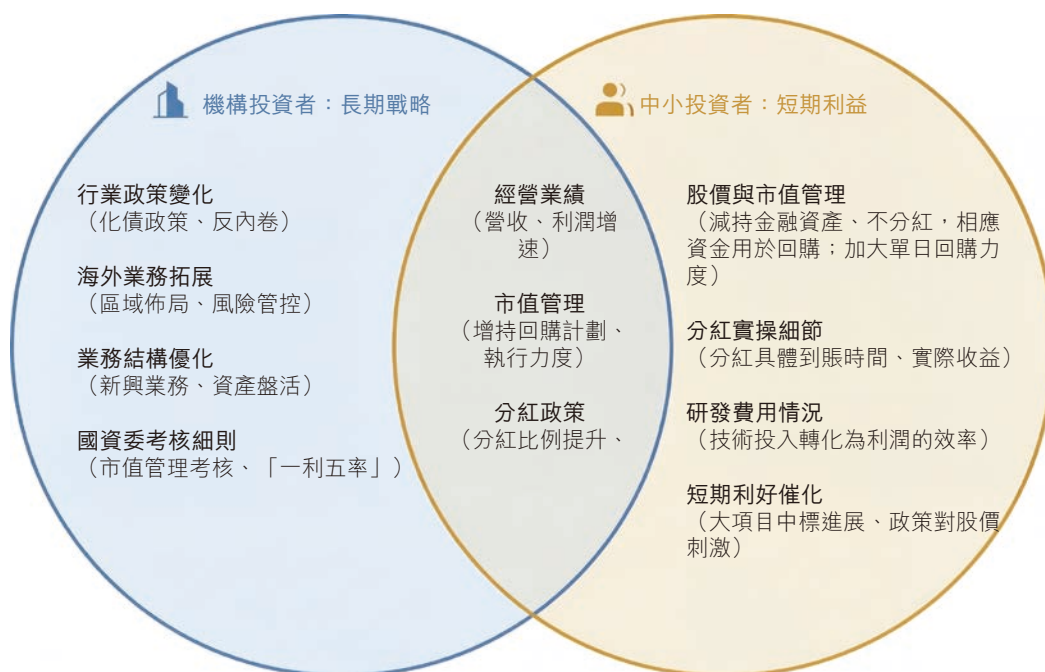
同時，公司常態化、全方位開展機構投資者調研活動，積極對接境內外證券研究機構與專業投資者，包括不限於日常來訪調研、行業機構峰會、投資者接待日等，持續保持與資本市場需求互動，傳遞公司真實價值與發展邏輯。公司還建立資本市場信息跟蹤與反饋機制，全年以12期資本市場月報(簡報)和2期專項分析報告的形式，系統梳理資本市場關切重點、機構觀點與優化建議，及時向管理層反饋，為經營決策與價值管理提供參考支撐。2025年，公司累計接聽投資者熱線近200次，回覆上交所E互動平台提問293條，參加投資者峰會、機構調研等活動86場，實現與各類投資者高頻次、高質量溝通。

(二) 聚焦投關紐帶作用，促進資本市場良性互動(續)

4. 完善中小投資者溝通，切實保護投資者權益(續)

從投資者關切方向來看，機構投資者與中小投資者關注重點各有側重、層次清晰。機構投資者核心聚焦五大領域：公司經營與業績展望、財務狀況與現金流管理、地方政府化債與項目回款、海外業務佈局與發展前景、市值管理與股東回報政策等。其中市值管理、化債與回款、海外拓展、新興業務培育、PPP項目規範處置等議題貫穿全年，集中反映投資者對公司長期投資價值、財務穩健性、戰略落地執行力與可持續發展能力的高度關切。中小投資者主要關注：經營業績與股價表現匹配度、市值管理舉措與股份回購力度、研發費用較高與效益回報、分紅與股東回報等內容，反映出中小投資者對公司短期經營表現、直接回報水平、股價相關利好舉措的密切關注。

2025年機構／中小投資者關注問題



投資者關係

(二) 聚焦投關紐帶作用，促進資本市場良性互動(續)

4. 完善中小投資者溝通，切實保護投資者權益(續)

2025年公司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一覽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辦方
1月	2025年度策略會 2025年度策略會 第25屆大中華研討會	中國銀河證券 東方財富證券 瑞銀證券
2月	2025年春季策略會 2025年春季策略會 2025年春季策略會 2025年春季策略會 建築國企轉型系列交流會 中國交建近期經營情況交流會 2025年新春開門紅系列電話會	開源證券 天風證券 華福證券 國泰海通證券 華泰證券 長江證券 廣發證券
3月	2024年度業績說明會	中國交建
4月	2024年度業績推介會(香港) 年度業績非交易路演 2025年一季度業績說明會	中國交建 中國交建 中國交建
5月	2025年中期策略會 2025年中期策略會 交流峰會 花旗集團2025年A股公司日 2025年資本市場論壇暨中期策略會 廣發證券精品上市公司閉門交流會 2025年資本市場論壇	西部證券 開源證券 國投證券 花旗銀行 興業證券 廣發證券 中信證券

(二) 聚焦投關紐帶作用，促進資本市場良性互動(續)

4. 完善中小投資者溝通，切實保護投資者權益(續)

2025年公司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一覽表(續)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辦方
6月	2025年中期投資峰會 2025年中期策略會 「新質生產力賦能高質量發展」專題調研	華泰證券 國泰君安證券 中國交建
7月	中國交建(A)/中國交通建設(H)近況交流電話會 「大基建、反內卷」暨近期經營情況交流電話會	國盛證券 廣發證券
9月	2025年中期業績行業分析師會議 中期業績非交易路演 中交集團集體反向路演(新疆) 中國交建深度匯報會	中國交建 中國交建 中國交建 西部證券
10月	2025年三季度業績說明會	中國交建
11月	2026年度策略會 2026年度投資峰會 2025年度投資策略會 2026年資本市場年會 2026年資本市場峰會 2026年度策略會	國泰海通證券 華泰證券 中金公司 中信證券 中信建投證券 財通證券

投資者關係

(三) 嚴守合規底線，提升信息披露質量

公司始終將信息披露作為重中之重，嚴格遵守「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和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則，在築牢合規防線的基礎上，著力提升信息披露的價值內涵與傳播效能，助力資本市場理性認知公司價值。

一是推動「合規披露」向「主動溝通、價值披露」轉變。在嚴格遵循監管要求、確保合規披露的基礎上，持續優化定期報告的編排邏輯、內容設計與語言表述，主動增加戰略落地解讀、行業發展研判、風險提示及應對措施等自願性披露內容，豐富披露維度。同時，新增「投資者關切問題索引」模塊，精準匹配資本市場對公司市值管理、分紅政策、科技創新、業務轉型等高頻關注點，清晰標注對應內容頁碼與章節，便於投資者快速定位、高效查閱，切實提升報告的可讀性與使用效率。二是聚焦內容價值密度提升，強化披露信息「有用性」。在信息披露全過程中，堅持以資本市場需求為導向，主動拓展披露深度與廣度：一方面，以量化數據、具體案例輔助說明，系統呈現新興業務技術研發進展、核心技術突破、傳統業務數字化轉型升級成效，讓投資者直觀感知公司創新實力；另一方面，詳細披露新業務領域在重點區域的市場開拓節奏、項目落地成果與未來發展規劃，全面展現公司發展潛力。通過精準披露投資者最關心、最需要的核心信息，切實提升信息披露的「有用性」與「針對性」，確保披露信息更全面、更精準、更具參考價值，充分貼合資本市場對公司內存價值、發展潛力的認知與研判需求。

(四) 夯實治理根基，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始終認為，健全、規範、高效的公司治理是保障投資者長期利益的根本，公司持續推動治理結構優化、運作機制升級，強化董事會科學決策、規範運作、有效監督職能，夯實公司高質量發展與投資者權益保護的治理根基。

一是加強議題前瞻管理。建立董事會決策議題前瞻性儲備與規劃機制，圍繞公司戰略圖譜和年度經營重點，提前謀劃、篩選重大決策議題，確保董事會聚焦戰略、議大事、防風險、促發展。推行議案材料「標準化+個性化」模板，輔以背景資料與可視化簡報，協助董事高效掌握信息、精準決策。二是強化董事履職支持。健全會前溝通協商機制，對於重大複雜事項，提前組織管理層向董事進行專題匯報或安排現場調研。常態化開展董事監管培訓，及時傳達最新政策動向。編製並動態更新《董事履職參考》，整合公司治理要點、行業動態、風險案例等，助力董事特別是新任董事快速融入。三是推進治理數字化轉型。完善電子會議系統，便利異地董事參會。建立董事會決議事項督辦台賬系統，實現「會前高效溝通 - 會中便捷決策 - 會後跟蹤落實」的閉環管理。推動「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升級為「戰略與投資及ESG委員會」，將ESG管理納入董事會頂層決策，為高質量發展注入可持續治理動能。

(五) 持續提升的投資者關係工作

2025年，公司統籌推進公司治理優化、信息披露提質與投資者關係管理升級，各項工作紮實落地、成效顯著，獲得資本市場、監管機構和廣大投資者的廣泛認可。信息披露方面，堅守合規底線、聚焦價值傳遞，連續12年獲評上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A類評價」；投資者關係方面，深耕精細化、專業化溝通，榮獲大公報「金紫荊－卓越投資者關係管理」「金紫荊－卓越董事會秘書」兩項重磅榮譽；管理案例方面，堅持守正創新、打造標桿示範，再度獲評中上協「2025年年報業績說明會最佳實踐案例」「董事會最佳實踐案例」，並連續四年獲評「上市公司董辦最佳實踐案例」；公司治理方面，聚焦規範高效、賦能長期發展，摘得中國證券報「金牛獎－最具投資價值」「金圓桌－公司治理特別貢獻」等多項權威獎項。

作為基建行業資本市場溝通的先行者與規範發展的踐行者，公司將堅守投資者權益保護初心，以創新驅動價值傳播，以透明夯實信任根基，以專業提升溝通質效，持續打造行業領先、規範高效、具有示範效應的投資者關係管理體系，以央企責任與擔當助力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切實為全體投資者創造長期、穩健、可持續的價值回報。

投資者關係

紮實開展「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著力推動公司估值提升

公司始終堅持長期價值導向，將內在價值提升與估值理性回歸作為長期性、基礎性戰略工作，持續探索契合公司實際的價值管理路徑。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開展滬市公司「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的倡議》《國資委關於改進和加強中央企業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10號--市值管理》要求，公司系統學習領會精神實質，高位謀劃，主動作為，先後制定《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市值管理辦法》《估值提升計劃及市值管理方案》，構建並明確「1+7+N」市值管理工作體系，推動價值管理工作制度化、體系化、常態化。

報告期內，面對複雜多變的資本市場環境，公司立足主業基本面，紮實推進各項基礎工作落地見效：聚焦核心主業穩健經營，持續優化「五全四大五型」戰略佈局，不斷夯實業務發展根基；堅持重視股東合理回報，強化現金分紅機制落實；穩步推動監事會改革、董事會換屆，持續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深化治理效能提升。公司堅持以經營基本面為核心、以合規治理為保障、以長期回報為導向，多維度夯實內在價值基礎，持續向市場傳遞公司真實經營狀況與長期發展邏輯，穩步築牢可持續高質量發展根基，切實維護全體投資者長遠利益。

紮實開展「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著力推動公司估值提升(續)

一是聚焦主責主業，夯實價值創造基礎。報告期內，公司以戰略為引領，堅定實施「1545」發展戰略，立足「五個價值」核心導向，嚴格對標「一利五率」考核導向，主動擔當、攻堅克難。受宏觀經濟波動、行業競爭加劇、市場需求偏弱等多重外部挑戰疊加影響，公司主要效益指標階段性承壓。與此同時，公司經營質量與運營效率保持良好態勢，營業收現率、全員勞動生產率位居建築央企行業前列。公司縱深推進「做實資產」專項行動，堅持以盤活存量、優化增量、提升效益為導向，騰挪資源集中保障主責主業高質量發展，各項工作取得標誌性成果。一是統籌推進公路橋樑、城市綜合體等優質基礎設施資產證券化運作，持續拓寬存量資產盤活渠道，累計盤活資產規模約494億元。其中，成功發行廣連高速不動產ABS項目，發行規模達150億元，創下市場存量基礎設施資產盤活交易規模、持有型不動產企業ABS發行規模兩項市場紀錄；成功發行中交沌口長江大橋資產支持專項計劃(類REITs)，創新構建「基礎設施收益+數據資產增值」雙重價值驅動模式，成為市場首例將高速公路數據資產納入ABS底層資產的創新實踐。二是精準施策推進金融資產盤活，分類制定處置目標與實施路徑，統籌開展股票擇機出售、參股基金應退盡退，穩步推進低效無效金融資產清退壓降。報告期內，共盤活金融資產規模約38.84億元，資產佈局持續向主業聚焦，資產結構不斷優化，資金使用效率與配置效能穩步提升。

二是提高信息披露質量，提升公司透明度。嚴格遵守上海、香港兩地上市監管規則，嚴格遵守「零差錯、零延誤」的核心底線，持續鑄牢信息披露合規管理根基，著力聚焦披露內容價值的針對性及提升價值密度。堅持以戰略實施為導向，細化信息披露維度與顆粒度，緊扣新質生產力培育主線，系統披露新興業務技術研發進展、傳統業務數字化轉型推進情況，客觀呈現新興業務在重點區域的市場佈局、項目落地及核心能力培育成效；依託「新質生產力賦能高質量發展」專題調研等活動，多維度展現公路長大橋建設國家工程研究中心技術攻堅成果與產業化應用實踐，引導投資者更為全面地意識到公司核心技術實力與應用轉化成效。公司持續優化信息披露體系與工作機制，在嚴守披露合規性、時效性底線的基礎上，不斷提升信息披露質量，客觀反映公司戰略推進節奏與經營管理實際，為市場及投資者理性判斷提供全面、及時且有效的信息支撐。公司連續12年榮獲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A類評價，以提升信息透明度來夯實市場認知，為推動公司估值理性回歸營造良好的信息環境。

投資者關係

紮實開展「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著力推動公司估值提升(續)

三是強化投資者關係管理，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公司構建多維度、立體化投資者溝通體系，切實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報告期內，高質量舉辦4場業績說明會，董事長、總裁等核心管理層全程出席參與交流，從嚴做好會議策劃、精心準備推介材料、合理安排投資者問答等各項工作，坦誠向市場傳遞公司經營實際、戰略推進進度及中長期發展規劃，主動回應市場關切。創新開展特色化、場景化反向路演，組織投資者走進天山勝利隧道超級工程現場，舉辦「新質生產力賦能高質量發展」集體反向路演活動，集中展現新質生產力在超級工程中的實踐應用與全產業鏈協同效能，相關活動獲得資本市場廣泛關注。精準開展核心股東溝通工作，聚焦前20大核心股東開展非交易路演與深度交流，全面聽取股東意見建議，增進長期投資者對公司發展邏輯的理解與認同。常態化開展投資者調研、座談交流等活動，積極對接各類市場機構與中小投資者，報告期內相關交流活動累計覆蓋千餘人次，持續暢通常態化溝通渠道。此外，在投資者權益保障方面，制定《股東查閱資料實施細則》，進一步健全股東權利行使與公司利益平衡的制度安排，依法保障股東知情權與參與權。同步強化輿情管理體系建設，建立24小時全時段輿情監測機制，嚴格落實週報告、月分析工作機制，全面覆蓋主流財經媒體、社交平台及全口徑監管動態，及時跟蹤研判市場輿情，為維護良好市場溝通環境、穩定投資者預期提供堅實保障。

四是優化分紅政策，穩健提升股東回報。公司始終堅持與全體股東共享發展成果，將持續穩定的股東回報作為價值管理的重要內容，不斷完善長期、穩定、可持續的分紅機制，著力構建可預期的股東回報體系。報告期內，嚴格錨定「優化分紅頻次、提升分紅比例」的監管要求，結合當前建築行業經營實際，擬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147.51億元為基數，持續提升現金分紅比率，預計派發現金紅利約31.72億元(含稅)。公司積極探索優化分紅頻次安排，已於2025年半年度實施中期利潤分配，派發年度首期現金紅利約19.14億元，穩步實踐「一年多次分紅」的分配模式，進一步增強股東回報的及時性與連續性。本次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扣除中期已派發紅利後，預計末次派發總額約12.58億元。自上市以來，公司已累計向股東分紅約576億元，以持續實際行動回饋長期投資者。此外，為進一步完善和健全科學、持續、穩定的分紅政策，公司制定《現金分紅規劃(2025-2027年度)》，明確在分紅比例不低於20%的基礎上，根據經營業績、經營現金流狀況和行業整體水平，動態優化提升分紅安排，在兼顧公司可持續發展戰略的前提下，穩步提升股東回報水平，切實維護全體投資者的長遠合法權益。

五是開展增持回購工作，有效增強投資者信心。公司將股份增持回購作為維護公司合理價值、穩定資本市場預期、保障全體股東長遠利益的重要舉措，制定發佈《股份回購長效機制》，將階段性市場應對舉措，升級為常態化、制度化的價值管理體系，進一步提升應對資本市場複雜波動的制度化能力，切實維護公司價值與投資者合法權益。公司嚴格遵照《估值提升計劃及市值管理方案》總體部署，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導向與監管號召，第一時間發佈《關於計劃回購增持的提示性公告》，擬動用7.5億至15億元資金實施回購增持計劃，以真金白銀的投入向市場傳遞公司長期穩健發展的信心與決心。截至目前，中交集團通過港股通系統累計增持公司H股0.47億股，成交金額達2.21億元；公司累計回購A股0.48億股，成交金額達4.10億元。相關增持回購工作依規有序推進，充分體現了控股股東及公司對內在價值的認可，有利於穩定市場預期、維護中小投資者利益，為公司長期健康發展夯實基礎。

紮實開展「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著力推動公司估值提升(續)

六是規範開展中長期激勵，充分調動科技人才及一線技能人才積極性。公司將中長期激勵作為激發人才創新活力、驅動新質生產力培育、夯實核心競爭力的重要抓手，積極探索多元化、差異化激勵體系，以更貼合企業發展實際、更適應人才成長需求的激勵方式，實現人才利益與公司長遠發展深度綁定，充分調動科技人才及一線技能人才的主動性和創造性。一是聚焦科技創新型子企業先行先試，支持符合條件的單位依規實施股權激勵、員工持股等中長期激勵計劃，鼓勵子企業結合自身業務特點和發展階段，完善激勵機制，激發基層創新活力。二是健全科技創新激勵體系，設立科技創新專項獎勵機制，明確獎勵標準、評選流程，對在重大技術研發、核心成果轉化、關鍵難題攻堅等方面作出突出貢獻的團隊和個人給予專項獎勵，鼓勵技術創新與成果落地。三是完善人才保障與成長激勵體系，針對科技骨幹和一線技能人才實施專項津貼補償政策，優化職稱評定、崗位晉升通道，打破成長壁壘，保障核心人才權益，增強人才歸屬感。四是創新專項成果激勵舉措，聚焦營收賬款清收、低效無效資產盤活等重點攻堅任務，設置差異化專項激勵條款，對超額完成目標、作出突出貢獻的項目團隊給予額外獎勵，倒逼任務落地、提升工作效能。一系列激勵舉措的有序落地，有效規避傳統激勵模式的局限，充分激發了科技人才與一線技能人才的創新動力和工作熱情，為公司突破關鍵技術、推進戰略落地、實現可持續高質量發展注入了持續人才動力。

七是推進併購優質資產，適時整合重組資源。公司堅持聚焦主責主業、服務戰略佈局，以併購重組為抓手整合優質資源，強化戰略性新興產業佈局與核心主業競爭力，構建「產業協同+資本賦能」的發展新格局。科學制定2025年度戰略新興產業併購計劃，引導支持9家子企業推動10個戰新領域股權投資項目，穩步完善產業鏈創新佈局。搶抓行業融合與國企改革機遇期，強化頂層策劃與標的培育，建立海洋工程、水利水電、智慧交通等重點領域標的企業儲備清單，加大對外優質資源融合力度，推動產業佈局向高端化、集約化、專業化方向優化升級。堅持以併購重組賦能子企業高質量發展，支持核心企業依託市場化併購實現資質補強與業務拓展，助力中交疏浚、長江建設成功獲取水利施工高等級資質，有效打破業務拓展發展壁壘；推動中交疏浚通過股權收購進一步拓展海洋工程與裝備業務佈局，持續完善全水域業務鏈條，穩步提升產業鏈綜合競爭能力。

八是完善健全ESG體系，促進品牌形象管理提升。公司嚴格遵循《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4號——可持續發展報告(試行)》及配套編製指南要求，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治理與經營全流程，按照「治理—戰略—影響、風險和機遇管理—指標與目標」核心披露框架，落實雙重重要性原則，構建規範化、標準化的ESG管理與信息披露體系，持續提升披露質量，助力品牌形象與長期價值提升。報告期內，公司編製並發佈2024年可持續發展(ESG)報告，獲評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評級專家委員會「五星佳」級評價。主動對標境內外標準，加強與MSCI等主流評級機構的對標分析，針對性推進改進，推動MSCI ESG評級由「B」級提升至「BBB」級。同時，積極響應地方監管試點部署，完善可持續信息披露管理流程與數據體系，成為財政部首批可持續信息披露試點企業，成為北京市首批可持續信息披露及應用試點優秀企業。此外，公司持續健全ESG治理機制，明確職責分工，強化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同步推進綠色施工、節能降碳、安全生產、員工職業發展、供應鏈ESG管控等重點工作，增強市場投資者認同，提升品牌美譽度，為公司長期穩健發展夯實可持續基礎。

湖北洪湖山水林田湖草沙一體化保護和修復工程通過竣工驗收，該項目主要施工內容包括480萬立方米生態斑塊吹填、15萬株喬木種植、300萬平方米水生植物恢復、9000畝養殖尾水治理、270餘公里生態溝渠治理及垃圾填埋場生態修復等。該項目建成後，將全面改善洪湖流域生態環境，進一步增強洪湖濕地的生態調節功能，助力長江中游生態屏障建設。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2至255頁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下文載有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建設合同收入確認

貴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於按照履約進度(「履約進度」)確認有關收入的建設服務。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涉及對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的重大判斷和估計。貴集團管理層將依據合同交付範圍、尚未完工成本等因素持續對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等項目進行重新評估。此外，由於情況的改變，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會較原有的估計發生變化(有時可能是重大的)。

有關建設合同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5。

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

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依據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確認。貴集團管理層根據結算合同資產以及收回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過往資料、客戶信譽及前瞻性經濟狀況評估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其中涉及使用重大判斷及估計。

有關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附註24及附註25。

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

就具有減值跡象的特許經營資產而言，貴集團管理層已對其進行減值測試，以重新評估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需要貴集團作出假設，使用現金流量貼現法釐定，包括對交通流量、為特許經營資產而支付的必要的維護及運營成本以及貼現率的未來預期。貴集團管理層在管理專家的協助下對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有關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17。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評估及測試了貴集團收入確認流程的內部控制，包括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的編製及按照履約進度確認的收入。我們選取重要建設合同，以審核重要合同條款及檢查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我們透過追蹤相關文件，抽查樣本審視所產生的合同成本。我們執行截賬檢查程序，以檢查成本是否已於適當會計期間獲確認。我們根據已發生成本和合同預計成本重新計算履約進度及收入。此外，我們已就貴集團的重要建設合同毛利進行分析程序。

我們評估了建設服務收入確認披露的充分性。

我們評估及測試了貴集團確認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流程的內部控制。我們已審閱管理層對結算合同資產以及收回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過往資料的分析。我們透過抽查樣本追蹤相關文件的詳情，測試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結餘賬齡的準確性。我們已評估管理層對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評估。

我們評估了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披露的充分性。

我們評估及測試了貴集團關於特許經營資產減值評估的流程的內部控制。我們評估貴集團管理層聘請的外部專家的專業勝任能力、專業素質及客觀性。我們了解管理專家的工作並評估管理專家所用模型及假設的適當性。我們邀請了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對所用模型及輸入數據(例如貼現率)進行評估。我們評估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基準及假設，包括預計交通流量、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的營運表現及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營運所在相關區域的發展計劃。我們亦將往年的預測與貴集團於2025年的實際表現作比較。

我們亦評估貼現率的合理性。我們評估了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披露的充分性。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無需報告任何事項。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按合理預期而錯報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關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假若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為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檢討就集團審計而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對審計意見全部負責。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為消除威脅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就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黃文傑(執業證書編號：P04453)。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30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4, 5	726,636	768,243
銷售成本		(646,078)	(675,640)
毛利		80,558	92,603
其他收入	5	7,212	6,239
其他損失淨額	5	(620)	(1,084)
銷售及營銷費用		(3,299)	(3,091)
管理費用		(42,551)	(45,239)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7,859)	(7,041)
其他費用		(4,316)	(3,080)
營業利潤		29,125	39,307
財務收入	7	22,845	24,241
財務費用淨額	8	(22,630)	(24,038)
應佔利潤及虧損：			
- 合營企業		(1,729)	(1,884)
- 聯營企業		(13)	(463)
除稅前利潤	6	27,598	37,163
所得稅費用	11	(6,540)	(6,344)
本年度利潤		21,058	30,819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14,995	23,854
- 非控制性權益		6,063	6,965
		21,058	30,81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人民幣 0.86 元	人民幣1.40元
攤薄		人民幣 0.86 元	人民幣1.40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利潤	21,058	30,819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損失，扣除稅項	(13)	(4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虧損	(8)	(9)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832	5,306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811	5,257
於後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22)	3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0	(274)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40)	(913)
於後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淨額	(352)	(1,154)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459	4,103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21,517	34,922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15,446	27,975
- 非控制性權益	6,071	6,947
	21,517	34,922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0,593	80,029
投資物業	15	9,734	8,242
使用權資產	16(a)	21,350	21,697
無形資產	17	228,135	197,23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8	54,565	59,978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9	54,771	54,39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27,102	27,434
衍生金融工具	26	276	37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541	402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21	26,951	27,180
合同資產	24	342,226	307,5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5	290,123	273,340
遞延稅項資產	31	12,824	11,53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49,191	1,069,347
流動資產			
存貨	23	114,705	102,134
合同資產	24	243,493	206,2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5	360,041	336,61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633	49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920
衍生金融工具	26	13	42
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7	11,226	7,5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39,830	134,974
流動資產總額		869,941	788,92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8	663,461	635,310
合同負債	29	102,566	85,270
衍生金融工具	26	34	-
應納稅款		6,242	7,30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200,280	140,826
退休福利債務	32	88	95
流動負債總額		972,671	868,808
淨流動負債		(102,730)	(79,88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46,461	989,464

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46,461	989,464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8	76,605	62,97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487,202	445,497
遞延收入		1,723	1,493
遞延稅項負債	31	8,068	7,549
退休福利債務	32	744	844
撥備	33	4,232	3,2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578,574	521,649
淨資產		467,887	467,815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34	16,275	16,279
股本溢價		20,092	20,109
庫存股份		(667)	(597)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36	22,200	31,000
儲備	37	253,026	246,634
非控制性權益		310,926	313,425
		156,961	154,390
總權益		467,887	467,815

宋海良
董事

張炳南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²⁾	總權益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分類為權益 的金融工具 ⁽¹⁾ 人民幣 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6,279	(597)	20,109	31,000	51,552*	195,082*	313,425	154,390	467,815
本年度利潤	-	-	-	-	-	14,995	14,995	6,063	21,058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839	-	839	(7)	832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	-	-	-	(22)	-	(22)	-	(2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	3	-	3	(1)	2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損失，扣除稅項	-	-	-	-	(13)	-	(13)	-	(13)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356)	-	(356)	16	(340)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451	14,995	15,446	6,071	21,517
宣派2024年末期股息及2025年中期股息	37	-	-	-	-	(4,544)	(4,544)	-	(4,544)
分派予永續證券持有人 ⁽¹⁾⁽²⁾	-	-	-	-	-	(659)	(659)	(2,657)	(3,31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35	-	-	-	(148)	-	(148)	-	(148)
已沒收限制性股票	(4)	21	(17)	-	-	-	-	-	-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	166	-	-	-	-	166	-	166
派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3,114)	(3,114)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	-	-	-	57	-	57	-	57
購回股份	-	(257)	-	-	-	-	(257)	(15,270)	(15,527)
非控股股東撤回股本	-	-	-	-	-	-	-	(1,701)	(1,701)
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	-	-	1,601	1,601
收購子公司	41(a)	-	-	-	-	-	-	540	540
出售子公司	42	-	-	-	-	-	-	(1,231)	(1,231)
發行永續證券	-	-	-	15,500	(15)	-	15,485	51,368	66,853
贖回永續證券	-	-	-	(24,300)	-	-	(24,300)	(36,730)	(61,030)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	-	-	-	(3,745)	-	(3,745)	3,694	(51)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37(a)	-	-	-	1,732	(1,732)	-	-	-
轉撥自一般風險儲備	37(b)	-	-	-	(91)	91	-	-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37(c)	-	-	-	244	(244)	-	-	-
因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而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741)	741	-	-	-
於2025年12月31日	16,275	(667)	20,092	22,200	49,296*	203,730*	310,926	156,961	467,887

* 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儲備賬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530.26億元(2024年：人民幣2,466.34億元)。

(1)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發行的永續證券人民幣222.00億元(2024年：人民幣310.00億元)於合併財務報表歸類為權益。本年度，本公司分配該等永續證券的利息共計人民幣6.59億元。

(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發行的永續證券人民幣1,023.42億元(2024年：人民幣876.61億元)於合併財務報表歸類為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度，本公司的子公司分配該等永續證券的利息共計人民幣26.57億元。

續 /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 百萬元	總權益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分類為權益 的金融工具 人民幣 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16,264	(522)	20,049	35,000	49,721	181,222	301,734	157,390	459,124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	-	-	-	-	39	(6)	33	43	76
於2024年1月1日(經重列)	16,264	(522)	20,049	35,000	49,760	181,216	301,767	157,433	459,200
本年度利潤	-	-	-	-	-	23,854	23,854	6,965	30,819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	5,307	-	5,307	(1)	5,306
現金流量套期, 扣除稅項	-	-	-	-	33	-	33	-	3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	(283)	-	(283)	-	(283)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損失, 扣除稅項	-	-	-	-	(35)	-	(35)	(5)	(40)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901)	-	(901)	(12)	(913)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4,121	23,854	27,975	6,947	34,922
宣派2023年末期股息及2024年中期股息	37	-	-	-	-	(7,042)	(7,042)	-	(7,042)
分派予永續證券持有人	-	-	-	-	-	(1,570)	(1,570)	(2,673)	(4,24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35	-	-	-	240	-	240	-	240
授予限制性股票	16	-	67	-	-	-	83	-	83
已沒收限制性股票	(1)	8	(7)	-	-	-	-	-	-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	(83)	-	-	-	-	(83)	-	(83)
派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3,065)	(3,065)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	-	-	-	28	-	28	-	28
購回股份	-	-	-	-	-	-	-	(12,065)	(12,065)
非控股股東撤回股本	-	-	-	-	-	-	-	(2,984)	(2,984)
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	-	-	5,286	5,286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	-	-	-	-	(66)	-	(66)	35	(31)
收購子公司	-	-	-	-	-	-	-	457	457
收購資產	-	-	-	-	-	-	-	13	13
出售子公司	-	-	-	-	-	-	-	(614)	(614)
發行永續證券	-	-	-	3,000	(1)	-	2,999	28,196	31,195
贖回永續證券	-	-	-	(5,900)	-	-	(5,900)	(26,197)	(32,097)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	-	-	-	(3,906)	-	(3,906)	3,530	(376)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37(a)	-	-	-	1,420	(1,420)	-	-	-
轉入一般風險儲備	37(b)	-	-	-	550	(550)	-	-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37(c)	-	-	-	470	(470)	-	-	-
因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而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1,064)	1,064	-	-	-
其他	-	-	-	(1,100)	-	-	(1,100)	91	(1,009)
於2024年12月31日	16,279	(597)	20,109	31,000	51,552*	195,082*	313,425	154,390	467,815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27,598	37,163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6	9,127	8,224
-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1,912	1,767
- 無形資產攤銷	6	3,867	3,40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收益	5	(219)	(307)
- 出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收益	5	(1,029)	(273)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5	905	1,084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5	94	(7)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	5	(550)	10
-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5	(1,253)	(2,219)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5	(363)	(337)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5	(1,028)	(1,073)
-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收入		(89)	(168)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虧損淨額	18,19	1,742	2,347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1,087	790
- 合同資產減值撥備	6	667	909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6	7,192	6,13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14	432	30
- 商譽減值撥備		1	-
- 利息收入	7	(22,845)	(24,241)
- 利息費用	8	20,673	22,002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48)	240
- 借款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	62	(85)
		47,835	55,396
存貨增加		(11,632)	(9,1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42,895)	(74,304)
合同資產增加		(52,794)	(66,214)
限制性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4,215)	4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46,603	81,566
合同負債增加		17,610	11,464
退休福利債務減少		(107)	(70)
撥備增加		940	89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230	(140)
經營所產生/(使用)的現金		1,575	(915)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利息收入		22,118	23,102
已付所得稅		(8,360)	(9,681)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333	12,506

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333	12,506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419)	(13,295)
購買投資物業		-	(1)
使用權資產增加		(440)	(671)
購買無形資產		(22,988)	(13,3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816	1,244
出售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553	44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180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80	90
業務合併	41(a)	(3,217)	(1,007)
收購資產	41(b)	(2,066)	(841)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624)	(2,98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623)	(5,394)
出售子公司	42	6,157	5,559
合併範圍的其他變動		-	(7)
出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5,659	1,892
購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398)	(491)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728)	(15,983)
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所得款項		1,620	1,48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9,712	13,818
購買債務工具		(202)	(205)
向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及第三方貸款		(11,294)	(14,616)
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及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6,233	6,854
已收利息		174	372
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變動		495	2,810
經營特許經營資產所產生的現金代價		3,627	2,122
已收股息		2,376	2,585
其他投資活動所得款項		986	122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4,511)	(29,61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1,601	5,286
非控股股東撤回注資		(16,971)	(15,049)
派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3,068)	(734)
派付予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4,938)	(7,042)
發行永續證券所得款項		66,853	31,195
已付永續證券的利息		(3,735)	(4,418)
贖回永續證券		(61,030)	(32,097)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388,777	464,758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318,936)	(375,628)
已付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2,288)	(22,982)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87)	(86)
股票回購		(257)	(8)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支付的現金		-	(3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	83
租賃款項的本金部分		(1,847)	(1,607)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074	41,6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896	24,52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34,974	110,40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0)	4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39,830	134,974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作為其母公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交集團」)集團重組的一部份，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10月8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2006年12月15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A股於2012年3月9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及疏浚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交集團(於中國成立)。

子公司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區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股本 (百萬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非上市						
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中國港灣」)	中國及 其他地區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000	50.10%	49.90%	基建建設
中國路橋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中國路橋」)	中國及 其他地區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000	99.64%	0.36%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295	91.2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329	87.76%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三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021	92.87%	-	基建建設
中交第四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966	100.00%	-	基建建設
中交一公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659	81.54%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942	88.63%	-	基建建設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974	84.57%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156	70.00%	-	基建建設
中交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177	83.70%	-	基建建設
中交水運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18	100.00%	-	基建設計
中國公路工程諮詢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50	100.00%	-	基建設計

續/...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子公司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區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股本 (百萬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23	100.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28	100.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三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31	100.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四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30	100.00%	-	基建設計
中交疏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疏浚」)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1,775	99.90%	0.10%	疏浚
中交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2,500	100.00%	-	投資控股
中交西安築路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33	54.31%	45.69%	製造築路機械
中國公路車輛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68	100.00%	-	銷售車輛配件
中和物產株式會社(「中和物產」)	日本	有限責任公司	日圓100	99.94%	-	銷售機械
中交上海裝備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	55.00%	-	港口機械維護 與設計
中交機電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33	60.00%	40.00%	基建建設
中國交通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734	100.00%	-	銷售基建材料 與設備
財務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000	95.00%	-	金融服務
中交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交國際」)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3,882	71.36%	28.64%	投資控股
中交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交資本」)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	100.00%	-	基金管理 及融資租賃

續/...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子公司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區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股本 (百萬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交城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	100.00%	-	投資控股
中交天和機械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277	81.52%	11.74%	機械與設備 製造
中交長江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667	51.00%	23.98%	基建建設
中交華南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923	100.00%	-	基建建設
中交設計諮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295	48.41%	2.33%	基建設計
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200	85.00%	-	水泥銷售
中交(天津)軌道交通投資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904	45.00%	6.00%	基建建設
Forsea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0.30新加坡元	100.00%	-	基建建設

上表列出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大部分淨資產的子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子公司的詳情，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列賬(如附註2.4所進一步闡述)。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百萬元。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子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及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計算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子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匯兌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組成部分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收益(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持續經營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027.30億元。經審視本集團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預測，包括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的貨幣資金、經營、投資和籌資現金流以及可用銀行授信額度，董事認為本集團未來12個月內能全面履行到期負債。因此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列報。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或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規定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估計在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了解貨幣缺乏可兌換性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以及海外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用於兌換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尚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採用

有關該等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進一步資料闡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部分已被繼承並作出有限變動，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表內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組合(總計及分類)及資訊位置提出更高的規定。之前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並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及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精簡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必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無公眾問責性且須有一個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之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修訂，以：(i)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刪除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就採用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衡量指標的實體而言，將與該等指標相關的披露規定替換為相互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允許提早應用。本公司為上市公司，不符合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的資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闡明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在符合特定條件情況下，可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之金融負債。修訂闡明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修訂闡明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的分類要求。修訂亦包括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之金融工具之額外披露。修訂應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無需事後確認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闡明範圍內合同「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無需事後確認的情況下重列。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應前瞻性地應用於首次應用之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應同時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撤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予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所使用之貨幣與海外附屬公司、分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用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可自由兌換，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允許提早應用。於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能重列比較資料。初始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初始應用當日確認為對保留利潤期初結餘的調整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的換算差額累計金額的調整(如適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之若干措辭，以簡化或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詞彙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詳盡說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引用段落之所有規定，亦無產生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闡明，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在損益中確認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出現的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先前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成本法」的定義，並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且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力，而不是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企業為一種聯合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可分享合營企業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賬。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乃分別計入合併損益及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此外，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在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變動金額。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交易的未變現盈利及虧損按本集團應佔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撇銷，惟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之一部分。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倘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則不會重新計量留存權益，而是繼續按權益法將投資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若本集團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會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留存權益。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留存權益公允價值加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於共同經營的權益

共同經營乃一種聯合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享有有關安排資產的權利及承擔負債的義務。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存在。

本集團就其於共同經營中之權益確認以下各項：

- 其資產，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的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的負債；
- 其應佔來自共同經營成果的銷售收益；
- 其應佔共同經營所產生成果的銷售收益；及
- 其開支，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的開支。

根據特定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將與其於共同經營權益有關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除方式與權益結合法相若的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的收購外，業務合併乃採用購買法入賬。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同一控制下合併發生時，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主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合併主體或業務在首次處於最終控制方的控制下時就已經合併。

從最終控制方的角度而言，合併主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乃以現有賬面值合併。在最終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情況下，在同一控制下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超過於同一控制下合併時的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合併損益表包括每個合併主體或業務的業績，而其期間為財務報表最早的呈列日期或合併主體或業務開始受到同一控制之日起計的期間(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考慮同一控制下合併的日期。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續)

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比較金額，已假設主體或業務於上一個報告期末或首次受到同一控制下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而呈列。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料產生的費用以及將過往獨立的業務合併營運產生的成本及其他與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的同一控制下合併有關的成本，於發生的年度確認為費用。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的購買法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就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轉讓對價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所有者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的收購日公允價值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含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的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程序，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同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適用)中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將在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被歸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於評估後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時的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測試。本集團會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的購買法(續)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股權投資及若干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的最高及最佳效用，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用切合情況的估值方法，並就此可取得足夠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盡量增加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在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一切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上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如下：

- 第一層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所報(未經調整)價格計算
- 第二層 - 根據估值技術計算，而該等估值技術中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層 - 根據估值技術計算，而該等估值技術中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間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當須每年就資產進行減值檢測(存貨、合同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投資物業及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而個別資產須分開計算，除非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計算。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企業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賬面值的一部分能夠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分配，其將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僅於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幣值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發生期間的損益表在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相關開支類別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有此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該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原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關聯人士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被認為本集團關聯人士：

(a) 該人士為個人或其家庭的近親成員，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實體而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為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的一部份,毋需計提折舊,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賬(如「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的會計政策中所進一步闡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可使用狀態及現存地點作原定用途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

成本可能還包括對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的權益進行轉移的成本。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費等,一般均會於支出該費用期間在損益表扣除。倘能達成確認支出的條件,重大檢查支出會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重要部分須於中期進行重置,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及隨之計提折舊的獨立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就此所採用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樓宇	20至40年
- 機器	5至20年
- 船舶	10至25年
- 汽車	5年
- 其他設備	2至5年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予以檢討,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已予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的損益表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乃相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入賬,毋需計提折舊。當其建成並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適當類別。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於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樓宇中的權益。該等物業首次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扣除累計減值損失後成本。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複核,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損益均於報廢或出售年度於損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的賬面值將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分類為持作出售。此條件僅於資產或出售集團可按其現況即時出售，出售條款僅屬出售該等資產或出售集團的一般慣常條款，且極有可能出售時，方告達成。所有分類為出售集團的子公司資產及負債均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不論本集團於銷售後有否保留其前子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毋需計提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於使用經濟期限內攤銷，並且如果有跡象表明該無形資產可能減值，則評估減值。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

特許經營資產

本集團涉及若干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據此，本集團按照授權當局所訂預設條件開展建築工程(如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港口)，以換取有關資產的經營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特許經營安排下的資產可列作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如果經營者取得權利(特許權)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則將資產列作無形資產，如果經營者擁有無條件從授權當局就建造服務收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同權利，則列作金融資產。如採用無形資產模式，則本集團會將該等特許經營安排下長期投資相關的非流動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列作無形資產類別中的「特許經營資產」。該等特許經營資產指就其所提供的建造服務而收取的對價。於特許經營安排的相關基礎設施落成後，特許經營資產根據無形資產模式以車流量法或直線法按特許經營期攤銷。

商標、專利、專有技術及著作權

單獨收購的商標、專利、專有技術及著作權按歷史成本列賬。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標、專利、專有技術及著作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商標、專利、專有技術及著作權均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攤銷乃以直線法計算，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攤其成本。

計算機軟件

計算機軟件以初始確認成本計量，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至10年攤銷。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的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支出時，方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能符合此等條件的產品開發開支概於發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及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使用直線法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年期內進行攤銷。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租期與如下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計提折舊：

租賃土地	20年至無期限
樓宇	1至10年
船舶	1至25年
汽車	2至3年
機器	1至5年
其他設備	1至3年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當使用權資產有關於持作存貨之租賃土地權益時，其根據本集團有關「存貨」之政策於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量。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時，計入投資物業。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指數或利率的變更導致未來租賃款項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租賃負債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低於人民幣50,000元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作為賣方 – 承租人,且具有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的售後回租交易。就具有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的售後回租交易而言,租賃負債於回租開始日期按租期內預期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預期租賃付款而減少。就租賃作出的付款與減少租賃負債賬面值的租賃付款之間的任何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各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或發生租賃變更時)將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予各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賬並因其營運屬性而計入損益表之收益。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向承租人轉移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作為融資租賃入賬。

於開始日期,租賃資產成本按租賃款項及相關款項(包括初始直接成本)的現值資本化,並按等於租賃投資淨值的金額呈列為應收款項。該等租賃之融資收益於損益表中確認,以便於租賃期內按固定比率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餘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上交易成本(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乃按下文「收益確認」載列的政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式。業務模式將決定現金流量是否由於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以上兩者所致。按攤餘成本進行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如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損失或轉回均在損益表內確認，計算方法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會重新計入損益表。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權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權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項下的權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權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權益投資。當確立支付權時，權益投資的股息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則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一般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本集團已根據「過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過手安排,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之形式進行持續參與,乃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價值及本集團或需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並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就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用虧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就自初步確認起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須計提減值撥備(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的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同時會考慮在無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可獲得的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過往和前瞻性資料。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出現顯著增加。

當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會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增強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同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金融資產在沒有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的情況下予以撇銷。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法計提減值，並須在以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各階段內分類，惟採用下述簡易法的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則除外。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損失準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算。
- 第二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但並非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損失準備按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算。
- 第三階段 - 在報告日期已發生信用減值(但並非購買或初始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損失準備按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算。

簡易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或當本集團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簡易法。根據簡易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撥備。本集團根據其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建立了一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和經濟環境加以調整。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以及應收租賃款項，本集團選擇採用簡易法連同上述政策作為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首次確認時視情況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指定於有效對沖中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須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倘供應商融資安排產生的金融負債與貿易應付賬款的性質及功能相似，本集團會將該等金融負債分類為財務狀況表中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倘供應商融資安排為本集團正常營運週期中使用的營運資金的一部分，所提供的擔保水平與貿易應付賬款相若，且屬於供應鏈融資安排一部分的負債條款與不屬於該安排一部分的貿易應付賬款的條款並無重大差異，則情況屬實。於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與供應商融資安排產生的負債相關的現金流量，計入現金流量表中的經營活動。否則，該等金融負債會被分類為財務狀況表中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相關現金流量則計入現金流量表中的籌資活動。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按類別以下列方法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購買該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則該金融負債應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此分類包括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之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交易用途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損益表確認的淨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此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初始確認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是在初始確認當日指定，且僅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時指定。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惟本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其在此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且其後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損益表確認的淨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此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計息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表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實際利率所包含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則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費用。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作出的財務擔保合同即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初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i)根據「金融資產的減值」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借款人提供而絕大部分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以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方式處理，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抵銷且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首次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同、總回報掉期、遠期股權合同及外匯期權。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按衍生合約訂立當日之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倘公允價值為正數，衍生工具列為資產；倘公允價值為負數，衍生工具則列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計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法而言，對沖分為：

- 公允價值對沖：對沖一項已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或
- 現金流量對沖：對沖現金流量變動風險，該風險屬一項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一項預期很可能發生的交易或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之外幣風險相關之特定風險；或
- 對沖一項海外業務淨投資。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擬運用對沖會計法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對沖的策略，並作出文件記錄。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首次確認及後續計量(續)

該文件包括對沖工具的識別、對沖項目、被對沖風險的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估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有效性要求(包括對對沖無效性來源的分析以及如何確定對沖保值比率)。如果對沖保值符合以下所有有效性要求,則該對沖關係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條件:

- 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主導經濟關係帶來的價值變化。
- 對沖關係的對沖保值比率與本集團實際上對沖的對沖項目的數量以及本集團實際用於對沖該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的數量相同。

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合格條件的對沖按以下方法進行會計處理:

現金流量套期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的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內直接確認,而任何非有效部分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被調整至對沖工具累計收益或虧損的較低者以及對沖項目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

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計金額按相關對沖交易的性質進行會計處理。若對沖交易其後導致確認一項非金融項目,則權益中的累計金額將自權益的單獨項目中轉出,並計入該對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值。此並非重新分類調整,且將不會於期內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此亦在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對沖預期交易其後變為應用公允價值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確定承諾。

對於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作為被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表的同期或期間被重新分類為損益表,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終止,如果被對沖的未來現金流量仍預期發生,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仍須保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否則,該金額將立即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作為重新分類調整。在終止後,一旦發生對沖現金流,則視乎上述相關交易的性質,將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中剩餘的金額進行會計處理。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的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分類為權益工具:

- 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其他人士,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人士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合同義務;
- 金融工具將用或可用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如為非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不應當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結算。

分類為權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初始計量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之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本集團並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身的權益工具於損益表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開發中的物業、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及產成品。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在製品及產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截至竣工及出售所涉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物業的開發成本包括於建築期間產生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建築成本及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於竣工後，有關物業轉為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可變現淨值乃最終預期可變現的價格，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及預計至竣工的成本。除有關物業開發項目的建築期完成日預計將超越一般營運週期外，開發中的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且一般具有不超過3個月有效期的短期高流通存款。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及短期存款(如上文所定義)，再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所包含的銀行透支。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費用。

本集團為建造服務中所建造的資產提供質保期內的質量保證。該等本集團提供的質量保證按照本集團的最佳估計初步計入撥備，並以貼現後的現值列示。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並非於損益確認的項目的相關所得稅亦不會於損益確認，而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可自稅務部門收回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算。

編製財務報告時，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撥備，惟並未就支柱二所得稅確認遞延稅項。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除下列情況外，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首次確認的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且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與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相應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關的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而該等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將予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貼

倘能合理確定將可收取政府補貼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貼。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在擬補貼成本的相應期間確認補貼為收益。

倘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於有關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等額年度分期撥至損益表，或自資產賬面值扣除並透過扣減折舊開支撥至損益表。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客戶合同收入

客戶合同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對價。

當合同中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的對價將是本集團將貨物或服務轉移至客戶時予以交換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約束，直至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轉回。

當合同涉及為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超過一年作為提供予客戶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時，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使用在合同開始時於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當合同涉及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部分時，根據合同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同負債所產生的利息費用。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物或服務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一年以下的合同，交易價格不會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a) 建造服務

由於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故提供基建建造服務的收入使用投入法來衡量提供服務的履約進度，且在某一時段內確認。投入法根據實際發生的成本佔提供建造服務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收入。

向客戶申索金額乃本集團尋求自客戶收取原始建造合同中未包括的工程範圍成本及利潤的報銷。申索金額作為可變對價入賬並受約束，直至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轉回。本集團使用最有可能發生金額或期望值法估計申索金額(以更適合者為準)以最佳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可變對價金額。

(b) 提供設計及其他服務

由於本集團履約過程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的履約的付款具有強制執行的權利，故提供基建設計及其他服務的收入使用投入法來衡量提供服務的履約進度，且在某一時段內確認。

(c) 銷售貨物

銷售貨物的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予客戶的時點確認，通常是在交付貨物時。

(d) 重大融資部分

對於涉及重大融資部分的合同，本集團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承諾對價金額並按相關貨物或服務於轉移時的「現金售價」確認收入。「現金售價」乃以實際利率貼現承諾對價金額所得。倘本集團於合同訂立初期預料，客戶將在本集團轉移承諾貨物或服務予客戶的一年或少於一年期間支付該貨物或服務，本集團選擇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將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承諾對價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e) 質保

根據法律規定或合同條款約定，本集團承諾向客戶提供保障型質量保證，所交付的建造服務資產按建造合同註明。本集團將有關保障型質量保證確認為撥備。對於包括向客戶提供所建造的資產按合同註明的保障以外的服務類質量保證，本集團將其作為一項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建造服務和服務類質量保證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部分交易價格分攤至服務類質量保證，並在客戶取得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服務類質量保證的收入。在評估質量保證是否包括向客戶提供與建設服務資產符合既定規格以外的保障有關的服務時，本集團考慮該質量保證是否為法定要求、質量保證期限以及實體承諾履行任務的性質等因素。

(f) 主要責任人／代理人

本集團根據在向客戶轉讓特定商品或服務前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該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來確定從事交易時本集團的身份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若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特定商品或服務前能夠控制該商品或服務，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確認收入；否則，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佣金或手續費的金額確認收入。佣金或手續費為本集團在向其他相關方支付用作換取將由該名相關方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已收對價後留存的對價淨額，或者按照既定的金額或比例等確定。

(g) 合同修改

當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建造合同受到修改：

- (i) 倘新建造服務的創立及合同價格被單獨確認，而新合同價格反映新建造服務的單獨銷售價格，本集團將就會計目的視合同修改為單一合同；
- (ii) 倘合同修改不屬於上述情況(i)，且於合同修改日期，已轉讓建造服務與非轉讓建造服務之間有明顯區別，本集團將視之為終止原合同。同時，原合同的未履行部分及合同修改的部分將就會計目的合併為新合同；
- (iii) 倘合同不屬於上述情況(i)，且於合同修改日期，已轉讓建造服務與非轉讓建造服務之間並無明顯區別，本集團將就會計目的視部分修改為原合同的組成部分。合同修改對交易價格產生的影響將於合同修改日期作為收入調整確認。

由其他來源產生的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並非根據指數或費率估算的可變租賃付款於會計期間產生時確認為收入。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並採用將金融工具整個預計有效期內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時確認，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股息的數額亦能夠可靠計量。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同資產

如果本集團通過在無條件享有合約條款項下代價之前將貨物或服務轉移予客戶履約，則該有條件賺取的對價被確認為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其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賬款。

合同負債

在本集團轉移相關貨物或服務之前，合同負債於收取客戶支付款項或到期支付款項(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合同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同履約時(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合同資產與合同負債的抵銷

本集團將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相互抵銷後以淨額列示於財務狀況表。

合同成本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本集團為履行客戶合同而產生的成本，倘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則資本化為資產：

- (a) 該等成本與該實體可具體識別的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等成本產生或增加了該實體未來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該等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資本化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一致的系統化基準進行攤銷，並於損益表中支銷。其他合同成本於產生時列為費用。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設有股份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形式收取薪酬，僱員據此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權益結算交易」)。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由授出日期活躍市場的報價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權益結算交易所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的程度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某一期間於損益表內扣除或計入反映已確認累計開支於該期初及期末的變動。

釐定獎勵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並無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已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部分最佳估計。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內。獎勵附帶的任何其他條件(惟不附帶關聯服務要求)視作非歸屬條件。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公允價值內，並引致即時支銷獎勵。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就因未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歸屬的獎勵而言，並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只要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獲達成，則交易被視為已歸屬，而不論該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獲修改，且符合獎勵的原有條款，則至少要按照未修改條款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任何修改增加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公允價值總額或按修訂日期計量對僱員有利，則應就該等修訂確認開支。倘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則其被視為猶如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會即時確認。

未行使計劃的攤薄影響已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經營多個離職後計劃，包括設定受益及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以及離職後醫療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設定提存計劃指本集團向一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即使基金持有的資產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不足以支付所有僱員有關僱員服務的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義務支付額外供款。設定受益計劃為非設定提存計劃的退休金計劃。

一般而言，設定受益計劃界定僱員將於退休時獲取的退休金福利金額，福利金額往往取決於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等一項或多項因素。於財務狀況表內就設定受益退休金計劃確認的負債為設定受益債務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減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設定受益債務由獨立精算師每年以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計算。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以到期日與有關退休金責任相若的政府債券(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的利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貼現釐定。

過去服務成本會即時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利息成本淨值的計算，是將貼現率用於設定受益債務的餘額淨值。此項成本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利得及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就設定提存計劃而言，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和澳門)(「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參加多項政府設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根據若干計算方式享有每月支付的退休金。本集團每月按強制或合同原則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在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此外，本集團亦為其在中國內地以外若干國家或司法轄區的合資格僱員參加多項設定供款退休計劃。僱員及僱主的供款按僱員薪金總額的各種百分比或固定金額及服務年限計算。

(b) 其他離職後義務

本集團向其退休僱員提供離職後醫療福利。彼等享用福利的權利的條件通常為有關員工留任至退休年齡，以及完成最低服務期。該等福利的預期成本乃以設定受益退休金計劃所用同一會計法按僱用年期計算。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利得及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債務由合資格的獨立精算師每年進行估值。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其他僱員福利(續)

(c)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日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確認辭退福利：(a)本集團不可再撤回該等福利要約之日；及(b)主體確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且涉及辭退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當日。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辭退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到期日為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上的福利按其現值貼現。

(d)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全體全職僱員均有權參加多項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的供款為限。

(e)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

有關獎金的負債預期在12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應付的金額計量。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未完成資產(即需要一段較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不會再將該等借款成本撥充資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費用化。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借款時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刊發日期前收到有關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條件的資料，其將評估有關資料會否影響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條件有關的披露。就報告期後的未調整事項而言，本集團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未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估計的聲明(倘適用)。

股息

當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則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之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列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自行選擇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進行的外幣交易初次按交易日的匯率以彼等各自功能貨幣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以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確認方式一致，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之項目之匯兌差額亦相應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

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款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時的匯率的初步交易日是預付款的日期，即本集團初步由於預付款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必須釐定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款的交易日。

若干海外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功能貨幣為除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日期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惟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差額除外。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項海外業務的儲備累計金額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外國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公允價值調整作為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子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子公司整年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呈報金額及其相應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對未來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之款額有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建設服務履約進度的確定方法

本集團採用投入法計量達成履約義務的進度，具體而言為實際建築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已產生實際建築成本包括將貨物從本集團轉移至客戶過程中的直接及間接成本。本集團認為合約價格乃按建築成本計算。因此，實際建築成本佔總預期成本的比例可以反映建設服務達成履約義務的進度。由於建設期限相對較長，可能涵蓋一個以上的會計期間。隨著合同推進，本集團將審查和修訂預算，並相應調整收入。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於判斷業務模式時，本集團會考慮內部評估及向主要管理層報告金融資產表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及管理該等風險的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層獲得報酬之方式。於確定會否自收取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實現現金流量時，本集團需考慮於到期日(如有)前的銷售頻率、價值及時間。

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須判斷合約條款是否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須於貨幣時間價值的修正進行評估時判斷與基準現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顯著差異，以及須於包含提早還款特徵的金融資產評估時判斷提早還款的公允價值是否屬不重大。

釐定結構化實體的控制權

本集團投資數間結構化實體，而該等主體主要從事基礎建設投資活動。根據合併基礎以及附註2.1所載會計政策作出的評估，本集團合併所控制的若干結構化實體。本集團擁有聯合控制權的結構化實體的投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入賬列作合營企業。透過風險投資機構、共同基金、信託公司及包括投資屬性的保險基金等類似實體間接持有的權益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列作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開展評估時涉及判斷。若該等合營企業及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獲合併，本集團的淨資產、收入及利潤將受到影響。

管理層按照附註2.1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擔任多個結構化實體的管理人，亦於該等實體中擁有權益。判斷是否控制此類結構化主體，本集團主要評估其所享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

有關本集團於其中擁有權益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的進一步披露載於附註2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優先股等若干金融工具因滿足以下條件，被分類為權益：

- (i) 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其他人士，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人士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合同義務；及
- (ii) 將用或可用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金融工具，如為非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不應當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結算。

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6中披露。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本集團於部分建築項目中訂立普通設備租賃安排。根據此等租賃安排，並無已識別資產或供應商擁有普通設備的實質性替代權利。因此，此等普通設備租賃安排不包含租賃，本集團將彼等當作接受服務處理。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同的租期時所用重大判斷

本集團擁有數份包括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同。本集團於評估是否行使選擇權重續或終止租賃時運用判斷。即是，其將所有會對行使重續或終止構成經濟激勵的相關因素進行考量。於開始日期後，如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內有影響其行使重續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如重大租賃物業裝修或租賃資產有重大定制的建築工程)，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期。

由於該等資產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要性，本集團將續期計作租賃資產租期的一部分。該等租賃的不可撤銷期間較短，而倘替代品無法隨時可用，則會對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遞延稅項資產

倘有可用以抵銷應課稅利潤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有關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

本集團有結轉稅項虧損人民幣271.56億元(2024年：人民幣261.98億元)。該等虧損與曾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有關，尚未屆滿且未必可用於抵銷本集團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收入。該等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可部分支持將該等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或稅務規劃機會。為此，本集團釐定不可將結轉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倘本集團能夠確認全部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利潤及權益將增加人民幣58.31億元。有關遞延稅項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1。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在下文論述。

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經營特定特許經營資產，且依據於附註2.4中所述的會計政策，如事件或情況變化引致特許經營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對其進行減值複核。

特許經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依據使用價值方法釐定。使用價值的計量基於對貼現率以及交通流量和其他收入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之估計(扣減為特許經營資產而支付的必要的維護及運營成本)。

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特許經營資產於損益內確認人民幣2.99億元(2024年：人民幣2.99億元)的累計減值。進一步詳情於附註17中披露。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上市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計量，而非上市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最恰當估值技術估值。本集團按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當時市況作出假設。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7。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要管理層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所得現值的貼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產生減值損失。

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商譽於損益內確認人民幣2.97億元(2024年：人民幣2.96億元)的累計減值。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17中披露。

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以計算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欠款賬齡或逾期日數而定，該等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相似(即按產品或服務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的承保範圍劃分)。

撥備矩陣乃初始基於本集團的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本集團將按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過往信用損失經驗調節該矩陣。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更新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及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相互關係的評估乃重大估算。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對情況的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相當敏感。本集團的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能反映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25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基建建設及設計服務

確認基建建設及設計服務的收入及費用需要由本集團管理層作出相關判斷及估計。如果預計建造及服務合同將發生損失，則此類損失應確認為當期成本。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建設及服務合同預算來預計可能發生的損失。由於基建、設計和疏浚業務的特性，導致合同簽訂日期與項目完成日期往往屬於不同會計期間。在合同進展過程中，本集團覆核及修訂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

本集團依據合同條款，對客戶的付款進度進行持續監督，並定期評估客戶的資信能力。如果有情況表明客戶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價款的支付方面發生違約，或者客戶不能履行合同條款規定的相關義務，本集團將就該事項對於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重新評估，並可能修改合同預計損失的金額。這一修改將反映在本集團重新評估並需修改合同預計損失的當期合併損益表中。

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及其他司法轄區均須繳納所得稅。釐定全球的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倘該等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退休金福利

設定受益退休金債務的現值取決於多項按精算基準計算的因素，採用多個假設予以釐定。用以釐定退休金成本(收入)淨額的假設包括貼現率。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均將影響退休金債務的賬面值。本集團於各個年底釐定適當的貼現率。在釐定適當貼現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按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且年期與相關退休金債務的年期相若的政府債券的利率。退休金債務的主要假設和貼現率的敏感度分析披露於附註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在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管理層定期對可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進行評估，以確保折舊方法及折舊率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經濟利益變現模式一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使用年期的會計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並經考慮預期的技術更新而作出。當可使用年期與先前的估計年期有差別，管理層將調整估計可使用年期。下一個財政期間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根據過往經驗作出的估計有所不同，從而導致須對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4。

租賃 - 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子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子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子公司的單獨信用評級)。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經由總裁辦公會審閱用以分派資源予經營分部及評估其表現的報告確認經營分部。

總裁辦公會從服務和產品等業務考慮經營分部。管理層評估以下四個經營分部的表現：

- (a) 港口、道路、橋樑及鐵路、市政及環境工程及其他基建建設(「建設」)
- (b) 港口、道路、橋樑、鐵路及其他基建設計(「設計」)
- (c) 疏浚(「疏浚」)
- (d) 其他

總裁辦公會根據營業利潤(不包括未拆分收入或成本)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總裁辦公會提供的其他資料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經營分部間銷售乃按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使用售價的條款進行。向總裁辦公會報告來自第三方的收入乃按與合併損益表所載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職能單位的經營開支應分配給身為該單位所提供服務主要使用者的相關經營分部。不可撥予某特定經營分部的共享服務的經營開支及總部開支列入未拆分成本。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合同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本公司總部的資產及本公司的子公司財務公司的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合同負債，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應納稅款、借款、本公司總部的負債及財務公司的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投資物業(附註15)、使用權資產(附註16(a))及無形資產(附註17)的添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務總收入	650,150	36,511	54,191	24,289	(38,505)	726,636
分部間銷售	(13,750)	(5,308)	(3,006)	(16,441)	38,505	-
收入(附註5)	636,400	31,203	51,185	7,848	-	726,636
分部業績	24,682	2,805	2,109	903	(106)	30,393
未拆分虧損						(1,268)
營業利潤						29,125
財務收入						22,845
財務費用淨額						(22,63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 及虧損						(1,742)
除稅前利潤						27,598
所得稅費用						(6,540)
本年度利潤						21,058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7,397	485	1,182	1,975	-	11,039
攤銷	3,660	53	17	137	-	3,867
存貨撇減	1,047	27	3	10	-	1,0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4	-	10	358	-	432
無形資產減值	1	-	-	-	-	1
合同資產減值損失	573	10	84	-	-	667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5,326	1,279	252	335	-	7,192
資本性支出	31,319	798	2,343	2,061	-	36,521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建設	設計	疏浚	其他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務總收入	682,603	36,287	59,461	26,064	(36,172)	768,243
分部間銷售	(9,411)	(4,321)	(4,064)	(18,376)	36,172	-
收入(附註5)	673,192	31,966	55,397	7,688	-	768,243
分部業績	32,942	3,583	3,105	1,022	46	40,698
未拆分虧損						(1,391)
營業利潤						39,307
財務收入						24,241
財務費用淨額						(24,038)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2,347)
除稅前利潤						37,163
所得稅費用						(6,344)
本年度利潤						30,819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6,990	452	1,097	1,452	-	9,991
攤銷	3,317	42	13	36	-	3,408
存貨撇減	786	-	-	4	-	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2	-	28	-	-	30
合同資產減值損失	813	40	54	2	-	909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4,617	704	461	350	-	6,132
資本性支出	25,639	1,078	2,569	1,465	-	30,751

提供予總裁辦公會有關總資產及總負債的金額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該等資產及負債按與其相關的經營分部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590,588	72,852	156,996	137,723	(142,230)	1,815,929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4,565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54,771
其他未拆分資產						93,867
總資產						2,019,132
分部負債	711,927	35,879	84,447	13,420	(67,831)	777,842
未拆分負債						773,403
總負債						1,551,245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387,493	70,407	145,244	129,782	(122,485)	1,610,44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9,978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54,394
其他未拆分資產						133,459
總資產						1,858,272
分部負債	602,660	35,907	76,147	17,535	(64,889)	667,360
未拆分負債						723,097
總負債						1,390,457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567,591	633,463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香港以及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159,045	134,780
總收入	726,636	768,243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位置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311,078	270,288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香港以及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43,489	50,154
非流動資產總額	354,567	320,442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且不包括金融資產、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合同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2025年及2024年，概無向單一客戶提供服務或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損失淨額

客戶合同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按貨物或服務的類別分類					
基建建設服務	606,867	14,499	8,949	432	630,747
基建設計服務	2,495	16,358	401	-	19,254
疏浚吹填服務	-	-	38,630	-	38,630
其他	27,038	346	3,205	7,416	38,005
總計	636,400	31,203	51,185	7,848	726,636
按地區劃分市場分類					
中國內地	489,950	26,865	43,091	7,685	567,591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香港以及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146,450	4,338	8,094	163	159,045
總計	636,400	31,203	51,185	7,848	726,636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610,268	30,863	48,776	1,936	691,843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服務	8,228	-	-	-	8,228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17,904	340	2,409	5,912	26,565
總計	636,400	31,203	51,185	7,848	726,636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損失淨額(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i) 分類收入資料(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按貨物或服務的類別分類					
基建建設服務	643,650	14,701	10,165	429	668,945
基建設計服務	2,101	16,648	633	-	19,382
疏浚吹填服務	-	-	40,858	-	40,858
其他	27,441	617	3,741	7,259	39,058
總計	673,192	31,966	55,397	7,688	768,243
按地區劃分市場分類					
中國內地	548,509	30,667	46,922	7,365	633,463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香港以及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124,683	1,299	8,475	323	134,780
總計	673,192	31,966	55,397	7,688	768,243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645,750	31,650	52,206	429	730,035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服務	6,757	-	-	-	6,757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20,685	316	3,191	7,259	31,451
總計	673,192	31,966	55,397	7,688	768,243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損失淨額(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i)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文載列客戶合同收入與分部資料中披露的金額的調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設	設計	疏浚	其他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合同收入					
外部客戶	636,400	31,203	51,185	7,848	726,636
分部間銷售	13,750	5,308	3,006	16,441	38,505
分部間調整及抵銷	(13,750)	(5,308)	(3,006)	(16,441)	(38,505)
總計	636,400	31,203	51,185	7,848	726,63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設	設計	疏浚	其他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合同收入					
外部客戶	673,192	31,966	55,397	7,688	768,243
分部間銷售	9,411	4,321	4,064	18,376	36,172
分部間調整及抵銷	(9,411)	(4,321)	(4,064)	(18,376)	(36,172)
總計	673,192	31,966	55,397	7,688	768,243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損失淨額(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i)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內確認並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建設	31,158	24,049
設計	1,464	1,977
疏浚	1,002	1,558
其他	494	434
總計	34,118	28,018

(ii) 履約責任

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建設、設計及疏浚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漸得到履行，付款通常在結算之日起90天內到期應付。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因為本集團收取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客戶是否在合同規定的期間內滿意服務質量。

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銷售貨物。履約責任在貨物交付時履行，付款通常於交付日期起計30至90天內到期應付，惟新客戶除外，其一般須預付款項。

預期將確認的該等未完成合約餘下履約責任與將於一至五年間達成的建設、設計、疏浚服務及其他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損失淨額(續)

其他收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租金收入	1,368	1,272
諮詢服務收入	543	696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 上市權益工具	1,014	1,041
- 非上市權益工具	14	32
政府補貼	453	53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363	337
銷售廢料的收入	828	646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96	196
其他	2,533	1,481
其他收入總額	7,212	6,239

其他損失淨額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126	179
出售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收益	93	128
出售子公司收益(附註42(i))	1,253	2,219
出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收益	1,029	273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05)	(1,084)
- 衍生金融工具 - 不符合資格對沖的交易	(94)	7
匯兌差額淨額	(124)	51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虧損)	550	(1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虧損	(2,548)	(3,221)
分階段達成業務合併的虧損	-	(79)
出售投資物業的損失	-	(6)
其他總損失淨額	(620)	(1,084)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210,676	223,914
商品銷售成本		15,588	15,646
分包成本		293,686	311,462
僱員福利開支*：			
– 薪金、工資及花紅		36,713	36,950
– 退休金成本 – 設定提存計劃		6,495	6,478
– 設定受益計劃		18	32
– 住房福利		3,271	3,285
–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16,097	17,398
總計		62,594	64,143
設備及廠房使用成本		17,634	17,692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6(c)	3,414	2,535
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2,150	2,119
燃料		3,246	3,564
水電費		2,594	2,250
維護修理費		2,066	2,408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		24,703	25,9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8,728	7,898
投資物業折舊*	15	399	3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a)	1,912	1,767
無形資產攤銷*	17	3,867	3,408
審計師酬金		27	2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087	790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25	7,192	6,132
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24	667	909
商譽減值撥備		1	–

* 年內研發活動的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亦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項目中。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7. 財務收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975	922
- 中國人民銀行存款及存放同業	457	457
- 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合約及一級土地開發合約的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	14,435	15,388
- 資金拆借	4,426	5,353
- 其他	2,552	2,121
總計	22,845	24,241

8.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		
- 銀行借款	19,402	20,779
- 其他借款	250	152
- 公司債券	1,097	873
- 債券	552	679
- 非公開債務工具	582	606
- 租賃負債	211	200
小計	22,094	23,289
減：資本化利息費用	1,421	1,287
利息費用淨額	20,673	22,002
借款匯兌差額淨額	62	(85)
其他	1,895	2,121
總計	22,630	24,038

建設及收購合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份。加權平均資本化比率為每年2.53%(2024年：2.91%)，即用於為合格資產融資的綜合借款資本率。

8. 財務費用淨額(續)

本年度資本化利息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	675	718
特許經營資產	534	395
在建工程	212	174
總計	1,421	1,287

9. 董事及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年內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48	465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725	2,493
表現相關花紅	2,114	3,1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0	396
小計	4,129	6,052
袍金及其他薪酬總額	4,477	6,517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劉輝先生	60	80
陳永德先生	168	225
周孝文先生	60	80
武廣齊先生	60	80
總計	348	465

年內概無其他應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2024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9.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 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執行董事：				
宋海良先生(i)	123	102	29	254
張炳南先生(ii)	123	102	29	254
王彤宙先生(iii)	168	163	34	365
王海懷先生(iv)	144	142	28	314
劉翔先生	272	658	68	998
小計	830	1,167	188	2,185
監事：				
王永彬先生	220	406	34	660
盧耀軍先生	332	279	34	645
楊向陽先生	343	262	34	639
小計	895	947	102	1,944
總計	1,725	2,114	290	4,129

(i) 宋海良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獲推選為執行董事。

(ii) 張炳南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獲推選為執行董事。

(iii) 王彤宙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退任執行董事。

(iv) 王海懷先生於2025年7月23日退任執行董事。

9.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續)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 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執行董事：				
王彤宙先生	317	664	66	1,047
王海懷先生(行政總裁)	317	664	66	1,047
劉翔先生	291	591	66	948
小計	925	1,919	198	3,042
非執行董事：				
米樹華先生(i)	-	-	-	-
小計	-	-	-	-
監事：				
王永彬先生	389	522	66	977
盧耀軍先生	580	395	66	1,041
姚彥敏先生(ii)	-	-	-	-
楊向陽先生(iii)	599	327	66	992
小計	1,568	1,244	198	3,010
總計	2,493	3,163	396	6,052

(i) 米樹華先生於2024年1月15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ii) 姚彥敏先生於2024年1月11日退任監事。

(iii) 楊向陽先生於2024年1月11日獲推選為監事。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

上文附註9所述的董事及監事並無計入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415	2,175
表現相關花紅	6,618	8,00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82	935
總計	10,115	11,116

上述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僱員人數	
	2025年	2024年
2,000,000港元至2,5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806,440元至人民幣2,258,050元)	5	3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58,051元至人民幣2,709,660元)	-	2
總計	5	5

11. 所得稅

本集團大多數成員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各成員公司於本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按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的25%(2024年：25%)法定所得稅率計提撥備，但享有15%(2024年：15%)優惠稅率的本公司若干中國子公司除外。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稅項則按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以該等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適當稅率計算。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部分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201	6,225
- 其他	1,094	1,100
流動部分總額	7,295	7,325
遞延(附註31)	(755)	(981)
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6,540	6,344

11. 所得稅(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多數子公司於所在及／或營業的司法轄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利潤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除稅前利潤	27,598		37,163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6,900	25.0	9,291	25.0
中國土地增值稅	274	1.0	233	0.6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436	1.6	587	1.6
毋須課稅收入	(381)	(1.4)	(371)	(1.0)
研發支出加計扣除	(994)	(3.6)	(1,401)	(3.8)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費用	298	1.1	156	0.4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暫時差額	(28)	(0.1)	(13)	-
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426	1.5	159	0.4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稅項虧損	(155)	(0.6)	(276)	(0.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169	4.2	868	2.3
適用於若干國內及海外子公司的稅率差異的影響	(1,671)	(6.1)	(2,376)	(6.4)
對以前年度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379	1.4	(150)	(0.4)
其他	(113)	(0.4)	(363)	(1.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6,540	23.7	6,344	17.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稅項為約人民幣6.23億元(2024年：人民幣5.26億元)，計入合併損益表「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中。

本公司屬OECD支柱二示範規則(「支柱二」)項下的全球最低稅(「全球最低稅」)的範圍內。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的司法管轄區通過頒佈支柱二的稅務立法後，本集團須就15%之最低稅率及每個司法管轄區的實際稅率之間的任何不足部分支付補足稅。本公司已評估支柱二的影響，並認為有關影響並不重大。

12. 股息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擬派年度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9488元(2024年：人民幣0.30166元)	3,172	4,911

本公司已建議向股東分派年度股息總額約人民幣31.72億元。於該金額當中，根據於2025年6月16日舉行的2024年度股東會上授出的授權，董事會於2025年11月7日批准中期現金股息人民幣19.14億元。餘下股息人民幣12.58億元須獲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會上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除卻永續證券利息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有關的股息)，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16,177,945,026股(2024年：16,165,711,425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的分子，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計算，並就預計可解鎖的限制性股票股息之影響作出調整。每股攤薄盈利金額的分母，則為母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採用者)，加上假設所有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予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總數。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	14,995	23,854
減：永續證券的利息*	1,018	1,231
限制性股票的股息	2	47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	13,975	22,576
加：預計可解鎖的限制性股票股息	2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利潤	13,977	22,576
以下應佔：		
持續經營業務	13,977	22,576

1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6,178	16,166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	-**
	16,180	16,166

*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證券應歸類為利息可遞延並累積的權益工具。於計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金額時，將該等永續證券自本年度已經孳生但並無分派的利息人民幣10.18億元從盈利中予以扣除。

** 限制性股票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具反攤薄影響，因此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不予計入。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及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24,637	16,290	21,446	3,229	14,427	80,029
增加	264	1,757	1,770	1,663	8,604	14,058
出售	(44)	(208)	(327)	(60)	-	(639)
業務合併	76	8	-	2	9	95
出售子公司	(488)	(219)	(6)	(11)	-	(724)
轉撥	2,259	1,500	1,147	383	(5,289)	-
轉撥自投資物業	809	-	-	-	-	809
轉撥自存貨	345	19	-	5	36	405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169	-	-	-	169
轉撥至無形資產	-	-	-	-	(804)	(804)
轉撥至投資物業	(1,054)	-	-	-	(2,368)	(3,422)
年內折舊撥備	(1,285)	(3,813)	(1,934)	(1,696)	-	(8,728)
減值	(298)	(72)	(12)	-	(50)	(432)
匯兌調整及其他	(62)	26	29	8	(224)	(223)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25,159	15,457	22,113	3,523	14,341	80,593
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34,446	41,787	50,105	17,695	14,439	158,472
累計折舊及減值	(9,287)	(26,330)	(27,992)	(14,172)	(98)	(77,879)
賬面淨值	25,159	15,457	22,113	3,523	14,341	80,593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及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及減值	23,150	16,339	21,698	3,220	10,717	75,124
增加	297	1,676	1,085	1,694	8,823	13,575
出售	(248)	(487)	(205)	(244)	-	(1,184)
業務合併	192	6	1	1	950	1,150
出售子公司	(88)	-	(3)	(8)	(143)	(242)
轉撥	1,523	2,012	863	256	(4,654)	-
轉撥自投資物業	1,022	-	-	-	-	1,022
轉撥自存貨	96	34	-	-	187	317
轉撥至存貨	-	-	-	(1)	(229)	(230)
轉撥至無形資產	-	-	-	-	(33)	(33)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16)	(16)
轉撥至投資物業	(258)	-	-	-	(1,064)	(1,322)
年內折舊撥備	(992)	(3,227)	(1,982)	(1,697)	-	(7,898)
減值	-	(2)	(28)	-	-	(30)
匯兌調整及其他	(57)	(61)	17	8	(111)	(204)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及減值	24,637	16,290	21,446	3,229	14,427	80,029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2,575	40,878	48,710	17,422	14,471	154,056
累計折舊及減值	(7,938)	(24,588)	(27,264)	(14,193)	(44)	(74,027)
賬面淨值	24,637	16,290	21,446	3,229	14,427	80,029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為若干物業申請所有權證手續，該等物業賬面總值約人民幣20.34億元(2024年：人民幣26.90億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該等物業。

於2025年12月31日，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已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0.04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6.80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附註43(b))。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5. 投資物業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8,242	9,583
增加	-	1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3,422	1,322
轉撥自存貨	232	1,12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809)	(1,022)
轉撥至存貨	(417)	(2,246)
出售	-	(180)
出售子公司	(429)	(18)
年內折舊撥備	(399)	(326)
匯兌調整	(108)	8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9,734	8,242
成本	11,654	9,81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20)	(1,577)
	9,734	8,242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a)	17,880	16,505

15. 投資物業(續)

(a)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北京中同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公平估值。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比較法釐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2025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	收益法：計及主要自現有及／或於現有市場中可取得的租賃的物業租金收入淨額，並作出適當的撥備，再將該租金收入淨額按適當的資本化比率資本化以釐定公允價值	未來租金流入及資本化比率	14,874	13,448
其他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	市場比較法：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	可資比較市場價格	1,446	1,476
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投資物業	市場比較法：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	可資比較市場價格	835	836
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投資物業	收益法：計及主要自現有及／或於現有市場中可取得的租賃的物業租金收入淨額，並作出適當的撥備，再將該租金收入淨額按適當的資本化比率資本化以釐定公允價值	未來租金流入、貼現率及資本化比率	725	745
			17,880	16,505

公允價值架構

下表列示於2025年12月31日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的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2025年	2024年
收益法(2024年：收益法)	貼現率 平均月租 (每平方米)	3.0%-7.0% 人民幣7元至 人民幣600元 每平方米	3.0%-7.0% 人民幣7元至 人民幣444元 每平方米

於年內概無第一層與第二層間的轉移及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2024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5. 投資物業(續)

公允價值架構(續)

(b) 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租予第三方，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為若干物業申請所有權證手續，該等物業賬面總值約人民幣2.62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25億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該等物業。

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於其營運中使用的土地、樓宇、船舶、機器、汽車及其他設備多個項目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20至70年，且根據該等土地租約條款不會有繼續付款。樓宇一般擁有介乎1至10年的租期。經營租賃項下的船舶租賃期一般為1至10年，而融資租賃項下的租期一般為8至25年。機器及汽車一般擁有1至5年的租期。其他設備一般擁有1至5年或以下的租期，及／或個別設備的價值較低。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百萬元	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7,833	2,333	707	771	15	38	21,697
增加	440	1,215	633	282	19	26	2,615
轉撥自存貨	2	-	-	-	-	-	2
折舊費用	(302)	(1,017)	(172)	(394)	(13)	(14)	(1,912)
出售子公司	(123)	(2)	-	-	-	-	(125)
出售、報廢及其他	(738)	2	(14)	(5)	(2)	(1)	(758)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169)	-	-	(169)
於2025年12月31日	17,112	2,531	1,154	485	19	49	21,350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續)

	租賃土地 人民幣百萬元	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7,227	2,496	13	483	39	95	20,353
增加	671	1,119	735	555	23	5	3,108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	-	-	-	-	16
業務合併	-	4	-	-	-	-	4
轉撥自存貨	77	-	-	-	-	-	77
折舊費用	(252)	(1,072)	(78)	(334)	(17)	(14)	(1,767)
出售子公司	(71)	-	-	-	-	-	(71)
出售、報廢及其他	165	(214)	37	67	(30)	(48)	(23)
於2024年12月31日	17,833	2,333	707	771	15	38	21,697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08.30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93.88億元)之若干使用權資產已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0(e)及43(b))。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根據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計入)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5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3,683	2,776
新租賃	2,068	2,400
利息支出	211	200
付款	(1,847)	(1,607)
其他	49	(86)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4,164	3,683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004	1,419
非即期部分	3,160	2,264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8(c)披露。

(c) 有關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211	200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1,912	1,76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包含在銷售成本中)	3,409	2,532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費用(包含在管理費用中)	-	2
未計入計量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包含在銷售成本中)	5	1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5,537	4,502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及與尚未開始的租賃有關的未來現金流出分別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c)及48(c)披露。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a) 經營租賃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附註15)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包括中國內地及海外的若干商業及工業物業。租賃條款通常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當時的現行市況作出定期租金調整。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3.68億元(2024年：人民幣12.72億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的經營安排如下：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及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275	435	1,710
增加	907	1,856	2,763
租賃到期	(20)	(33)	(53)
折舊	(435)	(936)	(1,371)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727	1,322	3,049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期間應收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1,012	728
一年至兩年	523	495
兩年至三年	320	322
三年至四年	144	161
四年至五年	86	169
五年以上	147	388
總計	2,232	2,263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b) 融資租賃

租賃投資淨值產生的融資收入為人民幣31.85億元(2024年：人民幣30.55億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不可撤銷融資租賃項下的下列未來未貼現租賃付款訂立合同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租賃付款		
– 一年以內	35,632	30,824
– 一年至兩年	19,095	20,953
– 兩年至三年	6,884	7,867
– 三年至四年	1,539	2,328
– 四年至五年	822	925
– 五年以上	315	341
小計	64,287	63,238
減：未賺取的融資租賃收入	4,413	4,381
租賃投資淨值	59,874	58,857

17. 無形資產

	特許 經營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商譽 人民幣百萬元	商標、專利、 專有技術及 著作權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182,487	5,300	1,087	938	7,421	197,233
增加	18,820	-	232	582	215	19,849
業務合併	-	-	-	-	73	73
收購資產	28,747	-	-	-	-	28,747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424	-	-	1	379	804
出售子公司(附註42)	(14,829)	-	-	(1)	-	(14,830)
出售	(45)	-	(4)	(9)	(20)	(78)
年內攤銷撥備	(3,494)	-	(33)	(301)	(39)	(3,867)
年內減值計提	-	(1)	-	-	-	(1)
匯兌調整及其他	-	205	25	-	1	231
其他	(26)	-	-	-	-	(26)
於2025年12月31日	212,084	5,504	1,307	1,210	8,030	228,135
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27,015	5,801	1,654	2,899	8,519	245,888
累計攤銷及減值	(14,931)	(297)	(347)	(1,689)	(489)	(17,753)
賬面淨值	212,084	5,504	1,307	1,210	8,030	228,135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188,176	5,455	1,413	724	4,795	200,563
增加	12,856	-	1	376	834	14,067
業務合併	4,929	201	-	52	1,890	7,072
收購資產	8,401	-	-	-	-	8,401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33	-	33
出售子公司(附註42)	(29,042)	-	-	-	-	(29,042)
出售	(36)	-	(4)	(10)	(43)	(93)
年內攤銷撥備	(3,064)	-	(54)	(237)	(53)	(3,408)
匯兌調整及其他	267	(351)	-	-	-	(84)
其他	-	(5)	(269)	-	(2)	(276)
於2024年12月31日	182,487	5,300	1,087	938	7,421	197,233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96,417	5,596	1,413	2,340	7,895	213,661
累計攤銷及減值	(13,930)	(296)	(326)	(1,402)	(474)	(16,428)
賬面淨值	182,487	5,300	1,087	938	7,421	197,233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7. 無形資產(續)

於2025年12月31日，特許經營資產的賬面淨值分別包括人民幣1,867.83億元(2024年：人民幣1,612.20億元)的運營資產及人民幣253.01億元(2024年：人民幣212.67億元)的在建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累計減值人民幣2.99億元(2024年：人民幣2.99億元)，乃基於就基建建設分部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測試。

於2025年12月31日，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已以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44.40億元(2024年：人民幣1,444.17億元)的特許經營資產作抵押(附註30(e)及43(b))。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按有關經營分部識別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的商譽主要與以下事項有關：

- (a) 計入建設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2015年4月收購John Holland Group Pty Limited (「John Holland」)的100%股權及於2019年2月收購RCR Holdings(「RCR」)的100%股權(統稱John Holland現金產生單位(「John Holland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
- (b) 計入設計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2017年1月收購Concremat Engenharia e Tecnologia S.A.的80%股權(「Concremat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及
- (c) 計入其他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2010年8月收購Friede Goldman United, Ltd.的100%股權(「F&G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

商譽分配概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John Holland現金產生單位(i)	4,610	4,405
Concremat現金產生單位(i)	252	252
F&G現金產生單位(i)	-	-
其他現金產生單位	642	643
總計	5,504	5,300

- (i) 就與John Holland現金產生單位、Concremat現金產生單位及F&G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商譽而言，可收回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John Holland現金產生單位而言，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2025年 John Holland	2024年 John Holland
永續增長率 ⁽¹⁾	2%	2%
除稅前貼現率 ⁽²⁾	11.1%	11.1%

(1) 永續增長率為超過五年預測期的平均年收入增長率，乃根據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得出。

(2) 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分配予F&G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累計確認減值人民幣2.97億元(2024年：人民幣2.96億元)，而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並未根據評估就分配予John Holland現金產生單位和Concremat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確認任何減值。

1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59,978	59,671
增加	5,623	5,394
出售	(3,379)	(536)
應佔虧損淨額	(1,729)	(1,884)
股息分派	(464)	(426)
首次確認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的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公允價值	962	114
因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增加而轉變為子公司	(6,580)	(1,927)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綜合虧損	(48)	(206)
其他	202	(222)
於12月31日	54,565	59,978

董事認為，概無對本集團而言屬個別重大的合營企業。

下表闡述本集團個別並不重大的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匯總：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佔合營企業本年度虧損	(1,729)	(1,884)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綜合虧損	(48)	(206)
應佔合營企業綜合虧損總額	(1,777)	(2,090)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總賬面值	54,565	59,978

本集團的所有合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的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以及向合營企業提供的擔保於財務報表附註45(b)及45(c)內披露。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總賬面值約11.39%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9.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54,394	53,801
增加	2,802	2,980
出售	(2,177)	(1,082)
應佔利潤及虧損淨額	(13)	(463)
股息分派	(502)	(698)
首次確認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的於聯營企業的權益的公允價值	305	96
因聯營企業權益增加而轉變為子公司	(136)	(517)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50	(77)
其他	48	354
於12月31日	54,771	54,394

本集團重大聯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權益 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振華重工」)	普通股	中國內地	16.24%	製造重型設備

儘管本集團於振華重工持有之股權少於20%，但由於本集團作為振華重工第二大股東(僅次於本公司母公司中交集團)，且本集團有權提名振華重工董事會董事，因此對振華重工具有重大影響，故振華重工作為聯營企業入賬。振華重工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振華重工被視為本集團重大聯營企業，為本集團的戰略夥伴，並按權益法入賬。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的總賬面值約24.31%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19.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下表闡述有關振華重工的財務資料概要及與合併財務報表中賬面金額的對賬：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38,231	38,824
流動資產	44,804	46,944
總資產	83,035	85,768
流動負債	(48,662)	(46,992)
非流動負債	(15,617)	(20,453)
總負債	(64,279)	(67,445)
非控制性權益	(2,579)	(2,455)
永續證券	(500)	(500)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5,677	15,368
調整至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16.24%	16.24%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的淨資產，剔除商譽	2,599	2,540
收購產生的商譽(減去累計減值)	1,911	1,911
投資賬面值	4,510	4,451
收入	36,260	34,456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732	534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其他綜合虧損	(2)	22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730	556
已收股息	64	43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9.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下表闡述本集團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企業的財務資料匯總：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佔聯營企業本年度虧損	(132)	(533)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50	(75)
應佔聯營企業綜合虧損總額	(82)	(608)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的總賬面值	50,261	49,943

本集團的所有聯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以及向聯營企業提供的擔保於財務報表附註45(b)及45(c)內披露。

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權益投資(附註a)	208	329
非上市投資		
- 於結構化實體的投資(附註22)	21,585	20,256
- 非上市權益投資	4,768	4,712
- 加保選擇權(附註c)	732	2,444
- 於資產支持證券的投資(附註22)	17	22
- 理財產品(附註b)	425	168
小計	27,735	27,931
減：非即期部分 非上市投資	27,102	27,434
即期部分總計	633	497

- (a) 於2025年12月31日的上市權益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其乃持作買賣。此等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而定。
- (b) 上述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被強制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其合同現金流量不僅是支付本金及利息。
- (c) 本集團購買加保選擇權，以折扣價回購其於過往年度出售的若干公司的股權。於2025年12月31日，加保選擇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32億元(2024年：人民幣24.44億元)。

21.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i)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包括以下獨立工具：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權益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權益工具		
–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693	15,982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085	4,352
– 宇通客車股份有限公司	1,337	1,079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35	200
– 中節能環保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135	120
– 中通客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	51
– 其他	246	210
小計	21,762	21,994
非上市權益工具		
– 魯南高速鐵路有限公司	1,167	1,292
– 山東高速淄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05	675
– 山東高速濟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7	279
– 北京實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6	406
– 山東高速濟青中線公路有限公司	242	242
– 江蘇錫泰隧道有限責任公司	384	384
– 其他	1,938	1,908
小計	5,189	5,186
總計	26,951	27,180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權益投資具有戰略性，故該等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i) 出售權益投資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出售若干權益投資，乃由於該等投資不再適合本集團的投資戰略。已出售權益投資於出售時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90億元(2024年：人民幣14.85億元)，且本集團已變現收益人民幣10.48億元(2024年：人民幣12.73億元)，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於出售時直接轉撥至留存收益。

股息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總額為人民幣10.28億元(2024年：人民幣10.73億元)的股息，包括與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權益投資有關的人民幣10.28億元(2024年：人民幣10.52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2. 非合併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主要透過金融投資參與結構化實體。本集團依據是否對該等結構化實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入賬範圍。非合併結構化實體包括私募股權基金、單位信託基金、信託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等。該等結構化實體的性質及目的是進行基建投資活動。該等結構化實體乃透過向投資者發行投資單位進行融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持有本集團或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的結構化實體享有的權益在本集團相關投資項目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及賬面值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人民幣百萬元
於結構化實體的投資	21,585	21,585	20,256	20,256
於資產支持證券的投資	17	17	22	22
總計	21,602	21,602	20,278	20,278

於2025年，本集團從本集團發起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獲取的管理費、手續費及業績報酬為人民幣0.24億元(2024年：人民幣0.63億元)。

誠如附註25(f)及40(iii)所披露，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安排。於2025年12月31日，除所披露的本集團提供流動資金支持外，本集團亦投資總金額為人民幣0.17億元(2024年：人民幣0.22億元)資產支持證券。本公司董事評估，所投資的次級批次倉位較低，故決定不將該等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納入合併範圍。

於2025年12月31日，除於附註40(iii)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非合併結構化實體之間概無訂立合同性流動資金安排、擔保或其他承諾(2024年：無)。

23.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16,143	15,239
在製品	2,173	1,511
開發中的物業(附註a)	59,063	59,142
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附註b)	35,648	24,821
產成品	1,441	1,066
其他	237	355
總計	114,705	102,134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23.69億元(2024年：人民幣208.06億元)的若干開發中的物業及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已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附註30(e)及43(b))。

(a) 開發中的物業包括：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43,703	43,584
建設成本	12,834	12,396
資本化之財務費用	2,526	3,162
總計	59,063	59,142

所有開發中的物業預期將於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運作週期內完工，且均計入流動資產項下。

(b) 預計於一年後收回的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的金額為人民幣227.56億元(2024年：人民幣148.15億元)。剩餘金額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初步就提供建設、設計及疏浚服務獲得的收入確認。於與客戶結算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賬款。2025年及2024年合同資產的增加主要為各年年底建設及疏浚業務持續增加所致。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合同資產：			
基建建設	532,499	487,204	426,628
基建設計	11,566	10,400	12,706
疏浚	47,381	20,841	17,120
其他	112	343	419
小計	591,558	518,788	456,873
減值	(5,839)	(5,042)	(4,261)
賬面淨值	585,719	513,746	452,612
分類為非即期的部分	342,226	307,506	282,355
即期部分	243,493	206,240	170,25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67億元(2024年：人民幣9.09億元)已確認為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於2025年12月31日，合同資產的預計收回或結算時間受特定合同條款及履約義務進度所限制。

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5,042	4,261
減值虧損淨額	667	909
其他	130	(128)
於年末	5,839	5,042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用以計量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率乃基於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原因是合同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乃源自相同的客戶基礎。合同資產的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即按服務類別、客戶類別劃分)而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24. 合同資產(續)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9%	0.97%
總賬面值(人民幣百萬元)	591,558	518,788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百萬元)	5,839	5,042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a)	193,809	169,443
減值	(33,143)	(28,538)
賬面淨值	160,666	140,905
長期應收款項(附註b)	377,308	359,213
減值	(7,852)	(7,178)
賬面淨值	369,456	352,035
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項	28,369	28,479
按金(附註d)	26,544	25,118
其他	74,147	71,061
小計	129,060	124,658
減值(附註c)	(9,018)	(7,647)
賬面淨值	120,042	117,011
總計	650,164	609,951
分類為非即期的部分		
長期應收款項	271,848	256,688
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項	7,722	6,362
按金	3,520	3,411
其他	7,033	6,879
非即期部分總額	290,123	273,340
即期部分總額	360,041	336,611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 (a) 本集團的收入大部份通過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及疏浚合同產生，並按有關交易的合同指定條款結算。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管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對逾期款項作出定期審查。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的事實，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

扣除撥備後，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內	93,975	86,079
六個月至一年	16,865	15,025
一年至兩年	26,501	21,649
兩年至三年	12,971	7,772
三年以上	10,354	10,380
總計	160,666	140,90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28,538	23,988
減值虧損淨額	4,921	5,123
出售子公司	(13)	-
撤銷款項*	(344)	(490)
其他	41	(83)
於年末	33,143	28,538

*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撤銷累計減值人民幣3.22億元(2024年：人民幣4.10億元)，原因為相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因無追索權保理協議安排、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及背書而終止確認。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即按服務類別、客戶類別劃分)的結餘賬齡而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a) (續)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信貨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齡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0.81%	14.40%	25.91%	48.20%	63.64%	83.20%	14.86%
總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111,355	30,606	17,249	9,464	5,647	11,660	185,981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901)	(4,407)	(4,469)	(4,562)	(3,594)	(9,701)	(27,634)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齡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1.56%	14.12%	26.05%	46.48%	63.06%	81.70%	14.32%
總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102,372	24,767	10,336	10,719	3,812	9,797	161,803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1,597)	(3,497)	(2,693)	(4,982)	(2,404)	(8,004)	(23,177)

除上述撥備矩陣外，本集團對若干信貨風險已顯著增加的客戶計提個別損失撥備。於2025年12月31日，累計個別損失撥備為人民幣55.09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3.61億元)，損失撥備前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8.28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6.40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b) 長期應收款項主要指付款期超過一年的就若干建築工程而應收客戶的款項。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長期應收款項：			
基建建設	279,635	327,290	280,536
基建設計	6,865	7,512	9,439
疏浚	27,282	24,134	17,941
其他	63,526	277	948
小計	377,308	359,213	308,864
減值	(7,852)	(7,178)	(10,295)
賬面淨值	369,456	352,035	298,569
分類為非即期的部分	271,848	256,688	221,763
即期部分	97,608	95,347	76,80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44億元(2024年：人民幣5.59億元)已確認為長期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長期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7,178	10,295
減值虧損淨額	944	559
撤銷款項	(275)	(229)
其他	5	(3,447)
於年末	7,852	7,178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用以計量長期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率乃基於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原因是長期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賬款乃源自相同的客戶基礎。長期應收款項的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即按服務類別、客戶類別劃分)而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b) (續)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長期應收款項的信貨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2.08%	2.00%
總賬面值(人民幣百萬元)	377,308	359,213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百萬元)	7,852	7,178

(c) 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7,647	7,435
減值虧損淨額	1,327	450
出售子公司	-	(55)
撤銷款項	(9)	(42)
其他	53	(141)
於年末	9,018	7,647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其他應收款的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即按服務類別、客戶類別劃分)而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其他應收款的信貨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6.99%	6.13%
總賬面值(人民幣百萬元)	129,060	124,658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百萬元)	9,018	7,647

(d) 按金主要指應收客戶的投標及履約保證金。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 (e)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528.38億元(2024年：人民幣547.22億元)的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無追索權保理協議轉讓至銀行。董事認為，此等貿易應收賬款的風險及報酬幾乎已全數轉移，因而，相關應收賬款已終止確認。
- (f) 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是由貿易應收賬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支持的債券或票據。本集團向特殊目的公司出售大量貿易應收賬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特殊目的公司的唯一職能為購買相關資產以將其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通常為一家公司，其隨後將其出售予信託公司。信託公司將貸款重新包裝為計息證券，並將其發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項下的相關未付合同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87.62億元(2024年：人民幣324.94億元)。相關貿易應收賬款及長期應收款項被終止確認乃由於董事認為貿易應收賬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風險及報酬幾乎已全數轉移，因而具備終止確認的資格。
- (g) 本集團將部分貿易應收賬款轉讓予一間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的特殊目的實體。本集團以認購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方式承擔已轉讓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於2025年12月31日，安排下已轉讓但未結算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28.47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92億元)。由於本集團保留了相當一部分與相關貿易應收賬款有關的風險及回報，故本集團並未終止確認相關貿易應收賬款。
- (h) 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應收賬款保理安排，並向金融機構轉讓若干應收賬款。在此安排下，倘該等應收賬款債務人延遲付款且本集團須償還該等款項，則本集團保留金融資產擁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且並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轉讓後，本集團不再保留使用該等款項的權利，包括將其出售、轉讓或向其他第三方抵押的權利。於2025年12月31日，安排下已轉讓但未結算的貿易應收賬款為人民幣21.65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61億元)，及安排下已轉讓但未結算的長期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9.22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5.51億元)。
- (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3.87億元(2024年：人民幣2.67億元)之未付應收票據已背書予供應商或已向銀行貼現。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包括與該等應收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相關應收票據繼續按其全部賬面值確認。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8.05億元(2024年：人民幣7.86億元)之未付應收票據已背書予供應商或已向銀行貼現。董事認為，本集團幾乎已全數轉移此等應收票據(已全數終止確認)的風險及報酬。
- (j)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39.39億元(2024年：人民幣404.15億元)的若干未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PPP項目)已獲抵押，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及其他借款，及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305.91億元(2024年：人民幣2,094.76億元)的來自PPP項目的若干未付貿易應收賬款已獲抵押，以取得銀行借款(附註30(e)、28(c)及43(b))。

26. 衍生金融工具

	2025年		2024年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遠期貨幣合同				
- 現金流量套期	-	-	-	-
利率掉期	13	34	42	-
外匯期權	276	-	377	-
總計	289	34	419	-
分類為非即期的部分：				
利率掉期	-	-	-	-
外匯期權	276	-	377	-
即期部分	13	34	42	-

27.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限制性銀行存款(附註a)	10,920	6,705
超過三個月初始期限的定期存款(附註b)	306	802
小計	11,226	7,5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830	134,974
總計	151,056	142,481

(a) 於2025年12月31日，限制性銀行存款主要包括作為向客戶發出銀行承兌票據、履約保證金及信用證的存款及由財務公司放置於中國人民銀行的強制性存款準備金。

(b) 超過三個月初始期限的定期存款並無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概因管理層認為該等定期存款尚不可於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情況下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數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073.37億元(2024年：人民幣1,030.39億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於2025年12月31日，以除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少於3%(2024年：少於3%)存放於若干國家的銀行，須受這些國家的外匯管制所限，而這些貨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或從這些國家匯出。

銀行存款所獲取的利息按照以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礎的浮動利率計算。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存款期限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定期存款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息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入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高信譽度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附註a)	445,115	425,779
供應商按金	49,372	47,705
質量保證金	87,162	72,552
財務公司吸收存款(附註b)	15,940	20,966
其他稅項	46,408	42,414
薪酬及社會保障	2,425	2,401
其他借款(附註c)	30,138	31,422
應計費用及其他	63,506	55,045
總計	740,066	698,284
分類為非即期的部分		
質量保證金	63,003	53,998
其他借款	7,749	3,345
其他稅項	583	597
其他	5,270	5,034
非即期部分總額	76,605	62,974
即期部分總額	663,461	635,310

(a)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379,883	368,932
一年至兩年	41,790	38,354
兩年至三年	12,677	10,475
三年以上	10,765	8,018
總計	445,115	425,779

(b) 本公司子公司財務公司接受來自中交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存款。該等存款於一年內到期，平均年利率為1.0%(2024年：1.0%)。

(c) 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借款由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作抵押，借款利率介乎約2.0%至5.3%。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d) 作為本集團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金融負債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融資安排，提供予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部分主要供應商。供應商可自行決定是否參與有關安排。參與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供應商向本集團發出發票後，可獲本集團的外部融資供應商提早付款或於原定到期日付款。若供應商選擇提前收款，則須向融資供應商支付費用。必須在已收到或提供貨物，且發票已獲本集團批准後，融資供應商方會支付發票。在發票到期日之前或之時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由融資供應商處理，在所有情況下，本集團根據原始發票到期日或與融資供應商協定的較後日期向融資供應商付款，以結清原始發票。與供應商訂立的付款條款並未就有關安排重新協商。本集團並無向融資供應商提供抵押。

本集團透過金融機構進行供應鏈資產證券化業務。原始債權人(本集團供應商)以彼等因向本集團銷售商品、提供服務等而持有的基礎交易合同項下的應收賬款索償作為基礎資產，通過專項資產支持計劃向投資人發行證券。本集團向資產專項支持計劃發出付款確認函，確認本集團有義務在資產專項支持計劃持有的應收賬款索償到期時予以清償。本集團在每筆應收賬款索償到期前無條件、不可撤回地履行對目標應收賬款的清償義務。

作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所有金融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作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計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93,457
供應商已收取付款	75,531

對於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金融負債，該等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無重大非現金變動。

29.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詳情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自下列各項產生的合同負債：			
基建建設	93,407	77,008	63,428
基建設計	3,446	3,664	5,397
疏浚	4,188	3,158	3,973
其他	1,525	1,440	685
總計	102,566	85,270	73,483

合同負債主要包括就提供建築、設計及疏浚服務收取的短期預收款項。年內合同負債的賬面值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到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e)	299,637	274,085
- 有擔保	(f)	9,691	12,293
- 無抵押或無擔保		111,379	101,646
小計		420,707	388,024
長期其他借款			
- 有抵押	(e)	138	188
- 有擔保	(f)	3,777	4,495
- 無抵押或無擔保		670	239
小計		4,585	4,922
公司債券		34,151	33,662
非公開債務工具		24,599	16,625
租賃負債	16(b)	3,160	2,264
非即期借款總額		487,202	445,497
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e)	28,937	29,036
- 有擔保	(f)	1,792	1,743
- 無抵押或無擔保		36,155	19,170
小計		66,884	49,949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e)	19,226	15,091
- 有擔保	(f)	521	648
- 無抵押或無擔保		82,096	56,670
小計		101,843	72,409
長期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e)	25	34
- 有擔保	(f)	722	3
- 無抵押或無擔保		84	134
小計		831	171
短期其他借款			
- 有抵押	(e)	1,521	1,710
- 無抵押或無擔保		3,044	91
小計		4,565	1,801
公司債券		6,675	3,485
債券		14,036	7,522
非公開債務工具		4,442	4,070
租賃負債	16(b)	1,004	1,419
即期借款總額		200,280	140,826
借款總額		687,482	586,323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a) 本集團的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須於以下時間償還：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一年內或按要求	168,727	122,358
– 第二年	58,460	67,581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3,155	100,705
– 五年後	249,092	219,738
小計	589,434	510,382
其他(不包括租賃負債)		
– 一年內或按要求	30,549	17,049
– 第二年	28,079	10,487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0,977	40,882
– 五年後	4,279	3,840
小計	93,884	72,258
總計	683,318	582,640

(b) 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670,042	562,315
美元	4,473	14,942
歐元	2,225	2,310
港元	456	90
日圓	253	33
其他	10,033	6,633
總計	687,482	586,323

(c) 借款賬面值按利率類別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固定利率	241,134	198,496
浮動利率	446,348	387,827
總計	687,482	586,323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 (d) 於報告期末，除公司債券、債券、非公開債務工具及租賃負債外，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年化利率介乎0.89%至8.76% (2024年：0.75%至8.23%)，及四筆海外銀行借款利率介乎5.62%至15.27% (2024年：5.62%至18.00%)。
- (e)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借款均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使用權資產(附註16(a))、來自PPP項目的特許經營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附註17、附註25)、存貨(附註23)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PPP項目)(附註25)作抵押。
- (f) 有擔保借款為本公司若干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借款。
- (g)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須遵守契諾規定的銀行借款賬面值為人民幣2,135.78億元。該等契諾與財務指標(包括資產負債率、流動率、信用評級、淨資產及淨利潤)有關。

3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經計及相同稅務司法轄區內結餘的相互抵銷)載列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2025年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子公司的 未分派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3,739	1,870	8,773	14,382
年內於損益扣除(附註11)	-	447	971	1,41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96)	-	(11)	(107)
業務合併	-	-	44	44
出售子公司	-	-	(49)	(49)
匯兌差額	-	-	113	113
其他	141	-	-	141
於2025年12月31日	3,784	2,317	9,841	15,942

31.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2025年				
	金融資產及 合同資產 減值 人民幣百萬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貼現長期 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8,068	5,237	473	4,590	18,368
年內計入損益(附註11)	1,328	651	93	101	2,17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59	59
業務合併	4	4	-	-	8
出售子公司	(7)	(11)	-	(2)	(20)
匯兌差額	221	17	17	(145)	110
於2025年12月31日	9,614	5,898	583	4,603	20,698

遞延稅項負債

	2024年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子公司的 未分派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1,757	1,980	6,730	10,467
年內(計入損益)/於損益扣除(附註11)	-	(110)	1,835	1,725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046	-	(13)	1,033
業務合併	-	-	210	210
出售子公司	-	-	(25)	(25)
匯兌差額	(62)	-	(173)	(235)
其他	998	-	209	1,207
於2024年12月31日	3,739	1,870	8,773	14,38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2024年				
	金融資產及 合同資產 減值	稅項虧損	貼現長期 應收款項	其他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7,074	4,205	452	4,474	16,205
年內計入損益(附註11)	1,311	1,090	83	222	2,706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	-	-	-	(345)	(345)
業務合併	8	-	-	-	8
出售子公司	(13)	(6)	-	(38)	(57)
匯兌差額	(312)	(52)	(62)	277	(149)
於2024年12月31日	8,068	5,237	473	4,590	18,368

就呈報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就財務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總結餘	20,698	15,942	18,368	14,382
抵銷	(7,874)	(7,874)	(6,833)	(6,833)
總計	12,824	8,068	11,535	7,549

本集團並未確認該等虧損人民幣271.56億元(2024年：人民幣261.98億元)，此乃由於該等虧損乃來自仍在虧損的子公司，且認為不大可能產生應課稅利潤以沖銷可動用稅項虧損。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為人民幣117.20億元(2024年：人民幣101.30億元)，因為董事相信，此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實現的可能性不大。

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的股息無須繳納所得稅。

31.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稅項虧損	27,156	26,198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11,720	10,130

上述稅項虧損人民幣0.80億元可無限期地及人民幣270.76億元可於一至五年內與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相抵銷。

32. 退休福利債務

本集團向於2006年1月1日前退休或提早退休的中國內地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及醫療福利，該等福利被視為設定受益計劃，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非供款僱員福利債務負債，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	832	939
分類為即期部分的部分	88	95
非即期部分	744	844

設定受益債務現值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939	1,009
過去服務成本	7	12
利息成本	11	20
小計	957	1,041
重新計量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虧損)/收益	(12)	51
- 經驗收益/(虧損)	28	(4)
小計	973	1,088
付款	(141)	(149)
於12月31日	832	939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退休福利債務(續)

以上債務乃根據一家獨立精算公司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作出的精算估值，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釐定。重大精算假設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貼現率	1.75%	1.50%
醫療費用增長率	4.00% - 8.00%	4.00% - 8.00%

於報告期末，重大假設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對設定受益債務的影響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貼現率：		
- 增加0.25%	(13)	(16)
- 減少0.25%	14	16
醫療費用增長率：		
- 增加1.00%	10	10
- 減少1.00%	(9)	(9)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推斷主要假設於報告期末發生合理變動而對退休福利債務造成影響的方法釐定。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保持所有其他假設不變時重大假設的變動。敏感度分析未必會代表退休福利債務的實際變動，乃由於假設變動不大可能單獨出現。

以下未貼現付款為未來年度預期向設定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88	95
一年至兩年	95	105
兩年至五年	231	255
五年以上	515	584
總計	929	1,039

設定受益計劃債務於報告期末的平均持續期為7年(2024年：7年)。

33. 撥備

	合同資產 可預見 虧損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維修基金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5年1月1日	1,330	1,604	88	270	3,292
額外撥備	985	336	3	173	1,497
業務合併	-	337	-	-	337
年內已使用/撥回	(629)	(17)	(2)	(68)	(716)
出售子公司	-	(178)	-	-	(178)
於2025年12月31日	1,686	2,082	89	375	4,232
非即期部分	1,686	2,082	89	375	4,232

	合同資產 可預見 虧損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維修基金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1月1日	1,214	1,699	129	161	3,203
額外撥備	530	351	19	165	1,065
業務合併	-	20	-	-	20
合併範圍的其他變更	-	90	-	-	90
年內已使用/撥回	(414)	(106)	(60)	(56)	(636)
出售子公司	-	(450)	-	-	(450)
於2024年12月31日	1,330	1,604	88	270	3,292
非即期部分	1,330	1,604	88	270	3,29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4. 股本及溢價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11,856,168,225股 (2024年：11,860,135,425股)	11,856	11,860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4,418,476,000股 (2024年：4,418,476,000股)	4,419	4,419
總計	16,275	16,279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中交集團增持了本公司37,060,000股H股股份。增持前，中交集團持有本公司9,672,003,604股股份(包括9,374,616,604股A股及297,387,000股H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9.42%。增持後，中交集團持有本公司9,709,063,604股股份(包括9,374,616,604股A股及334,447,000股H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9.66%。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交集團持有本公司9,374,616,604股A股及334,447,000股H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9.66%。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1月1日	16,263,661,425	16,264
發行限制性股票(附註(a))	16,450,000	16
沒收限制性股票(附註(a))	(1,500,000)	(1)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6,278,611,425	16,279
沒收限制性股票(附註(b))	(3,967,200)	(4)
於2025年12月31日	16,274,644,225	16,275

附註(a)：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本集團僱員授予16,450,000股限制性股票，及回購並註銷1,500,000股限制性股票。

附註(b)：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回購並註銷本集團3,967,200股限制性股票。

3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於2023年4月27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本計劃」)。隨後，本公司批准本計劃項下的首次授予，97,95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本集團僱員。於2023年6月5日，本公司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計劃項下已授出的97,950,000股限制性股票註冊登記。

於2024年1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計劃項下的預留授予。16,700,000股限制性股票已授予本集團僱員。於2024年2月21日，本公司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計劃項下已授出的16,450,000股限制性股票註冊登記。

於承受人就各激勵股票支付人民幣5.33元及人民幣5.06元後，首次授予及預留授予各激勵股票的要約獲接納。激勵股票的解除限售日為自股票註冊登記日期起計24個月、36個月、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於達成本計劃規定的履約條件後，將分別解鎖激勵股票34%、33%及33%。

首次授予及預留授予均為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權益結算交易。已授出股票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授予日期的市場價格釐定。期內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於首次及預留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29億元(每股人民幣6.42元)及人民幣0.57億元(每股人民幣3.45元)，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此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撥回人民幣1.48億元(2024年：人民幣2.40億元)。

本計劃項下激勵股票詳情及變動：

授予日期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於2025年 1月1日 (股票數目)	於年內沒收 (股票數目)	於期內解鎖 (股票數目)	於年末可予行使 (股票數目)
2023年4月27日	94,700,000	(63,498,200)	(31,201,800)	-
2024年1月26日	16,100,000	(10,660,000)	-	5,440,000

3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永續證券	22,200	31,000

a) 可續期公司債券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21年發行兩批可續期公司債券。第一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8.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3.6%，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五年重設一次。第二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5.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3.53%，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五年重設一次。該等債券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根據該等債券的條款，本公司可選擇延遲利息分紅，而就可遞延分紅次數不受任何限制。倘因法律、法規或有關法律及法規的司法詮釋出現變動而致使本公司負有不可避免的責任就債券的存續支付額外稅項，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倘本公司因企業會計準則或其他法律及法規的變更而可能不再將該等債券於其合併財務報表分類為權益，則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除上述兩種情況外，本公司並無權利或義務贖回債券。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續)

a) 可續期公司債券(續)

經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22年發行一批可續期公司債券。該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9.00億元，初始年利率為3.45%，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五年重設一次。倘因法律、法規或有關法律及法規的司法詮釋出現變動而致使本公司負有不可避免的責任就債券的存續支付額外稅項，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倘本公司因企業會計準則或其他法律及法規的變更而可能不再將該等債券於其合併財務報表分類為權益，則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除上述兩種情況外，本公司並無權利或義務贖回債券。

經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23年發行一批可續期公司債券。該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15.00億元，初始年利率為3.13%，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倘因法律、法規或有關法律及法規的司法詮釋出現變動而致使本公司負有不可避免的責任就債券的存續支付額外稅項，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倘本公司因企業會計準則或其他法律及法規的變更而可能不再將該等債券於其合併財務報表分類為權益，則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除上述兩種情況外，本公司並無權利或義務贖回債券。

經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24年發行一批可續期公司債券。該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30.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第一類2.13%，第二類2.17%，第一類將自發行日起每兩年重設一次，第二類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倘因法律、法規或有關法律及法規的司法詮釋出現變動而致使本公司負有不可避免的責任就債券的存續支付額外稅項，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倘本公司因企業會計準則或其他法律及法規的變更而可能不再將該等債券於其合併財務報表分類為權益，則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除上述兩種情況外，本公司並無權利或義務贖回債券。

經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25年發行六批可續期公司債券。第一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20.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第一類1.85%，第二類1.99%，第一類將自發行日起每兩年重設一次，第二類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第二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30.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第一類1.84%，第二類1.89%，第一類將自發行日起每兩年重設一次，第二類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第三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30.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第一類1.74%，第二類1.80%，第一類將自發行日起每兩年重設一次，第二類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第四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30.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第一類1.74%，第二類1.82%，第一類將自發行日起每兩年重設一次，第二類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第五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20.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1.90%，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第六批債券面值為人民幣25.00億元，該批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第一類1.95%，第二類2.09%，第一類將自發行日起每兩年重設一次，第二類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倘因法律、法規或有關法律及法規的司法詮釋出現變動而致使本公司負有不可避免的責任就債券的存續支付額外稅項，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倘本公司因企業會計準則或其他法律及法規的變更而可能不再將該等債券於其合併財務報表分類為權益，則本公司有權贖回債券。除上述兩種情況外，本公司並無權利或義務贖回債券。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償還該等可續期金融工具本金或派付任何分紅的合約義務，因此該等可續期金融工具已歸類為權益。

37. 儲備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一般風險 儲備	重新計量 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對沖儲備	安全生產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5年1月1日	18,392	12,705	1,423	(100)	14,378	29	5,321	(596)	195,082	246,634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14,995	14,995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 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839	-	-	-	-	839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	-	-	-	-	(22)	-	-	-	(2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 收益	-	-	-	-	3	-	-	-	-	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57	-	-	-	-	-	-	-	-	57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損失，扣除稅項	-	-	-	(13)	-	-	-	-	-	(13)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356)	-	(356)
發行永續證券	(15)	-	-	-	-	-	-	-	-	(15)
宣派2024年末期股息及2025年中期 股息	-	-	-	-	-	-	-	-	(4,544)	(4,544)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48)	-	-	-	-	-	-	-	-	(148)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3,745)	-	-	-	-	-	-	-	-	(3,745)
永續證券的利息	-	-	-	-	-	-	-	-	(659)	(659)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a)	-	1,732	-	-	-	-	-	-	(1,732)	-
轉撥自一般風險儲備(b)	-	-	(91)	-	-	-	-	-	91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c)	-	-	-	-	-	-	244	-	(244)	-
因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而 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741)	-	-	-	741	-
於2025年12月31日	14,541	14,437	1,332	(113)	14,479	7	5,565	(952)	203,730	253,026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7. 儲備(續)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一般風險 儲備	重新計量 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對沖儲備	安全生產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22,058	11,285	873	(65)	10,418	(4)	4,851	305	181,222	230,943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	39	-	-	-	-	-	-	-	(6)	33
於2024年1月1日	22,097	11,285	873	(65)	10,418	(4)	4,851	305	181,216	230,976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23,854	23,854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 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5,307	-	-	-	-	5,307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	-	-	-	-	33	-	-	-	3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 虧損	-	-	-	-	(283)	-	-	-	-	(28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28	-	-	-	-	-	-	-	-	28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損失，扣除 稅項	-	-	-	(35)	-	-	-	-	-	(35)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901)	-	(901)
發行永續證券	(1)	-	-	-	-	-	-	-	-	(1)
宣派2023年末期股息及2024年中期 股息	-	-	-	-	-	-	-	-	(7,042)	(7,042)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40	-	-	-	-	-	-	-	-	240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	(66)	-	-	-	-	-	-	-	-	(66)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3,906)	-	-	-	-	-	-	-	-	(3,906)
永續證券的利息	-	-	-	-	-	-	-	-	(1,570)	(1,570)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a)	-	1,420	-	-	-	-	-	-	(1,420)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b)	-	-	550	-	-	-	-	-	(550)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c)	-	-	-	-	-	-	470	-	(470)	-
因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 資而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1,064)	-	-	-	1,064	-
於2024年12月31日	18,392	12,705	1,423	(100)	14,378	29	5,321	(596)	195,082	246,634

37. 儲備(續)

(a)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將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適用於本公司的法規所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本公司須於向所有者派付股息前向該儲備作出撥款。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對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且部分法定盈餘公積金可資本化作為本公司的股本，惟於資本化後該儲備的結餘金額須不少於本公司股本的2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本公司除稅後利潤的10%(2024年：10%)，即人民幣17.32億元(2024年：人民幣14.20億元)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

(b) 一般風險儲備

財務公司(為本公司的子公司)須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從權益中提取一般風險儲備作為利潤分配處理險儲備不得低於其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於2025年12月31日，財務公司的一般風險儲備結餘為人民幣13.32億元(2024年：人民幣14.23億元)。

(c) 安全生產儲備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頒佈的若干規定，本集團須從除稅後利潤中就安全生產儲備預留一項金額，比例介乎該年度確認的建設工程合同總收入的1.5%至2%不等。該項儲備可用以改善建設工程的安全性，而所動用金額主要為費用的性質，且於產生時在合併損益表扣除，並同時動用相應金額的安全生產儲備基金，撥回至留存收益，直至該特別儲備獲悉數動用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部分擁有子公司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本集團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非控制性權益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2025年 (%)	2024年 (%)
中交一公局集團有限公司	18.46	18.74
中交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16.30	19.85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8.80	13.08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12.24	22.99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15.43	25.22
中交(天津)軌道交通投資建設有限公司	49.00	49.00
中交設計諮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49.26	50.87
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的本年度利潤：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交一公局集團有限公司	71	217
中交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92	186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127	188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219	283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156	203
中交(天津)軌道交通投資建設有限公司	4	-
中交設計諮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720	914
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	82

38.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部分擁有子公司(續)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本集團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續)

分派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交一公局集團有限公司	345	389
中交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218	292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175	241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340	395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244	300
中交設計諮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62	349
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40	-

非控制性權益於報告日期的累積結餘: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交一公局集團有限公司	2,945	3,332
中交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1,517	2,229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1,178	1,925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7	4,023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1,747	3,090
中交(天津)軌道交通投資建設有限公司	2,359	2,301
中交設計諮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8,172	7,914
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446	1,741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部分擁有子公司(續)

下表列示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之金額為公司間對銷前金額：

2025年	中交	中交	中交	中交	中交(天津)	中交	甘肅	
	一公局集團 有限公司	建築集團 有限公司	第一航務 工程局 有限公司	第二航務 工程局 有限公司	中交 路橋建設 有限公司	軌道交通 投資建設 有限公司	設計諮詢 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祁連山水泥 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14,923	33,922	51,156	75,379	58,399	327	10,963	5,160
本年度利潤	1,326	213	1,135	1,733	1,626	9	1,465	302
綜合收益總額	1,359	147	1,060	1,734	1,553	9	1,452	302
流動資產	115,171	48,208	51,408	91,078	38,850	624	21,446	2,608
非流動資產	169,403	65,282	45,838	62,365	77,435	15,279	9,311	10,404
流動負債	159,357	69,651	64,416	94,779	54,999	54	11,821	3,261
非流動負債	79,756	25,519	11,875	27,886	33,263	10,416	2,630	644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971	20	1,847	3,349	436	468	353	1,059
投資活動(所使用)/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080)	(2,133)	(2,637)	(1,784)	(12,535)	-	6	(810)
籌資活動(所使用)/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919	4,890	(1,238)	(3,424)	10,908	(30)	(354)	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	-	(1)	(17)	-	-	(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810	2,777	(2,029)	(1,876)	(1,191)	438	(4)	328

38.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部分擁有子公司(續)

下表列示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之金額為公司間對銷前金額：(續)

2024年	北京中交建	中交	中交	中交	中交	中交	中交	中交	中交(天津)	中交	甘肅	
	壹期股權 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	中交一公局 集團 有限公司	第二公路 工程局 有限公司	中交 建築集團 有限公司	中交 第一航務 工程局 有限公司	中交 第二航務 工程局 有限公司	中交 第四航務 工程局 有限公司	中交 路橋建設 有限公司	中交 中交城市 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中交 軌道交通 投資建設 有限公司	中交 設計諮詢 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甘肅 祁連山水泥 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	130,967	76,496	35,382	52,705	80,430	51,519	57,524	9,665	225	12,323	5,224
本年度利潤	1	2,877	2,482	551	1,553	2,318	2,715	2,416	1,473	-	1,787	351
綜合收益總額	1	2,943	2,524	503	1,599	2,309	2,749	2,474	1,486	-	1,778	351
流動資產	122	102,983	39,454	42,985	50,979	76,736	33,595	36,396	46,026	151	21,031	2,579
非流動資產	6,878	140,614	60,474	53,599	43,878	64,651	66,028	68,670	41,002	16,515	9,712	10,177
流動負債	57	141,401	60,090	60,462	61,331	83,793	45,229	51,169	27,777	3,582	12,207	3,175
非流動負債	-	57,376	17,939	17,136	12,373	26,422	25,090	27,647	33,263	7,714	3,175	408
經營活動(所使用)/所產生 的現金流量淨額	(23)	4,912	4,117	(2,261)	2,554	2,127	3,237	1,135	(1,875)	(2,192)	(306)	1,264
投資活動(所使用)/所產生 的現金流量淨額	2,454	(6,525)	(552)	(1,278)	(375)	1,600	(5,358)	(5,956)	(5,142)	-	875	(366)
籌資活動(所使用)/所產生 的現金流量淨額	(2,431)	7,716	(2,358)	3,375	1,142	985	3,612	5,876	9,882	2,306	622	(1,0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 收益/(虧損)	-	-	(3)	-	-	(12)	(3)	1	-	-	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	6,103	1,204	(164)	3,321	4,700	1,488	1,056	2,865	114	1,196	(14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的重大非現金交易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不包括租賃土地)增加	2,175	2,437
已背書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銀行承兌票據	1,250	640

(b)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變動

2025年	銀行及		非公開				股息	股票回購	總計
	其他貸款	租賃負債	公司債券	債券	債務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548,700	3,683	37,147	7,522	20,695	4,932	597	623,27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	32,363	(1,847)	3,383	5,409	7,764	(11,741)	(257)	35,074	
新租賃	-	2,068	-	-	-	-	-	2,068	
外匯變動	62	131	-	-	-	-	-	193	
已宣派股息	-	-	-	-	-	10,974	-	10,974	
利息支出	19,652	211	1,097	552	582	-	-	22,094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 已付利息	32,850	-	-	-	-	-	-	32,850	
因出售子公司而減少	(7,861)	(2)	-	-	-	-	-	(7,863)	
其他	3,788	(80)	(801)	553	-	-	70	3,530	
於2025年12月31日	629,554	4,164	40,826	14,036	29,041	4,165	410	722,196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變動(續)

2024年	銀行及		公司債券	債券	非公開		股息	股票回購	總計
	其他貸款	租賃負債			債務工具	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482,657	2,776	22,835	6,030	17,571	2,775	522	535,16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	49,905	(1,607)	12,332	853	1,961	(12,194)	(8)	51,242	
新租賃	-	2,400	-	-	-	-	-	2,400	
外匯變動	(85)	69	-	-	-	-	-	(16)	
已宣派股息	-	-	-	-	-	14,350	-	14,350	
利息支出	20,931	200	873	679	606	-	-	23,289	
因收購子公司而增加	13,213	4	-	-	-	3	-	13,220	
因出售子公司而減少	(26,070)	-	-	-	564	(2)	-	(25,508)	
其他	8,149	(159)	1,107	(40)	(7)	-	83	9,133	
於2024年12月31日	548,700	3,683	37,147	7,522	20,695	4,932	597	623,276	

(c) 有關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有關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在經營活動中	3,409	2,534
在投資活動中	440	671
在籌資活動中	1,847	1,607
合計	5,696	4,81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或有負債及財務擔保承諾

(i) 索賠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多宗糾紛所致的訴訟。管理層在參考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官司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因該等索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對於那些與客戶和分包商的糾紛有關的最高賠償金額為人民幣47.43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3.47億元)的未決訴訟，由於官司結果未能合理估計或管理層認為經濟利益流出企業的可能性不大，故並未就上述未決訴訟作出撥備。本集團或有負債的披露不包括任何可能蒙受損失的機會甚微或索賠金額對本集團不重大的未決訴訟。

(ii) 貸款擔保

- (a) 本集團就本集團若干合營及聯營企業的若干筆總額為人民幣25.18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22億元)的貸款擔任擔保人。上述金額代表貸款擔保的最大違約風險敞口。
- (b) 本集團部分房地產項目為商品房承購人提供抵押貸款擔保。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提供的擔保餘額約為人民幣50.98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5.92億元)。

(iii) 流動性支持

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了若干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持證券和資產支持票據。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部分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規模合計為人民幣740.18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12.54億元)。其中包括優先級份額人民幣542.87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97.84億元)。根據協議條款，本集團對該等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計劃及資產支持票據信託各期可分配資金與各期應支付優先順序資產支持證券及優先順序資產支持票據的優先順序本金和收益的差額部分承擔流動性補足支付義務。

於2025年12月31日，管理層估計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低，因此未為上述流動性支持計提準備金。

41. 業務合併

(a) 收購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54.10億元自若干獨立第三方取得多家公司的控制權。本集團已選擇按照應佔該等公司可識別淨資產的非控制性權益比例計量該等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

於收購日期，全部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期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14,252
流動資產	6,429
流動負債	(5,059)
非流動負債	(9,658)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5,964
非控制性權益	(540)
於合併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確認的議價購買收益	(14)
代價	5,410

收購子公司相關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代價	3,425
收購現金及銀行存款	208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3,217

收購後，被收購方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和收益分別貢獻人民幣8.93億元及人民幣0.61億元。

倘若合併在本年期初進行，本年度本集團收入及本集團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7,269.40億元及人民幣210.96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1. 業務合併(續)

(b)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六名投資方(「投資方」)訂立股份買賣協議。

根據股份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按現金代價合共約人民幣118.00億元收購本公司若干子公司(即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建築集團有限公司及中交城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附帶投票權股份的額外權益。目標公司淨資產於該日的賬面值(不包括初步收購時的商譽)合共為人民幣81.78億元。下文載列收購目標公司額外權益的安排：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的現金代價	11,800
目標公司額外權益的賬面值	(8,178)
於其他儲備確認的差額	3,622

(c) 資產收購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71.29億元收購之前由第三方持有的廣西中交貴隆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貴隆」)及貴州中交沿印松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沿印松」)大部份股權，並取得該等公司的控制權。由於所收購資產總值的所有公允價值大部分集中於被收購公司的單一可識別資產，因此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釐定該等收購為收購資產而非收購業務。

相關資產於收購時間之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收購日期 人民幣百萬元
無形資產	28,747
其他資產	4,581
總負債	(26,199)
於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	7,129
代價	7,129
以現金支付	2,100
本集團之前持有的股權的賬面值	5,029

41. 業務合併(續)

(c) 資產收購(續)

收購資產相關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購資產支付的現金	2,100
所收購資產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34
就收購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2,066

42. 出售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如 Lekki Port Investment Holding Inc.、浙江海港水運規劃設計有限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70.03億元出售。該等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對該等公司不再有控制權。

(i) 本集團出售的子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財務資料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19,716	34,046
– 無形資產(附註17)	14,830	29,042
流動資產	2,237	11,277
流動負債	(6,955)	(7,210)
非流動負債	(7,772)	(27,552)
小計	7,226	10,561
非控制性權益	(1,231)	(614)
匯兌波動儲備	(245)	-
小計	5,750	9,947
出售子公司收益(附註5)	1,253	2,219
總代價	7,003	12,166
以下列各項列示：		
於合營企業的剩餘權益的公允價值	962	879
於聯營企業的剩餘權益的公允價值	305	9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2
代價	5,736	11,171
總計	7,003	12,166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2. 出售子公司(續)

(ii) 出售子公司相關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5,736	8,528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817)	(4,266)
過往年度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1,238	1,297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6,157	5,559

43. 資產抵押

(a) 於2025年12月31日，限制性存款為人民幣109.20億元(2024年：人民幣67.05億元)。

(b) 作為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抵押之本集團資產之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5,004	3,680
使用權資產(附註16(a))	10,830	9,388
來自PPP項目的特許經營資產及貿易應收賬款(附註17、附註25)	395,031	353,893
存貨(附註23)	32,369	20,8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PPP項目)(附註25)	33,939	40,415
總計	477,173	428,182

44. 承諾

(i) 資本性支出承諾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發生的資本性支出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資產	108,126	111,8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6	1,411
其他	-	921
總計	109,912	114,159

44. 承諾(續)

(ii) 其他承諾

根據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簽署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財務公司向中交集團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務。於2025年，存款服務及貸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貸款服務每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92.70億元，保函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保函服務每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70.04億元，其他信貸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開票服務及債券認購每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22.74億元。

45.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中交集團的交易		
- 提供建設服務及建設相關服務的收入	4,576	6,484
- 租金支出	308	300
- 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7	7
- 財務公司向中交集團作出的貸款	-	1,000
- 財務公司提供的貸款利息收入	7	54
- 來自中交集團的其他借款	10,540	13,413
- 貸款利息支出	225	164
與同系子公司的交易		
- 提供建設及建設相關服務的收入	5,913	7,923
- 銷售商品的收入	495	579
- 租金收入	39	59
- 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154	156
- 貸款利息支出	2	8
- 購買材料	1,597	2,442
- 分包及服務費用支出	1,529	2,333
- 租金支出	26	35
- 財務公司向同系子公司作出的貸款	2,100	2,640
- 財務公司提供的貸款利息收入	53	63
- 向同系子公司作出的保理	98	607
- 保理利息收入	12	33
- 予同系子公司融資租賃貸款	889	894
-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58	5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5. 關聯方交易(續)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續)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交易		
-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	1
- 保理利息收入	-	10
- 提供建設及建設相關服務的收入	56	666
與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交易		
- 提供建設及建設相關服務的收入	33,732	48,065
- 銷售商品的收入	16	102
- 購買材料	135	209
- 分包及服務費用支出	532	579
- 租金收入	11	38
- 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29	31
- 自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貸款	1,062	5,071
- 貸款利息支出	16	36
- 財務公司提供的貸款利息收入	5	7
-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作出的貸款	6,318	9,699
- 其他貸款的利息收入	438	496
-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作出的保理	44	160
- 保理利息收入	2	16
-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作出的融資租賃貸款	80	-
-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17	54

該等交易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參照第三方可獲得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振華重工為本公司的聯營企業及同系子公司。截至2025年及2024年與振華重工及其子公司的交易，以及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與振華重工及其子公司的未清償餘額計入與同系子公司的交易及餘額一項。

45.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的未清償餘額：

與政府關聯實體以外的關聯方的餘額：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對以下各方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中交集團	904	637
- 同系子公司	3,054	2,86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7,955	7,892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63	31
小計	11,976	11,423
對以下各方的長期貿易應收賬款		
- 中交集團	3,989	2,930
- 同系子公司	5,887	6,440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28,392	26,120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471	223
小計	38,739	35,713
預付以下各方的款項		
- 同系子公司	753	577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761	266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5	-
小計	1,519	843
對以下各方的其他應收款*		
- 中交集團	521	1,487
- 同系子公司	4,424	4,709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9,185	9,803
小計	14,130	15,999
合同資產		
- 中交集團	479	-
- 同系子公司	2,390	9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7,830	7,845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	9
小計	10,699	7,947
總計	77,063	71,925

* 除計入其他應收款的提供予關聯方的貸款為計息貸款外，關聯方未償還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以現金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5.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的未清償餘額:(續)

與政府關聯實體以外的關聯方的餘額:(續)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對以下各方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同系子公司	4,308	4,595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653	1,891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35	20
小計	5,996	6,506
對以下各方的長期貿易應付賬款		
- 同系子公司	2,474	2,57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678	1,153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2	1
小計	3,154	3,727
合同負債		
- 中交集團	447	320
- 同系子公司	895	1,080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3,963	4,803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37	27
小計	5,342	6,230
其他應付款*		
- 中交集團	12,055	12,465
- 同系子公司	13,203	17,479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9,199	8,918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10	1
小計	34,467	38,863
其他借款		
- 同系子公司	250	50
租賃負債		
- 同系子公司	1	9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35	123
小計	136	132
總計	49,345	55,508

* 包括來自關聯方的存款。

45.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擔保：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向下列各方提供的未償還貸款擔保		
– 合營企業	712	1,707
– 聯營企業	1,806	1,815
總計	2,518	3,522
中交集團提供的未償還擔保	9,103	9,102

(d) 向關聯方作出的承諾：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提供建設服務		
– 中交集團	6,413	6,602
– 同系子公司	18,038	17,34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72,740	80,446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1,654	1,698
總計	98,845	106,089
購買服務及商品		
– 同系子公司	3,140	2,779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270	858
總計	3,410	3,637

(e)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183	10,689
離職後福利	499	659
總計	6,682	11,348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5. 關聯方交易(續)

(f) 與關聯方的權益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與中交集團同系子公司共同設立的公司股本出資合計人民幣0.26億元。

(g)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財務公司向關聯方提供農民工工資擔保、預付款擔保和履約擔保，金額為人民幣0.42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9.13億元)。
- b)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財務公司所持中交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債券投資的未償餘額為人民幣3.00億元，年內計提並收回利息人民幣0.37億元。財務公司所持中國城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債券投資的未償餘額為人民幣0.50億元，年內計提並收回利息人民幣0.01億元。
- c) 於2025年8月，中國水利電力對外有限公司(「水電對外」)、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及中交二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七公司」)訂立增資協議，由水電對外向七公司增資人民幣3.46億元。本次交易完成後，水電對外將持有七公司55%股權，而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持有的七公司股權將從100%降至45%。
- d) 於2025年，水電對外將其於博茨瓦納朱瓦100兆瓦光伏電站項目中持有股權的30%轉讓予本公司子公司中國港灣，涉及一次性關聯交易金額約人民幣0.02億元。
- e) 於2025年，中交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中交一航局城市投資發展(天津)有限公司以及中交城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按40%、30%及30%的比例合共於廣西中交城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減資人民幣1.50億元，並分別收取減資款項人民幣0.6億元、人民幣0.45億元及人民幣0.45億元。

4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載列如下：

2025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總計
	債務投資	權益投資	持作交易	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7,735	-	27,73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26,951	-	-	26,951
衍生金融工具	-	-	289	-	28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	-	541	5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其他非金融資產)	1,091	-	-	620,704	621,7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151,056	151,056
總計	1,091	26,951	28,024	772,301	828,367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	713,456	713,456
衍生金融工具	34	-	34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附註28)	-	445,115	445,115
供應商按金(附註27)	-	49,372	49,372
質量保證金(附註28)	-	87,162	87,162
財務公司吸收存款(附註27)	-	15,940	15,940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63,350	63,350
總計	34	1,374,395	1,374,429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載列如下:(續)

2024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持作交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7,931	-	27,931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27,180	-	-	27,180
衍生金融工具	-	-	419	-	41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	-	1,322	1,3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其他非金融資產)	1,134	-	-	550,693	551,827
現金及銀行存款	-	-	-	142,481	142,481
總計	1,134	27,180	28,350	694,496	751,160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	614,062	614,062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附註28)	-	425,779	425,779
供應商按金(附註27)	-	47,705	47,705
質量保證金(附註28)	-	72,552	72,552
財務公司吸收存款(附註27)	-	20,966	20,966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53,815	53,815
總計	-	1,234,879	1,234,879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不包括租賃負債及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負債				
非即期				
銀行借款	420,707	388,024	420,622	387,939
公司債券	34,151	33,662	33,378	32,876
非公開債務工具	24,599	16,625	24,290	15,834
其他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4,585	4,922	4,797	5,125
總計	484,042	443,233	483,087	441,774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存款、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以及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非公開債務工具(不包括租賃負債)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乃按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相若之工具之目前適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身就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非公開債務工具(不包括租賃負債)的違約風險所造成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甚微。

對於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以其活躍市場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於不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為現金流量貼現模型和市場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同類別公司的市淨率以及可比物業之單價。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對手(主要是有較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遠期貨幣合同、利率掉期及總回報掉期，採用類似於遠期定價掉期模型以及現值方法的估值技術進行計量。模型涵蓋了多個市場可觀察到的輸入值，包括交易對手的信用質量及即期和遠期匯率以及利率曲線。遠期貨幣合同、利率掉期及總回報掉期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同。

於2025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資產的盯市價值，是抵銷了歸屬於衍生交易對手違約風險的信用估值調整之後的淨值。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變化，對於對沖關係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對沖有效性的評價和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均無重大影響。

第三層的公允價值計量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不可觀察輸入值乃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及長期收入增長率。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計量。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按最適用的估值技術作出估計，其基於沒有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的假設作出，包括：(i)使用投資本身的初始成本或盈利的倍數，或視乎企業發展階段收入的市場方法；及(ii)根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或預期未來收益)的合理假設及估計，最終價值以及獲預測固有風險的適當風險調整利率，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或相關業務收益的收益法。

董事相信，估值技術所得的預期公允價值(其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公允價值變動(其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均具有合理性，並為於報告期末最適用的價值。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位於中國內地的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已使用貼現現金流估值模型，按條款及風險相似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架構

下表闡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架構：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應收票據	-	1,091	-	1,091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21,762	-	5,189	26,95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941	-	26,794	27,735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	13	-	13
- 外匯期權	-	-	276	276
總計	22,703	1,104	32,259	56,066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貨幣合同	-	34	-	34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公允價值架構(續)

下表闡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架構：(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應收票據	-	1,134	-	1,134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21,994	-	5,186	27,18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672	-	27,259	27,931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	42	-	42
- 外匯期權	-	-	377	377
總計	22,666	1,176	32,822	56,664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貨幣合同	-	-	-	-

於本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轉移，第三層亦無轉入或轉出(2024年：無)。

年內屬於第三層的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32,822	32,247
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計入其他收益的總虧損	(1,052)	(1,059)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總(虧損)/收益	(437)	24
購買	8,349	6,975
出售	(7,423)	(5,365)
於12月31日	32,259	32,82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公允價值架構(續)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420,622	-	420,622
公司債券	4,000	29,378	-	33,378
非公開債務工具	-	24,290	-	24,290
其他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	4,797	-	4,797
總計	4,000	479,087	-	483,087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387,939	-	387,939
公司債券	4,000	28,876	-	32,876
非公開債務工具	-	15,834	-	15,834
其他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	5,125	-	5,125
總計	4,000	437,774	-	441,774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措施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設法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財務部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負責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辨識、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就整體風險管理及涉及特定領域(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及多餘流動資金的投資)的政策制定原則。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內大多數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基於人民幣並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收入、本集團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械及設備的款項以及若干支出以外幣結算。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資產淨值(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合共為人民幣171.52億元。

為控制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外匯風險，而部份風險會在管理層認為必要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

於2025年12月31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將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1.14億元(2024年：人民幣1.55億元)，主要來自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或金融資產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令本集團承擔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為控制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本集團按照所制定的額度分散其投資組合。

下表概述公開市場報價上升/下跌對本集團的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及權益所產生的影響。此分析乃假設權益價格上升/下跌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

	2025年	2024年
公開市場報價上升/下跌	10%	10%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對本年度除稅前利潤的影響	21	33
對權益(不包括留存收益)的影響	2,176	2,199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浮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浮息現金對沖了其中部份風險。於2025年及2024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列值。

定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增加將導致新增借款成本及本集團尚未清償的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因此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管理層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狀況，並參照最新市況作出決定。本集團可能會不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減低就浮息借款承擔的利率風險，儘管董事認為於2025年及2024年並無必要如此行事。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浮息借款約為人民幣3,910.55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31.54億元)。於2025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應減少/增加人民幣39.11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32億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

現金及銀行存款、除預付款項外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乃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敞口及年終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惟其他資料毋須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及於12月31日的年終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及財務擔保合同的信貸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第一階段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百萬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百萬元	
合同資產*	-	-	-	585,719	585,7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79,850	42,956	1,445	159,576	583,82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	541	-	541
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初始期限為 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尚未逾期	11,226	-	-	-	11,2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39,830	-	-	-	139,830
就授予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 融資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2,518	-	-	-	2,518
總計	533,424	42,956	1,986	745,295	1,323,661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第一階段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百萬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百萬元	
合同資產*	-	-	-	513,746	513,7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62,833	46,594	1,531	139,771	550,72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	1,322	-	1,322
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初始期限為 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尚未逾期	7,507	-	-	-	7,5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34,974	-	-	-	134,974
就授予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 融資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3,522	-	-	-	3,522
總計	508,836	46,594	2,853	653,517	1,211,800

* 對於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減值的合同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相關減值準備矩陣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25中披露。

於2025年12月31日，分類為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的金融資產為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46.59億元(2024年：人民幣52.37億元)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其他應收款項及長期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面臨來自其他應收款項和長期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中披露。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本集團無法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的風險。

列示剩餘合約到期情況的本集團借款到期分析載於附註30。

管理層對流動性風險管理審慎，包括備有充裕現金，並透過充裕的承諾信貸額度提供資金。由於本集團業務屬資本密集性質，故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信貸額度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要，確保資金的靈活性。本集團通過經營業務產生的資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來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因應本集團的供應商融資安排，相關貿易應付賬款應付予單一交易對手而非個別供應商。這導致本集團須與單一交易對手結算重大金額，而非與數名供應商結算較小金額。然而，本集團在該等安排下的貿易應付賬款的付款期與其他貿易應付賬款的付款期相同，或延長至不超過180日。鑒於付款期並無大幅延長，管理層認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不會導致流動性風險過度集中。有關該等安排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8中披露。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分析根據由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類的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下表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2025年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216,103	100,380	174,227	301,162	791,872
租賃負債	1,186	1,114	1,260	1,174	4,7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 及非金融負債)	615,063	49,537	19,450	7,477	691,527
淨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34	-	-	-	34
合約未貼現付款總額	832,386	151,031	194,937	309,813	1,488,167

2024年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155,399	91,742	170,971	265,341	683,453
租賃負債	1,470	746	977	856	4,0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 及非金融負債)	591,070	40,390	18,793	3,509	653,762
合約未貼現付款總額	747,939	132,878	190,741	269,706	1,341,264

本集團與貸款擔保及流動資金支持有關的合同金額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內披露。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用以對沖外幣風險的遠期貨幣合同。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營運，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權益持有人牟取利益以及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本集團根據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以借款總額減現金資產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而總資本是以合併財務狀況表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本集團旨在維持合理的負債比率。

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融資安排以管理其運營資金，有關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8中披露。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總額(附註30)	687,482	586,32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830	134,974
債務淨額	547,652	451,349
總權益	467,887	467,815
總資本	1,015,539	919,164
資產負債比率	53.9%	49.1%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較2024年12月31日的比率由49.1%增加至53.9%。

49.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3月30日，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年度股息總額約人民幣31.72億元，惟須獲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會上批准。於該金額當中，根據於2025年6月16日舉行的2024年度股東會上授出的授權，董事會於2025年11月7日批准中期現金股息人民幣19.14億元，其已確認為負債。於報告期末後建議的餘下股息人民幣12.58億元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5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所示：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4	193
使用權資產	101	115
投資物業	1,529	1,588
無形資產	905	850
於子公司的投資	190,609	179,58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6,215	6,018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3,314	13,33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62	1,115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8,482	7,919
合同資產	2,961	2,2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4,684	3,202
提供予子公司貸款	427	427
應收子公司款項	1,463	780
非流動資產總額	232,356	217,385
流動資產		
存貨	489	484
合同資產	10,237	9,6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8,354	9,589
提供予子公司貸款	4,400	5,084
應收子公司款項	52,342	47,908
限制性銀行存款	-	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96	16,916
流動資產總額	97,818	89,69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9,963	19,399
合同負債	9,153	5,613
應付子公司款項	51,017	44,313
應納稅款	178	20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7,939	47,500
退休福利債務	2	2
流動負債總額	138,252	117,033
淨流動負債	(40,434)	(27,3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1,922	190,050

續/...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所示：(續)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09	331
遞延收入	9	5
應付子公司款項	9,055	6,85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792	20,165
遞延稅項負債	2,232	2,089
退休福利債務	19	22
撥備	78	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594	29,488
淨資產	164,328	160,562
權益		
股本	16,275	16,279
庫存股份	(667)	(597)
股本溢價	20,092	20,109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22,200	31,000
儲備(附註)	106,428	93,771
總權益	164,328	160,562

5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資本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計量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22,047	13,253	59	5,723	42	52,647	93,771
本年度利潤	-	-	-	-	-	17,315	17,315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422	-	-	42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1)	-	-	(1)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23)	-	(2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48)	-	-	-	-	-	(148)
發行永續證券	(15)	-	-	-	-	-	(15)
宣派2024年末期及2025年中期股息	-	-	-	-	-	(4,544)	(4,544)
分派予永續證券持有人	-	-	-	-	-	(659)	(659)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1,732	-	-	-	(1,732)	-
其他	310	-	-	-	-	-	310
於2025年12月31日	22,194	14,985	59	6,144	19	63,027	106,428
	資本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計量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21,798	11,833	62	3,993	26	48,476	86,188
本年度利潤	-	-	-	-	-	14,203	14,203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1,731	-	-	1,73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1)	-	-	(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9	-	-	-	-	-	9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損失，扣除稅項	-	-	(3)	-	-	-	(3)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16	-	1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40	-	-	-	-	-	240
宣派2023年末期及2024年中期股息	-	-	-	-	-	(7,042)	(7,042)
分派予永續證券持有人	-	-	-	-	-	(1,570)	(1,570)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1,420	-	-	-	(1,420)	-
於2024年12月31日	22,047	13,253	59	5,723	42	52,647	93,771

51.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2026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此等財務報表。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334工程(三基三全四化)」	指	奮力做好「全面加強系統科學管理」大文章的具體工作舉措之一。「三基」是一切管理的基礎條件，即為打基礎、強基層、苦練基本功；「三全」是創造利潤、價值的關鍵，即為全面預算、全成本核算、全面績效考核；「四化」是圍繞各部門、各企業、各崗位以及技術、管理、服務等模塊進行細化深化，即為專業化、標準化、數字化、精細化
「666戰略框架」	指	公司今後一段時期發展戰略的框架體系。其中，「六大導向」旨在「舉旗定向」，發揮「把方向」的作用，包括高質量導向、戰略導向、問題導向、市場導向、價值導向、高目標導向；「六大永恆性戰略性問題」是對全局與系統的思考與把握，發揮「管大局」的作用，包括方向性問題、根本性問題、全局性問題、長期性問題、創新性問題、風險性問題；「六篇大文章」旨在「精準落子」，也是六大管理目標與路徑，發揮「保落實」的作用，包括做好「全面加強黨的領導與建設」的文章、「全面加快高質量發展」的文章、「全面深化系統改革」的文章、「全面加強系統科學管理」的文章、「全面加快創新與轉型」的文章、「全面重塑優秀文化與生態」的文章
「1545」發展戰略	指	面向「十五五」及更長遠未來的總體發展戰略，組成部分包括「一個目標」「五全一流」「四大領先」「五型企業」。其中「一個目標」即：錨定「五全四大五型」，加快建設世界一流企業。「五全一流」即：一流的全交通一體化方案解決商、總承包商、運營商，一流的全城市一體化方案解決商、總承包商、運營商，一流的全水域一體化方案解決商、總承包商、運營商，一流的全數字一體化方案解決商、服務商、運營商，一流的全綠色一體化方案解決商、服務商、運營商。「四大領先」即：領先的「大海外」國際競爭優勢，領先的「大裝備」特色發展優勢，領先的「大產業」綜合集群優勢，領先的「大融合」新質業態優勢。「五型企業」即：科技創新型中交，綜合交通型中交，新質基建型中交，全球領先型中交，融合發展型中交
「2022年激勵計劃」或「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4月27日採納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年度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6日舉行的2025年度股東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於2006年10月8日獲批准，並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交資本」	指	中交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財務公司」	指	中交財務有限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中交集團」	指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現持有本公司約59.72%權益的國有獨資公司，其於2005年12月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
「CCCC集團」	指	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若干關連附屬公司」	指	本公司若干關連附屬公司，即中交海峰風電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中交(廈門)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中交城投海潤(雲岩)城市更新有限公司、中交高新科技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貴州航空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視情況而定)
「本公司」、「公司」或「中國交建」	指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2006年10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全部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五全四大五型」	指	「五全四大五型」業務領域是公司發展格局。具體含義為：「五全」：全交通、全城市、全水域為公司主責主業，全綠色、全數字是主業領域轉型方向。「五全」是公司的主要產業領域，為「四大」提供應用場景。「四大」：大海外、大裝備、大產業、大融合。「四大」是公司差異化競爭優勢，為「五全」注入增長動能，為互相賦能擴大新空間。「五型」：科技創新型、綜合交通型、新質基建型、全球領先型、融合發展型。「五型」是公司未來發展的動能所在、空間所在、模式所在
「四大融合」 「八網融合」	指	「四大」之一大融合的具體內涵表現為，要加快打造產業間跨界融合、產業鏈內一體化融合、要素間交互融合、區域間協同融合「四大融合」，大力推進交通網、能源網、水網、數字網、生態網、產業網、健康網、文化網「八網融合」。「四大融合」是戰略層面的融合邏輯，「八網融合」是戰術層面的融合路徑，兩者共同發力，加速集成融通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全部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租賃資產」	指	與若干關連附屬公司之間的租賃框架協議所指明的資產，包括用於生產經營的樓宇、廠房及配套設備設施等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總體指導意見》」	指	《全面落實「666」戰略框架與「545」建設目標暨全面加快高質量發展、建設世界一流企業的總體指導意見》，即《總體指導意見》是未來一段時期高質量發展的綱領性文件，以「666」戰略框架為統領，在把握國家戰略方向、行業發展導向、企業轉型靶向的基礎上，深入分析公司所處行業特點、資源稟賦和發展階段，以宏闊的戰略視野和務實的實踐精神，全面描繪公司高質量發展的總體戰略框架、目標任務和實踐路徑
「激勵對象」	指	根據2022年激勵計劃獲授限制性股票的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和核心骨幹人員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限制性股票」	指	本公司根據2022年激勵計劃規定的條件和價格授予激勵對象的A股股票，該等股票設置限售期(即限制性股票不得轉讓或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的期間)，在達到2022年激勵計劃規定的解除限售條件後，方可解除限售流通
「元」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國務院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七大體系」	指	高質量發展的戰略體系、目標體系、制度體系、市場體系、運營體系、管理體系、風控體系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一、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簡稱：中國交建或中國交通建設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英文簡稱：CCCC
公司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公司董事會秘書：劉正昶
公司秘書：俞京京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電話：8610-82016562
傳真：8610-82016524
電子信箱：ir@ccccltd.cn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郵政編碼：100088
公司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郵政編碼：100088
公司網址：<http://www.ccccltd.cn>
電子信箱：ir@ccccltd.cn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報紙名稱(A股)：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www.sse.com.cn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的網址：www.hkexnews.hk

公司A股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19樓
公司H股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中國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28樓2805室

公司信息

五、公司股票簡況

A股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

A股股票簡稱：中國交建

A股股票代碼：601800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股票簡稱：中國交通建設

H股股票代碼：01800

六、公司其他有關資料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6層

簽字會計師姓名：陳靜、李小冬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香港法律顧問名稱：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14樓

境內法律顧問名稱：

北京觀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5號新盛大廈B座19層

H股授權代表：宋海良、俞京京

H股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28樓2805室

www.ccccltd.cn

